

公司代码：603906

公司简称：龙蟠科技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按照国际财务报告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石俊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周林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5,668,136.55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2,087,014.72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现状、发展战略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稳步推动后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预案还须经股东会审议。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因存在不确定性，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8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的..... 7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8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121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127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127

第十节 财务报告.....128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香港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公司、龙蟠科技	指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可兰素	指	江苏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尚易环保	指	南京尚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精工新材料	指	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津龙蟠	指	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三金锂电	指	江苏三金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天蓝智能	指	江苏天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可兰素	指	四川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山东可兰素	指	山东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湖北可兰素	指	湖北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江苏绿瓜	指	江苏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湖北绿瓜	指	湖北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铂源催化	指	江苏铂源催化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瑞利丰	指	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张家港迪克	指	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常州锂源	指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江苏纳米	指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天津纳米	指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四川锂源	指	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山东锂源	指	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湖北锂源	指	湖北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南京锂源	指	南京锂源纳米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深圳研究院	指	锂源（深圳）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江苏绿能	指	江苏龙蟠绿色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菏泽绿能	指	菏泽龙蟠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宜春龙蟠时代	指	宜春龙蟠时代锂电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龙蟠新材料	指	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江西龙蟠	指	江西龙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香港龙蟠矿业	指	Lopal Mining (Hong Kong) Co., Limited，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矿业	指	LOPAL MINING (SINGAPORE) PTE. LTD.，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印尼矿业	指	PT LOPAL MINING RESOURCES INDONESIA，本公司全资孙公司
锂源（亚太）	指	LBM NEW ENERGY (AP) PTE. LTD.，本公司控股孙公司
锂源（新加坡）	指	LBM NEW ENERGY SINGAPORE PTE. LTD.，本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
锂源（印尼）	指	PT 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本公司三级控股子公司
山东美多	指	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明天新能源	指	安徽明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明天氢能	指	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明天新能源控股子公司
湖北丰锂	指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林立新能源	指	林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钇威汽车科技	指	钇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参股公司
贝特瑞	指	贝特瑞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宁德时代	指	宁德时代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瑞浦兰钧	指	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欣旺达	指	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江淮汽车	指	安徽江淮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北汽集团	指	北京汽车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吉利汽车	指	李书福先生及其关联方共同控制的实体
通用五菱	指	上汽通用五菱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上汽集团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中联重科	指	中联重科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武汉楚能	指	武汉楚能新能源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
LGES	指	LG Energy Solution, Ltd.及其关联企业
Blue oval	指	Blue Oval Battery Park, Michigan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龙蟠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JIANGSU LOPAL 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LOPAL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石俊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羿	殷心悦
联系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6号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6号
电话	025-85803310	025-85803310
传真	025-85804898	025-85804898
电子信箱	lpkj@lopal.cn	lpkj@lopal.cn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6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6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0038
公司网址	https://www.lopal.cn
电子信箱	lpkj@lopal.cn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网站：www.sse.com.cn 香港联交所披露易网站：www.hkexnews.hk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事务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龙蟠科技	603906	/
H股	香港联交所	龍蟠科技	02465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 5-1001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程晓曼、田大庆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外）	名称	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 19 号海港城环球金融中心北座 1001-1010 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白智仁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营业收入	7,673,051,137.54	8,729,478,556.11	-12.10	14,071,642,953.77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7,619,029,469.79	8,675,626,957.06	-12.18	14,004,686,64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35,668,136.55	-1,233,323,456.08	不适用	752,923,90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87,935,298.50	-1,239,872,549.54	不适用	693,351,582.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63,771.60	885,625,773.54	-7.47	-3,249,144,279.47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	2022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80,249,444.73	3,452,174,101.30	-10.77	4,722,640,242.61

总资产	15,808,967,540.61	17,226,826,558.48	-8.23	14,690,671,466.98
-----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4年	2023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22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 / 股）	-1.10	-2.18	不适用	1.42
稀释每股收益（元 / 股）	-1.09	-2.19	不适用	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 益（元 / 股）	-1.19	-2.19	不适用	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2	-30.24	增加8.72个百分点	21.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 资产收益率（%）	-23.29	-30.41	增加7.12个百分点	19.45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数	上期数	期末数	期初数
按中国会计准则	-635,668,136.55		3,080,249,444.7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2,626,354.49			
按国际会计准则	-633,041,782.06		3,080,249,444.73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九、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74,473,563.26	2,094,138,815.75	2,092,078,162.78	2,012,360,59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044,956.05	-142,849,212.33	-81,892,084.68	-332,881,883.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	-114,344,910.74	-181,995,692.38	-105,017,716.85	-286,576,978.53

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28,735.87	-27,604,281.67	38,188,894.99	712,050,422.4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4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08,557.70		15,528,670.84	13,759,674.7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318,805.63		89,911,463.21	47,145,382.99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670,049.31		6,234,988.75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926,980.01		37,367,989.77	17,373,546.1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8,217.60			
债务重组损益	-11,569.13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78,651.73		3,132,078.08	3,497,883.8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342,000.00		-106,250,000.00	-1,354,433.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098,949.30		24,968,769.03	14,253,508.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424,466.20		14,407,328.16	6,596,222.47
合计	52,267,161.95		6,549,093.46	59,572,322.86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9,526,506.10	505,364,039.19	445,837,533.09	-24,938,466.90
非套期业务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资产	946,349.99		-946,349.99	7,537,933.47
非套期业务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负债	1,544,750.00	823,319.80	-721,430.20	

套期业务公允价值变动-衍生金融资产	3,800.00	64,000.00	60,200.00	25,302,087.84
套期业务公允价值变动-衍生金融负债	2,516,999.99	55,000	-2,461,999.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1,250,000.00	878,018,805.77	426,768,805.77	-41,342,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331,889,717.02	296,752,314.61	-35,137,402.4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450,000.00	141,450,000.00	0.00	
合计	989,128,123.10	1,822,527,479.37	833,399,356.27	-33,440,445.59

注：“其他非流动负债”期末余额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秉持着用绿色新能源核心材料共建全球美好生活的使命，助力新能源产业可持续发展，在产业布局上围绕新能源业务与传统业务双轨并进。在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领域，公司以润滑油、冷却液、制动液、尾气处理液等传统产品为基础，不断推陈出新，多元化布局应对行业变化，持续巩固市场领先地位。2024 年，市场竞争加剧导致公司净利润持续亏损。但公司通过积极采取一系列应对措施，使得磷酸铁锂工厂的产能利用率稳步提升，在手订单充裕，主要产品销量稳步增长，实现营业收入 7,673,051,137.54 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5,668,136.55 元，亏损程度较去年大幅度缩减。公司积极向上下游产业延伸，报告期内公司在江西宜春建设的年产 4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同时公司积极推进海外磷酸铁锂工厂率先落地并释放产能，锁定海外头部客户未来五年需求，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海外业务布局，拓展海外市场份额，强化全球化品牌形象，进一步提高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开展的重点工作如下：

1、重视海外市场开发，积极拓展新客户

在动力、储能市场装机量不断攀升的背景下，磷酸铁锂电池在全球市场需求持续增长，国内磷酸铁锂产业正在加速出海。公司重视海外市场开发，积极推进日本、韩国、美国等十余家海外客户的拓展进度，已陆续进入了样品小试、中试、小批量订单、客户审厂及通过合格供应商认证等阶段。报告期内，公司在海外合作方面成果丰硕，与 LGES 的合作不断深化，成功签署了 5 年的长期供货协议及修订协议，未来部分产能得到了锁定。协议约定，自 2024 年至 2028 年期间，公司合计向 LGES 销售 26 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成为 2024 年全球磷酸铁锂市场最大订单。印尼一期 3 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已于 2024 年基本建成并于 2025 年开始批量生产。今年 1 月，公司控股孙公司

锂源（亚太）与 Blue Oval 成功签订供应协议，约定由锂源（亚太）自 2026 年至 2030 年期间向该集团销售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和海外客户的深度绑定有助于了解海外客户对于产品的规范与要求，可带来相对稳定的收入和利润，助推公司海外产能进一步拓展，优先抢占国际市场份额，巩固公司在全球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行业的市场地位。

2、重点项目建设完成，推进海外产能及原材料产能释放

报告期内，多个生产基地的建设和逐步投产，形成了多元化的供应体系，有助于龙蟠科技为客户提供稳定的产品供应，落实公司垂直一体化发展战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模化生产能力，提升公司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行业的品牌知名度及声誉，丰富和维系公司的客户群体。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春龙蟠时代碳酸锂产能的落成进一步推进了公司原材料的自供。今年 1 月，公司调整对外投资事项，并于 2 月成立 PT LBM ENERGI BARU，筹建印尼二期 9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标志着公司在海外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能将进一步扩大。

3、重视创新研发，增强产品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方面聚焦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与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创新突破，形成了多领域协同推进的布局。公司依托深圳、南京、常州三大研发中心及 CNAS 认证测试平台，累计取得专利 4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5 项，重点强化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钠离子电池正极材料及固态电池技术方面的研发投入。

在正极材料方面，公司针对不同领域、应用场景及客户的实际需求，研发出多种差异化产品，包括针对高端储能市场，优化能量密度和循环寿命研发的“锂能 1 号”；具备高压实、高安全性和低温快充性能的“锰锂 1 号”高循环版和“铁锂 1 号”快充王；能解决长续航、低温、快充三大用户痛点的“续航 1 号”；实现废旧极片资源循环利用的“再生 1 号”；采用突破性的“一次烧结”工艺技术制备的四代高压密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相较于二次烧结工艺，其将传统多段式烧结流程简化为单次精准控温成型，在确保产品颗粒级配效果的同时，大幅降低能耗与生产周期；以及循环性能好、电池寿命长、性能输出稳定的固态电池前驱体 D392 产品。其中，固态电池前驱体 D392 产品是龙蟠科技全资子公司三金锂电推出的一款针对固态电池量身开发的高镍三元前驱体材料，其通过元素掺杂、结构调节等优化措施使其更加稳定、更加安全以及更加长效，可以较好解决固态电池存在的正极材料开裂、材料高温分解等问题。新产品陆续问世，体现了公司在技术创新和产品研发上的强大实力，也进一步巩固了在新能源材料领域的领先地位。

在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方面，公司通过研发测试，不断改良产品配方，以便在动态市场中获得竞争优势。公司成功升级“可兰素 1 号”超级单品，通过裂解结垢、低温缓聚等技术优化，巩固了在车用尿素市场的领先地位。在配套产品上，公司推出了新能源用低电导率冷却液，尤其是公司推出的第三代低电导率冷却液，具备超国标 5 倍性能的抗金属腐蚀保护能力，其独特的缓蚀体系，可为动力电池冷却系统中的金属提供良好的防腐蚀保护，依托“龙蟠新能源冷却液研究重点实验室”强化技术优势。

此外，公司在氢能领域聚焦燃料电池催化剂方向进行重点突破，销量进一步扩大，目前已广泛应用于燃料电池汽车、氢能两轮车、氢动力无人机、燃料电池发电系统等领域；在储氢端，公司与深圳市无人机行业协会合作，参与制订《无人驾驶航空器储氢瓶技术通用要求》团体标准。

4、多渠道融资，提供充足资金保障

2024 年 10 月 31 日，公司正式登陆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挂牌上市，公开发售 1 亿股股份，收取全球发售所得款项净额约 4.95 亿港币，实现“A+H”股双轮驱动，标志着公司完成国际化战略布局中的重要一环。公司成功构建海外融资平台，后续融资将不再受制于境内单一市场的规则及限制，拓展了原有的融资渠道及方式。同时公司在子公司和孙公司层面积极引入战略投资者，引入包括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昆仑工融绿色（北京）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印尼国家主权基金等战略投资人，共募集资金 3.85 亿人民币和 2 亿美元。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多渠道融资，缓解资金压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为产能扩张、业务发展等提供了充足的资金保障，助力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5、降本增效，提高经营效率

在供应链方面，公司持续加强管理，推动从传统采购向战略采购转型，构建与关键供应商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共同探索成本节约与技术革新路径，并通过前瞻分析市场动态，提前制定关键环节的采购策略；公司智慧运营部通过 ERP、WMS 等系统对存货实施动态实时管理，在满足生产以及日常发货所需的同时，结合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客户订单量等情况，灵活调整库存，加速存货周转。

报告期内，为避免大宗原料价格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加强采购价格管控，尝试开拓新的采购渠道，力图从多方面实现价格控制，全方位降本增效。公司以包括但不限于期货、期权等金融工具的形式，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包括尿素、乙二醇、碳酸锂、原油等，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6、引进高端优秀人才，培养与引进并重

报告期内，公司在人才培养方面采取了一系列创新举措，以支撑其全球化战略和业务转型。公司启动了“腾龙计划”大型管培生培养项目，通过系统性培训体系吸引并培养优秀毕业生，涵盖公司文化、业务流程及管理技能。针对核心管理层，公司推出“卓越领导力培养项目”，高层领导亲自参与课程设计与授课，覆盖战略解码、绩效管理等模块，成功培养了众多核心干部，助力战略落地。此外，为拓展海外市场，公司重点打造国际化人才梯队，开发《印尼生活导入篇》等课程，结合线上线下资源提升员工跨文化适应能力，为海外业务输送多名骨干人才。公司进行韩语、印尼语、英语等语种的全员培训，为后续的国际化夯实语言基础。同时，公司通过北森学习云平台构建数字化学习体系，整合课程资源并推动全员读书活动，分享读书笔记，推进了学习型组织建设。这些举措不仅优化了人才结构，还为公司全球化发展和技术突破提供了坚实的人力保障。

7、行业认可及荣誉

凭借在汽车环保和绿色新能源核心材料领域的突出贡献，以及卓越的产品质量和服务，公司连续获得多项行业荣誉：旗下润滑油产品连续多年获评“中国润滑油十大品牌”，彰显了公司在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领域的市场地位和品牌影响力；同时公司成功入选《2024 全球汽车供应链核心企业竞争力白皮书》发布的“中国汽车供应链百强”名单，这一荣誉是对公司技术实力和行业影响力的重要认可；2024 年 7 月，公司获批成为开放计算标准工作委员会（OCTC）成员单位，本次获批成为成员单位，代表着公司可以正式参与相关数据中心液冷标准的制定；2025 年汽车供应链新生态大会上，公司荣获“技术创新生态伙伴奖”，体现了公司在构建汽车供应链生态、推动行业协同创新进程中的积极作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可以分为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和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两大类。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所处行业是具有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效果、专业为汽车行业配套的专用化学品“三栖”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从产品属性的角度，公司的润滑油、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冷却液、车用养护品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从应用对象角度看，公司为国内外众多大型整车制造厂商提供配套服务，属于汽车制造业的专业配套行业（C36）；从使用效果看，公司的产品具有明显的环保特征，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

1、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是锂电池中最广泛使用的正极材料，对锂电池的电化学性能起着至关重要的作用。与其他正极材料相比，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在循环寿命、安全特性和耐温性方面具有许多优势。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卓越的循环寿命确保了持久的性能，而其较高的安全性能有效降低了热失控和短路的风险。此外，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更高的温度耐受性使其能够在更广泛的环境中可靠运行。近年来，我国出台了一系列支持新能源汽车和储能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带动正极材料的市场需求量快速增长。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GGII）调研数据显示，2024 年中国锂电池出货量 1175GWh，同比增长 32.6%，正极材料出货量 335 万吨，同比增长 35%，其中磷酸铁锂材料出货 246 万吨，同比增长 49%，占比正极材料总出货量比例近 74%。

2、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是指用于汽车及其相关零部件维修和保养的化学品，以提高车辆性能、延长部件寿命、减少污染并节约能源。根据不同的功能和使用环境，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主要包括润滑油、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冷却液以及车用养护品等。

（1）润滑油

润滑油工业是石油和化工行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润滑油市场的发展受到国家宏观经济形势以及交通运输、机械设备等行业的发展影响。随着汽车工业的迅猛发展和车型更新速度越来越快以及汽

车排放标准的日益提高、社会环保意识的逐渐增强，我国未来润滑油将朝着提高品质和性能、加强节能性和环保性的趋势发展。在车用润滑油需求方面，随着新能源电动车的推广与普及，针对于新能源汽车的润滑油产品将会是快速增长的细分市场。与此同时，我国政府对“新基建”领域投资力度加大将增加我国工程机械行业的市场需求，与此相关的工程机械的润滑油需求也将随之增长。

（2）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

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又名车用尿素，应用于柴油发动机中，它是一种使用在 SCR 技术中，用来减少柴油车尾气中的氮氧化物污染的液体。目前车用尿素行业中高品质、大品牌产品将逐渐成为消费主流，低质、劣质、假冒车用尿素产品将被清除出市场，品质过硬、品牌信誉度高的车用尿素生产商将得到市场认可。随着环保意识的增强，消费认知的升级，用户的消费习惯逐渐养成以及相关法律法规日臻完善，国内将产生一个庞大而稳定的车用尿素客户群体。在低碳减排的倡导下，我国车用尿素的销量在过去几年经历了显著增长，未来随着需求量的不断增加，与加油站配套或单独建设车用尿素加注站有望成为产业趋势，供应渠道将进一步完善，用户购买车用尿素的便利度将大幅提高，使用成本将有所降低。

（3）冷却液

冷却液是内燃机循环冷却系统的冷却介质，主要是由防冻剂、缓蚀剂、消泡剂、着色剂、防霉剂等组成，是保证汽车发动机在正常温度范围内运转所必不可少的散热介质。减少有害物质的添加及生成是车用冷却液的未来主要发展方向。传统车用冷却液配方含有对环境产生污染的物质，所以通过对传统车用冷却液的母液和添加剂进行改进，研制更绿色环保、高效、经济的新型冷却液，以减少其对环境的污染是未来主要发展方向。随着越来越多新型冷却液产品的推出，未来我国车用冷却液市场将进一步朝着环保、高效、经济方向发展，其市场需求受到节能环保理念的推动有望持续增长。新能源车用冷却液比传统内燃机的冷却具有更高的技术要求。目前，液冷是新能源汽车散热的重要发展方向，具有安全性高、散热效果显著等特点。在新能源汽车相关技术不断突破、环保、限购等多重因素综合作用下，新能源汽车渗透率逐步提升，冷却液也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冷却液在储能系统中也得到广泛应用。当前，冷却液在发电侧/电网侧新增储能项目中占比迅速提升，随着新能源电站、离网储能等更大电池容量、更高系统功率密度的储能电站需求的快速增加，新能源冷却液的市场空间也会快速提升，同时因储能系统能量密度与发热量更大，对安全性和使用寿命的要求更高，对冷却液技术也提出了更高挑战。

（4）车用养护品

车用养护产品是指针对机动车发动机润滑系统、冷却系统、引擎舱系统、燃油系统、排进气系统、皮带保养、转向系统、变速箱系统、行驶系统、刹车系统、空调系统、车身精细保养、全车防锈、发动机系统、防盗系统、车窗系统等运行系统及外观进行免拆维修、清洗和保养的各类保护剂及清洗剂。我国汽车保有量持续上升，因此相应汽车养护品的市场不断拓宽，不同种类、不同品牌的汽车养护品大量投放到市场，为消费者提供了广泛的选择空间。行业内的生产企业数量众多，但普遍规模较小，具有绝对优势的品牌尚未出现。

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1、主营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和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研发制造主要服务于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和储能电池等领域；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已构建了覆盖润滑油、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冷却液及车用养护品的丰富产品矩阵，服务场景覆盖汽车原厂配套、后市场服务体系、工程机械装备等多元化应用领域。

2、主要产品

（1）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公司目前拥有多种不同特点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系列。其中，S 系列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具有高压实高容量、低温高容量、低成本长循环等特点，是公司目前的主打产品；T 系列铁锂一号产品采用了纳米球形压实技术，可以提高锂电池于低温环境下的充电效率及容量；Z 系列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是使用回收原材料制成的高性价比选择；M 系列磷酸锰铁锂正极材料显著提高能量密度，现处于客户样品试用阶段。公司于近日举办新品发布会，推出了第四代“一次烧结”高压密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在性能、成本、环保多个维度均实现了较大突破。此外，公司积极开发具备高压实、低成本、长寿命和高倍率特征的钠电正极材料，已可以对外送样试用。

（2）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公司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主要包括润滑油、柴油发动机汽车处理液、冷却液和车用养护品。其中润滑油当前拥有汽机油、柴机油、变速箱油、齿轮油、摩托车油、工程机械专用油、农用机械专用油、工业油等多个品类；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拥有智蓝优+、省畅、洁劲、净芯、冰畅、可兰素 1 号等多个系列产品；冷却液包含新能源 E 系列低电导率冷却液、氢能源燃料电池专用冷却液、数据中心冷板式冷却液、数据中心浸没式冷却液、C31 长效冷却液、C05 轿车冷却液、C08 柴油冷却液等产品；车用养护品包括玻璃水、燃油添加剂、引擎内部提升剂、动力提升剂、燃油能量液等，可以满足不同车型及工况下发动机养护需求。

3、主要经营模式

（1）生产模式

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主要采取以销定产为主、统筹安排为辅的生产模式自主生产。公司主要依据过往订单数据进行销售预测，同时考虑未来下游市场需求周期，结合每个产品的实际订单需求、现有库存、原料供应、生产能力等信息制定生产计划，以保证销售与生产的匹配与衔接，保障公司库存高效周转。

公司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业务包括自主品牌产品生产与 OEM 产品代工两种生产模式。公司自主品牌产品生产，需要考虑大宗原料采购周期、外包装材料送货时长、产成品库存、市场走向及季节性波动、客户订单量、运输时效及费用等问题，由智慧运营部统一制定生产计划，对各生产基地的产能资源进行协调整合，下达生产计划，在生产期间各基地严格依据作业指导书开展标准化流程

作业，以此保障产品质量与生产效率。OEM 产品生产需根据代工客户的订单需求，以订单需求为口径测算所需原辅材料，按需备货，避免出现原材料或产成品库存呆滞，同时严格按照客户要求的工艺及质量标准，及时交付订单。

（2）采购模式

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碳酸锂、磷酸铁等，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业务采购的原料主要包括基础油、乙二醇、尿素粒子、润滑油添加剂等。公司借助 ERP、OA 等信息系统，建立了供方管理程序、采购管理程序及采购流程管理制度等一套严格的采购管理程序，严格执行供应商管理制度，对供应商的经营许可证、资金能力、质量认证、历史业绩及主要客户等进行综合考虑，各项大宗原料均要经过小批量试用采购且合格后，方可将其列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在实际采购过程中，公司综合考虑库存、质量、价格等因素确定采购策略，或采取长约模式锁定较稳定优惠的价格，或采用小批量采购模式来规避市场价格大幅度波动。

（3）销售模式

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主要采用直销模式，下游客户主要为国内外知名动力及储能电池厂商，根据客户的采购合同及具体订单需求，公司向客户提供相应产品及售后服务。由于锂离子电池正极材料是锂离子电池的关键材料之一，其产品性能直接影响锂离子电池的性能，作为正极材料供应商，需要向客户提供满足不同电池体系的配套技术方案，对此公司组织和协同销售、研发、采购、工程等部门组建项目组，以快速响应不同客户的特定需求。此外，公司积极参与下游行业展会、了解行业的发展趋势，积极推进技术创新，研发新产品满足客户需求，从而积极拓展客户。

公司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业务的销售渠道主要包括集团客户渠道、经销商渠道和电子商务渠道。公司营销本部负责开展销售工作，下设各渠道销售中心、客服部、市场部、电子商务部等部门，贯穿渠道准入、合作洽谈、合同签订、售后服务等一系列流程，积极推动销售模式从单纯销售产品到销售“产品+服务”的转变。公司针对集团客户渠道、燃油渠道、经销商渠道等不同客户，制定适合各渠道的促销政策，旨在积极拓宽市场。公司还上线了 CSS 渠道云协作系统，经销商可登录账户在系统中实时下单，同时与 ERP 系统实现精准嫁接，客户可以选择性参与各项月度促销优惠政策，拥有良好的合作体验。

（4）研发模式

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拥有完善的技术研发体系与创新机制，在注重产品与业务的融合创新的同时，密切跟踪行业发展趋势及市场需求，预测行业和客户未来的发展趋势及方向。公司秉承创新驱动发展的理念，始终专注技术创新，推动研发成果转化，通过新产品的研发、新技术的应用以及生产工艺的升级改进，不断优化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性能和质量，解决行业技术难题，以确保在行业中保持竞争领先的地位。

公司在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业务领域持续聚焦行业相关政策，紧跟行业发展步伐，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持续进行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开发研制。公司坚持以技术带动市场的研

发理念，以客户需求和行业发展趋势为导向开展研发工作，由研发中心负责统筹安排和执行。公司制定了研发相关的内控制度，贯穿研发项目立项、研发项目实施及进度控制等方面。

4、市场地位

（1）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磷酸铁锂出货量位居行业前列。目前公司与全球主流锂电池制造商已建立起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国内客户包括宁德时代、瑞浦兰钧、欣旺达、武汉楚能等头部电池厂商。在深化国内优势的同时，公司国际战略布局成效显著。海外方面，公司通过全球海外首家万吨级以上的印尼一期锂源（印尼）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工厂的产能布局，成功构建磷酸铁锂电池的全球化供应站点。国际市场拓展方面，公司已与 LGES、Blue Oval 等国际顶级电池制造商锁定五年期供应协议。公司凭借在技术开发、生产经营、产业建设、管理运作等方面的积累和创新，已经具备较强的技术创新能力、客户服务能力和产品供应能力，综合竞争力处于行业前列。公司凭借率先落子的国际产能布局、定制化产品开发能力和跨国供应链管理优势，正加速推进在欧洲、北美等新能源重点市场的深度渗透，未来在全球市场占有率有望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2）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公司在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行业中占据重要地位。历经多年发展，公司已构建起包含润滑油、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发动机冷却液、车用养护品等的多元化产品体系。公司高端系列产品“龙蟠 1 号”的发布，有望改变行业和消费者忽视国产高品质润滑油的现状，促进民族品牌的发展。此外，公司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产品领域拥有十余年的产品研发和生产经验，在市场上拥有较强的竞争力。公司自主研发的“可兰素 1 号”产品，可裂解结垢，持续修复后处理系统内部，满足国六排放标准，适配市面上多款主流车型。自公司成立以来，公司紧跟行业发展步伐，以节能减排政策为导向，积极研发和技术创新，建设起“龙蟠”与“可兰素”等自主品牌，通过数字化生产与现代化管理运营，公司加速产品交付与服务响应，高效匹配市场需求，产品远销全球数十个国家和地区，品牌影响力稳步提升。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1）研发优势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和技术创新，专注于磷酸铁锂正极材料核心技术的研发，致力于开发性能更为优异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常州锂源及其下属公司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研发方面有着深厚的积累，拥有一支由行业专家领衔的管理与研发团队，专注于磷酸铁锂的研究和创新，核心团队成员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领域具有较为丰富的经历、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学习能力，对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的发展现状、未来发展趋势等具有敏锐的洞察力和前瞻性的把控力。目前公司已形成了成熟的生产工艺，研发团队具有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以及快速的产品技术更新能力，还在不断提升产品的性能和品质，积极将前沿技术运用于产品开发中，研发能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促使公司技术与产

品质量始终处于较高水平，维护公司在行业的优势地位。公司注重对原材料前驱体的开发，针对碳酸锂和磷酸铁均专门组建了研发团队，对其进行迭代开发。截至 2024 年底，常州锂源及其下属公司已累计取得专利 117 项，其中发明专利 45 项。

（2）产品差异化优势

研发优势进而使得公司拥有丰富的产品矩阵，其中不乏独家技术和独创产品，深入至多个细分领域，具有很高的市场竞争力。公司在动力领域推出“锰锂 1 号”及“铁锂 1 号”，在储能领域推出“锂能 1 号”，以及主打续航能力的“续航 1 号”以及专注资源循环利用的“再生 1 号”。这些差异化产品能够满足不同客户、不同应用场景的多样化需求，例如“铁锂 1 号”可以有效解决新能源汽车低温续航难题，为新能源电池技术发展提供有力支持，新推出的第四代“一次烧结”工艺的高压密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可以显著降低制造成本，提高生产效率。差异化优势使公司产品在众多同质化产品中脱颖而出，增强了市场竞争力。凭借优异的产品性能，公司的产品市场认可度较高，品牌口碑良好，具有竞争优势。

（3）客户资源优势

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凭借良好的产品质量与技术服务体系、完善的制造工序以及严格的质量管控水平，积极开拓市场，深耕行业优质客户。公司凭借在锂电材料领域多年来的市场积累，以及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已与宁德时代、瑞浦兰钧、欣旺达、武汉楚能、LGES、Blue Oval 等全球主流锂电池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通过持续的技术优化、产品迭代，在技术交流、产品服务上与客户紧密同步，为其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工作。此外，公司与下游龙头客户合资建厂，深化合作关系，共享双方优势，客户资源优势突出。

（4）产能规模优势

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的市场占有率在行业内处于领先地位，目前公司拥有江苏金坛、天津宝坻、四川蓬溪、山东菏泽和湖北襄阳以及印尼三宝垄六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基地。多基地分散式的布局是公司制定的建厂策略之一，使得公司在地理位置上可以更加贴近主要客户，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同时可降低库存周转天数。避免因能耗限制等带来的停工停产风险。规模化生产使得公司拥有服务下游优质大客户的能力，同时可以统合综效，集约化生产，降低生产成本并提高对上游供应商的议价能力，降低采购成本，为下游客户提供更具性价比的产品。

（5）国际化优势

公司在印尼建设的 3 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基地是海外首个万吨级以上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生产基地，标志着公司全球化战略迈出关键一步。印尼具备制造成本及税收政策等方面的综合优势，通过印尼本地化的生产，有效强化了磷酸铁锂电池的国际供应链稳定。面对海外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能稀缺的行业现状，公司率先实现规模化产能落地，形成国内技术创新与海外属地化制造的高效协同，为开拓国际新能源市场奠定坚实基础，也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帮助公司抢占海外市场份额。

在国际化拓展中，公司深化与全球头部电池制造商的战略合作，同时引入印尼国家主权基金投资锂源（亚太），精准锚定东南亚及欧美市场增量需求。依托“A+H”双融资平台的资本运作优势，公司持续优化全球资源配置能力，加速海外产能智能化升级与区域研发体系建设。通过产能布局、产业合作、资本协同的多维度战略联动，公司正稳步构建覆盖关键市场的全球服务网络，强化在国际锂电材料领域的综合竞争力。

（6）垂直一体化布局优势

公司战略布局兼具深度与前瞻性，产业链整合方面，公司向上游延伸强化原材料自主可控，通过战略参股或自建生产基地保证碳酸锂、磷酸铁等核心原材料的供应，降低采购成本波动风险，增强供应链稳定性；向下游探索回收与利用业务，完善公司在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

公司在降低成本、保证供应的同时，还可以在生产过程中展开对原材料的研发，探索更适合我们的原材料标准。通过生产差异化的原材料，可带动生产差异化的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也有利于公司外购原材料时挑选合格的供应商，保障原材料和产成品的质量。

2、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1）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始终视技术研发、产品创新为企业保持竞争优势的关键。公司在为客户提供服务的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研发经验，形成了自主研发和创新能力，能够于精微处发现行业关键问题，以有效创新方案解决问题，进而推动行业进步。公司以客户和行业的需求为出发点，在长期的发展过程中积累了从配方到制备工艺等各个方面的核心技术，将自主研发和技术创新优势转化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专利。公司在满足客户要求的基础上，通过提高产品的节能、环保、减排特性，丰富产品功能，形成产品的差异化，创造用户价值，促进公司规模持续增长。公司利用自主研发的技术创新成果，紧密围绕汽车、工程机械制造及售后维护行业对机械性能、节能减排以及舒适性的需求，将技术创新优势充分转化为产品优势，龙蟠润滑油产品已实现连续十一年荣获“LubTop 中国润滑油十大品牌”。

（2）品牌优势

经过多年的市场耕耘与品牌建设，公司在车用精细环保化学品领域树立了卓越的品牌形象。公司产品涵盖润滑油、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冷却液、车用养护品等多个品类，拥有龙蟠、可兰素等知名品牌，产品质量与性能获得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在润滑油领域，“龙蟠 1 号”凭借 HYPER ZING 超级锌技术、Vis-Power 超分子聚合技术等先进技术，展现出强大抗磨性能、出色稳定特性等优势，在高端润滑油市场占据重要地位。可兰素作为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的领先品牌，通过推出“可兰素 1 号”等产品，在解决尾气处理结垢、提升转化效率等方面表现突出，成为市场上高品质尾气处理液的代表。品牌的影响力不仅在国内市场广泛传播，产品还远销欧洲、美洲、亚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赢得了众多国际知名汽车制造商的青睐，有力地提升了公司在全球车用精细环保化学品市场的知名度与美誉度。

近年来，公司通过文化升级、产品创新、资本运作及行业合作，构建了覆盖技术、环保、全球化等多维度的品牌宣传矩阵，在央视频道、广播电台、高速媒体、高铁站 LED 大屏、楼宇电梯媒体等投放广告。同时公司相继举办新品发布会、开办以“龙蟠 1 号高端销量遥遥领先”为主题的春季推广会等，此外还与京东养车举行“龙蟠 1 号京东养车”高铁联合冠名列车首发仪式，“来京东养车用龙蟠 1 号”的相关内容登陆高铁列车、高铁行李架与国内多个一线城市高铁站 LED 屏幕，借助高铁的“国家名片”效应助力品牌传播。公司每年还举办龙蟠和可兰素经销商大会，邀请广大客户群体和媒体参与，对公司产品进一步宣传。此外，公司还通过运营抖音官方号、微信公众号等形式，以文章、短视频和直播方式传播公司品牌和产品。

（3）管理与研发团队优势

经过多年的培养和投入，公司组建了一支专业素质高、行业经验丰富且创新能力强的研发团队。在管理层面，公司管理层具备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卓越的战略眼光，能够精准把握市场动态与行业发展趋势，制定出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战略规划，并高效组织实施。在研发团队方面，技术人员背景涉及合成材料、机械、化学工程、汽车等多个专业，这些专业人才凭借扎实的专业知识与丰富的实践经验，深入开展各类技术研发工作，为公司产品创新提供了坚实的智力支持。公司董事长石俊峰先生在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领域拥有 30 余年经验，多年的产品和技术开发工作，使得其具有扎实的研发技术基础、丰富的产品开发经验、突出的产品创新意识和能力，是公司技术带头人、产品创新团队的核心人员。石俊峰先生主持编著了《汽车润滑解码》《润滑一点通》等润滑技术专著，曾参与起草中国汽车行业的首部“汽车合成制动液”产品行业标准、《车用尿素溶液技术规范》行业标准，并参与了多项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领域专利技术的研发。

（4）营销体系优势

公司构建了完善且高效的营销体系，针对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行业不同渠道类型客户的不同特点，形成了针对集团客户市场的直销模式、针对零售市场的经销模式和利用互联网平台的电子商务模式。目前，公司在全国有约千名经销商，覆盖全国 22 个省，4 个直辖市以及 5 个自治区，通过经销商网络，公司可触达全国约 10 万个终端。随着在线渠道的兴起，公司还在天猫、京东及拼多多等主要电子商务平台上迅速建立自营网店，有助于与个人客户建立直接关系。通过上述渠道公司可快速推广新产品，树立良好的品牌形象。

公司借助营销信息化系统快速收集、反馈客户的需求，并通过营销信息化系统与 ERP 系统的对接，实现以市场为导向的产品创新、采购、生产、销售的有机联动，建立了面向市场、快速反应的营销决策与执行体系。公司顺应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行业特点，建立了以规范化、信息化、创新化为特色的渠道管理模式，对于新产品创新开发、增强现有客户合作粘性、开拓新市场具有重要的作用。

（5）质量管理优势

经过多年的质量管理和体系建设，公司目前已通过 ISO 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ATF 16949:2016 汽车工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ISO14067-2018 产品碳足迹、ISO14064-2018 温室气体核查认证、ISO

27001:2013 信息安全管理 体系认证、TISAX 认证、ISO 50001:2018 能源管理体系认证、GB/T23001-2017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GB/T29040-2013 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实验室通过 CNAS ISO/IEC17025 认证，同时对需要获相关准入认证的产品按照相关标准进行生产、检验和试验，目前已经通过美国石油学会 API 及国际润滑剂标准化及认证委员会 ILSAC 的相关产品认证。上述认证不仅体现了公司在质量管理方面达到了国际标准，也进一步增强了客户对公司产品质量的信心，使得公司产品在市场上具有更强的竞争力。

公司高度重视产品质量，建立了严格且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对生产计划管理、采购价格管理、原材料验收和出入库、生产工艺操作、物流管理、销售价格管理等各环节制定了严格的制度，提高质量体系各过程运行的有效性。在生产过程中，各子公司严格按照作业指导书开展标准化流程生产作业，对每一道生产工序进行严格把控，确保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与一致性。公司已建立起层次分明、运转高效、反应快速的现代化管理体系和信息化管理系统，为生产和管理的高效化、数字化、精确化起到支撑作用，被江苏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授予“五星级数字企业”称号，多次获得客户颁发的“优秀供应商”奖。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767,305.1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2.1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566.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亏 48.46%。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7,673,051,137.54	8,729,478,556.11	-12.10
营业成本	6,961,636,468.63	8,740,607,667.30	-20.35
销售费用	163,764,132.56	196,537,014.97	-16.68
管理费用	370,569,917.35	249,727,492.18	48.39
财务费用	253,932,278.15	211,540,420.71	20.04
研发费用	483,919,166.87	485,724,158.14	-0.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63,771.60	885,625,773.54	-7.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952,064.33	-2,140,755,195.07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66,475.11	2,671,399,201.95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磷酸铁锂正极原料下跌导致销售价格减少，收入下降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磷酸铁锂正极原料下跌导致销售价格减少，成本下降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业务宣传广告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职工薪酬、无形资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767,305.1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2.10%。其中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实现营业收入 576,443.43 万元，同比 2023 年下降 14.88%；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实现营业收入 185,459.52 万元，同比 2023 年下降 2.55%。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5,764,434,291.68	5,619,316,484.80	2.52	-14.88	-23.04	增加 10.34 个百分点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1,854,595,178.11	1,297,476,477.68	30.04	-2.55	-6.65	增加 3.07 个百分点
合计	7,619,029,469.79	6,916,792,962.48	9.22	-12.18	-20.42	增加 9.4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5,618,865,238.90	5,474,771,972.72	2.56	-16.80	-24.81	10.38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1,835,861,171.22	1,280,438,562.98	30.25	-2.73	-7.22	3.38
其他产品	164,303,059.67	161,582,426.78	1.66	373.44	440.14	-12.14
合计	7,619,029,469.79	6,916,792,962.48	9.22	-12.18	-20.42	9.40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华东	4,186,115,903.57	3,704,090,804.77	11.51	-14.73	-25.45	12.72
华中	623,917,810.65	544,043,274.27	12.80	-24.58	-36.56	16.45
华北	263,816,327.83	187,458,798.46	28.94	46.05	42.78	1.62

西南	275,629,554.17	249,866,226.74	9.35	-46.26	-49.29	5.42
东北	58,850,781.30	41,048,648.19	30.25	-22.18	-29.87	7.65
西北	93,815,255.30	78,970,131.59	15.82	3.97	13.15	-6.84
华南	2,043,149,628.87	2,067,293,736.45	-1.18	1.26	0.02	1.26
海外	73,734,208.10	44,021,342.01	40.30	19.01	-4.57	14.76
合计	7,619,029,469.79	6,916,792,962.48	9.22	-12.18	-20.42	9.40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经销模式	777,307,682.96	518,472,813.02	33.30	-7.93	-14.15	增加 4.83 个百分点
直销模式	6,743,187,538.89	6,311,948,502.89	6.40	-11.95	-20.56	增加 10.14 个 百分点
代工模式	98,534,247.94	86,371,646.57	12.34	-42.90	-39.33	减少 5.16 个百分点
合计	7,619,029,469.79	6,916,792,962.48	9.22	-12.18	-20.42	增加 9.40 个百分点

注：其他产品主要为碳酸锂、磷酸铁副产品等收入。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1).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 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 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 上年增减 (%)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吨	184,697.34	178,287.23	26,081.31	55.81	64.90	32.59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吨	482,203.37	487,027.53	39,944.65	-2.97	0.32	-10.78
合计	吨	666,900.71	665,314.76	66,025.96	8.35	12.08	2.46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2)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	-------	-------	---------	----------	-------	--------	------------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LGES	不适用	19,377.66	19,377.66	不适用	是	不适用
----------	------	-----	-----------	-----------	-----	---	-----

注：公司与 LGES 签订的《长期供货协议》及《修订协议》仅约定预计销售数量，单价由双方根据协议每月协商确定。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直接材料	1,048,825,625.89	80.84	1,144,909,358.93	81.20	-8.39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直接人工	37,933,633.67	2.92	50,807,564.41	3.60	-25.34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折旧费	75,454,616.52	5.82	64,063,848.80	4.54	17.78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制造费用	50,941,679.79	3.92	49,915,390.92	3.55	2.06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运输费	84,320,921.81	6.5	100,252,370.16	7.11	-15.89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直接材料	4,239,768,160.26	75.45	6,332,623,868.20	86.97	-33.05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直接人工	119,890,932.90	2.13	85,181,123.52	1.17	40.75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折旧费	306,635,713.51	5.46	209,470,385.93	2.88	46.39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制造费用	851,535,918.61	15.15	593,381,577.53	8.14	43.51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运输费	101,485,759.52	1.81	61,064,601.79	0.84	66.19	
合计		6,916,792,962.48		8,691,670,090.19	/	/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产品	直接材料	1,041,398,758.19	81.33	1,121,451,015.56	81.26	-7.14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产品	直接人工	36,277,538.12	2.83	48,247,263.48	3.50	-24.81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产品	折旧费	72,013,001.31	5.62	61,614,755.92	4.46	16.88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产品	制造费用	48,451,987.47	3.78	48,860,523.67	3.54	-0.84	

品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产品	运输费	82,297,277.89	6.44	99,860,166.65	7.24	-17.59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	直接材料	4,180,880,445.80	76.37	7,002,503,006.75	85.78	-40.29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	直接人工	111,688,378.96	2.04	125,586,902.41	1.54	-11.07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	折旧费	267,157,684.59	4.88	258,486,579.75	3.17	3.35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	制造费用	820,008,973.89	14.98	634,595,911.13	7.77	29.22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产品	运输费	95,036,489.48	1.73	141,781,001.74	1.74	-32.97	
其他产品	直接材料	66,314,582.16	41.04	6,654,399,288.40	86.29	-99.00	
其他产品	直接人工	9,858,649.49	6.10	112,996,200.41	1.47	-91.28	
其他产品	折旧费	42,919,644.13	26.56	231,825,917.77	3.01	-81.49	
其他产品	制造费用	34,016,637.04	21.05	612,878,735.73	7.95	-94.45	
其他产品	运输费	8,472,913.96	5.25	99,595,227.77	1.28	-91.49	
合计数		6,916,769,998.48		8,691,670,090.19	/	/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无

(4)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新设了全资孙公司菏泽龙蟠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LOPAL MINING (SINGAPORE) PTE. LTD.、PT LOPAL MINING RESOURCES INDONESIA，并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5)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515,578.82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7.1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75,170.32	35.86
2	第二名	97,556.07	12.71

3	第三名	72,838.03	9.49
4	第四名	50,636.73	6.60
5	第五名	19,377.66	2.53
合计		515,578.82	67.19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四名	50,636.73	6.60
2	第五名	19,377.66	2.53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63,985.4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2.1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19,144.6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75%。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8,207.76	9.45
2	第二名	37,660.14	7.39
3	第三名	31,650.10	6.21
4	第四名	25,166.24	4.94
5	第五名	21,301.18	4.18
合计		163,985.42	32.16

注：第四名为新洋丰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子公司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采购额为 19,144.63 万元。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二名	37,660.14	7.39
2	第三名	31,650.10	6.21
3	第四名	25,166.24	4.94
4	第五名	21,301.18	4.18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	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63,764,132.56	196,537,014.97	-16.68	主要系业务宣传广告费减少所致
管理费用	370,569,917.35	249,727,492.18	48.39	主要系职工薪酬、无形资产摊销、固定资产折旧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53,932,278.15	211,540,420.71	20.04	主要系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483,919,166.87	485,724,158.14	-0.37	无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483,919,166.87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483,919,166.8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6.3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38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9.33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2
硕士研究生	123
本科及以下	25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不含 30 岁）	236
30-40 岁（含 30 岁，不含 40 岁）	128
40-50 岁（含 40 岁，不含 50 岁）	21
50-60 岁（含 50 岁，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0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科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63,771.60	885,625,773.54	-7.47	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952,064.33	-2,140,755,195.07	不适用	主要系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66,475.11	2,671,399,201.95	不适用	主要系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5,364,039.19	3.20	59,526,506.10	0.35	748.97	(1)
衍生金融资产	64,000.00	0.00	950,149.99	0.01	-93.26	(2)
应收票据	21,334,725.52	0.13	147,232,520.38	0.85	-85.51	(3)
应收账款	1,435,047,233.34	9.08	2,174,914,495.58	12.63	-34.02	(4)
预付款项	282,303,630.94	1.79	152,727,377.65	0.89	84.84	(5)
长期股权投资	47,659,356.24	0.30	74,490,262.38	0.43	-36.02	(6)
固定资产	5,934,001,980.99	37.54	3,667,113,491.67	21.29	61.82	(7)
在建工程	574,549,323.73	3.63	2,577,611,957.43	14.96	-77.71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84,468.25	0.13	220,552,754.34	1.28	-90.53	(9)
衍生金融负债	878,319.80	0.01	4,061,749.99	0.02	-78.38	(10)
应付票据	89,992,289.14	0.57	590,635,423.36	3.43	-84.76	(11)
合同负债	92,290,198.77	0.58	21,940,135.18	0.13	320.65	(12)
其他应付款	51,377,235.08	0.32	34,448,688.51	0.20	49.14	(13)
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负债	2,530,661,861.43	16.01	1,633,218,667.25	9.48	54.95	(14)
其他流动负债	11,805,276.47	0.07	2,928,327.83	0.02	303.14	(15)

长期应付款	193,097,905.80	1.22	14,219,297.21	0.08	1,258.00	(16)
递延收益	171,128,861.51	1.08	88,336,570.54	0.51	93.72	(17)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1,250,000.00	2.62	-100.00	(18)
其他综合收益	-3,699,698.20	-0.02	-1,352,397.13	-0.01	不适用	(19)
专项储备	2,740,234.81	0.02	884,897.43	0.01	209.67	(20)
未分配利润	-365,344,485.08	-2.31	270,323,651.47	1.57	不适用	(21)

其他说明：

- (1) 主要系本报告期理财产品尚未赎回所致；
- (2)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货、期权浮盈所致；
- (3) 主要系本报告期票据质押融资减少所致；
- (4) 主要系本报告期正极材料业务收入减少所致；
- (5) 主要系本报告期主要原料预付款增加所致；
- (6) 主要系本报告期联营企业湖北丰锂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所致；
- (7) 主要系本报告期正极材料的设备转固增加所致；
- (8) 主要系本报告期正极材料的设备转固增加所致；
- (9)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付工程设备款减少所致；
- (10) 主要系本报告期期货、期权浮亏所致；
- (11) 主要系本报告期开具票据结算减少所致；
- (12) 主要系本报告期订单货款增加所致；
- (13) 主要系本报告期预提费用、保证金及押金增加所致；
- (14) 主要系本报告期一年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增加所致；
- (15) 主要系本报告期待转销的销项税增加所致
- (16) 主要系本报告期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增加所致；
- (17) 主要系本报告期获取财政补助增加所致；
- (18) 主要系本报告期重分类至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变动所致；
- (19) 主要系本报告期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减少所致；
- (20) 主要系本报告期安全生产费计提增加所致；
- (21) 主要系本报告期利润亏损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900,569,167.1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5.70%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7,201,848.98	257,201,848.98	保证金、在途资金等	冻结资金、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质押借款保证金、在途资金	350,725,678.46	350,725,678.46	其他保证金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期货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0,504,420.34	140,504,420.34	质押	票据质押融资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595,150,779.05	546,817,945.70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3,427,192.80	58,247,310.68	抵押	抵押借款	63,427,192.80	59,515,853.24	抵押	抵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349,656,317.37	163,501,936.03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349,975,722.85	200,269,171.61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在建工程	1,027,522.93	1,027,522.93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1,027,522.93	1,027,522.93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844,431,000.00	844,431,000.00	质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844,431,000.00	844,431,000.00	质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长期待摊费用	22,317,345.13	8,983,119.94	抵押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470,546,059.36	409,227,137.86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资产	504,727,636.99	424,279,486.11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资产
在建工程					134,878.32	134,878.32	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资产
合计	2,603,758,065.62	2,289,437,822.12	/	/	2,254,954,052.69	2,020,888,011.01	/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可以分为磷酸铁锂正极材料和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两大类。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所处行业是具有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效果、专业为汽车行业配套的专用化学品“三栖”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从产品属性的角度，公司的润滑油、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冷却液、车用养护品属于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从应用对象角度看，公司为国内外众多大型整车制造厂商提供配套服务，属于汽车制造业的专业配套行业（C36）；从使用效果看，公司的产品具有明显的环保特征，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①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行业

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以及战略性新兴产业的日益重视，有关部委陆续针对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储能技术等方面的发展推出了一系列法律法规、产业政策及相关措施，有力地推动了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行业的发展。

《中华人民共和国能源法》自 202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明确将新能源汽车、氢能、储能等纳入国家能源战略，提出推进新型储能高质量发展，支持可再生能源与储能协同开发。

2024 年 6 月，工信部发布公告，对《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和《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公告管理办法》进行了修订。《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条件（2024 年本）》明确，引导企业减少单纯扩大产能的制造项目，加强技术创新、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并对电池、正极材料、负极材料、隔膜、电解液等产品性能具体要求进行了最新调整。进一步加强了锂离子电池行业规范管理，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12 月，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调整减免车辆购置税新能源汽车产品技术要求的公告》，明确了 2024 年后新能源汽车减免车辆购置税政策适用的技术指标和过渡期等政策，提高了整车能耗、续航里程、动力电池系统能量密度等现有技术指标要求，有利于行业高质量发展。

2023 年 6 月，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延续和优化新能源汽车车辆购置税减免政策的公告》，将减免政策再次延长四年至 2027 年。

2022 年 5 月，财政部发布了《财政支持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提出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先行先试，因地制宜发展新型储能、抽水蓄能等，加快形成以储能和调峰能力为基础支撑的电力发展机制。大力支持发展新能源汽车，完善充换电基础设施支持政策，稳妥推动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工作。加大新能源、清洁能源公务用车和用船政府采购力度，机要通信等公务用车除特殊地理环境等因素外原则上采购新能源汽车。

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了《“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提出提高城市公交、出租、物流、环卫清扫等车辆使用新能源汽车的比例。到 2025 年，新能源汽车新车销售量达到汽车新车销售总量的 20%左右。

②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行业

随着国家对节能减排和环境保护的日益重视，有关部委陆续针对机动车排放标准、尾气处理及加注设备等方面的发展推出了一系列更严格的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措施，构建起日趋完善的环境监管框架。在此背景下，符合最新环保要求的可持续解决方案正迎来显著增长的市场需求。与此同

时，汽车产业向新能源化、轻量化方向的转型升级，也为车用精细化学品开辟出更广阔的应用空间。

2024 年 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印发《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的通知。进一步加大对重点领域更新换新的补贴力度。在汽车报废更新方面，对符合条件的汽车报废更新，将补贴标准由此前的购买新能源乘用车补贴 1 万元、购买燃油乘用车补贴 7000 元，分别提高到 2 万元和 1.5 万元。以旧换新政策促进车市消费持续升温。

2023 年 5 月，生态环境部等五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实施汽车国六排放标准有关事宜的公告》，自 2023 年 7 月 1 日起，全国范围全面实施国六排放标准 6b 阶段，禁止生产、进口、销售不符合国六排放标准 6b 阶段的汽车。

2022 年 1 月，国务院发布了《“十四五”节能减排综合工作方案》，全面实施汽车国六排放标准和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国四排放标准，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深入实施清洁柴油机行动，鼓励重型柴油货车更新替代。实施汽车排放检验与维护制度，加强机动车排放召回管理。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行业地位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三、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磷酸铁锂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碳酸锂、磷酸铁	电池领域	原料价格及市场竞争
润滑油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基础油、添加剂	汽车领域、工业机械领域	原料价格及市场竞争
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尿素	汽车领域	原料价格及市场竞争
冷却液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乙二醇	汽车领域	原料价格及市场竞争

车用养护品	车用环保精细 化学品	溶剂、添加剂	汽车领域	原料价格及市场竞争
-------	---------------	--------	------	-----------

(3). 研发创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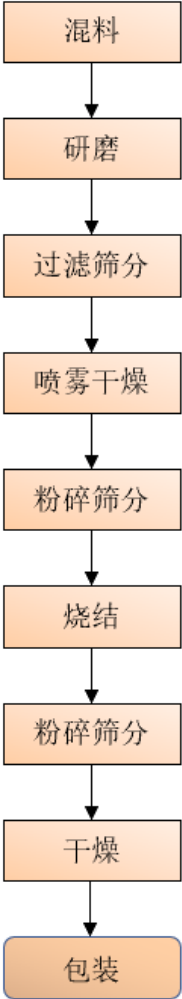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研发创新是企业价值创造的“引擎”，公司始终将研发创新视为保持核心竞争力和市场领先地位的关键驱动力。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公司已累计取得专利 412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5 项。公司将继续以市场为导向，坚持前沿开发与产业开发相结合、基础开发与应用开发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研发工作，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着力推动研发团队建设，通过有效的激励措施，公司研发团队的创新能力和积极性大幅提升，研发成果显著。针对我国汽车工业发展中不断提升的节能技术和环保要求，提出相应解决方案和创新产品。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将自主研发作为核心发展战略，不断提高公司技术、产品的核心竞争力，并通过研发技术中心的设立促使公司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实现标准化、流程化运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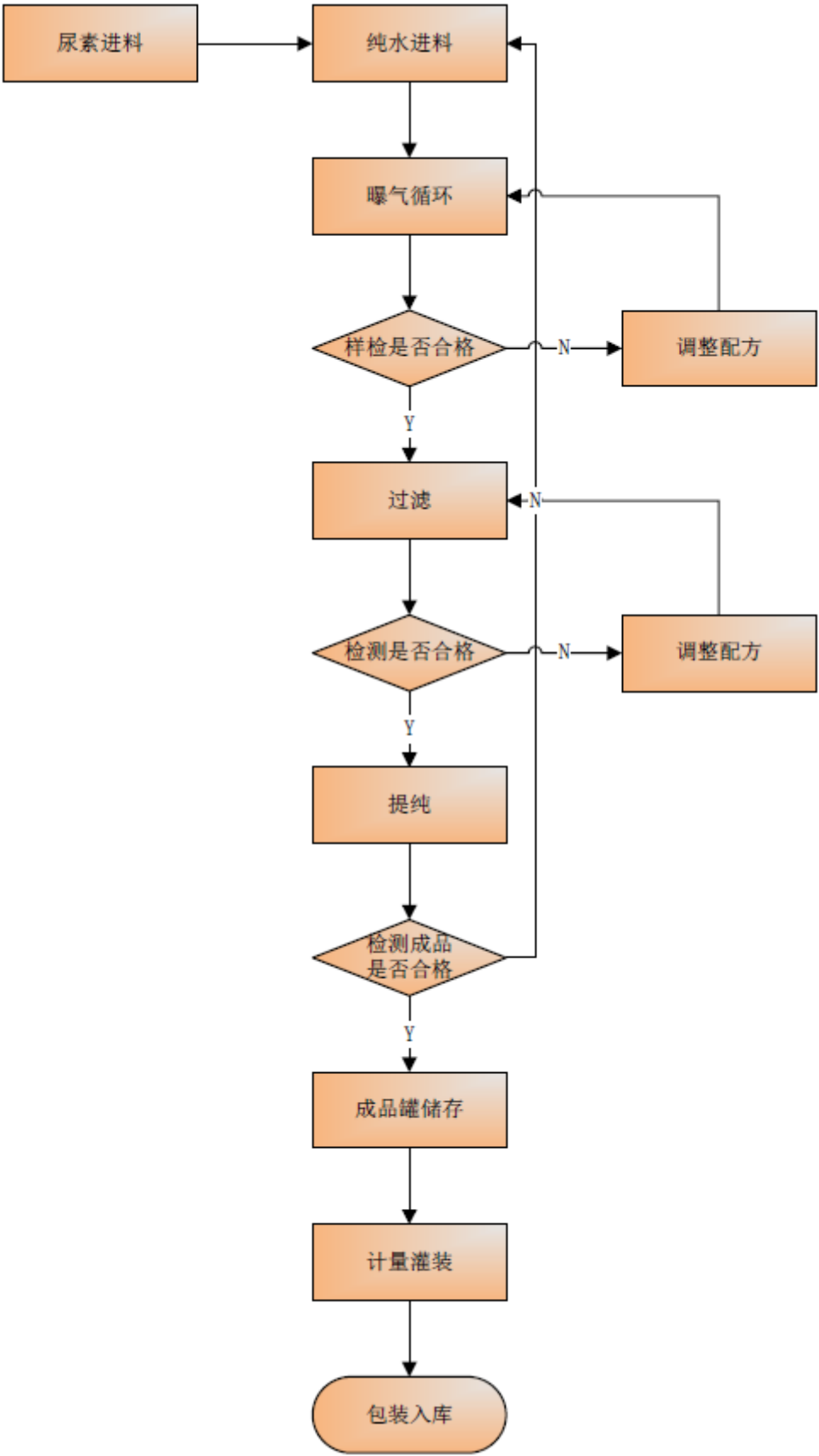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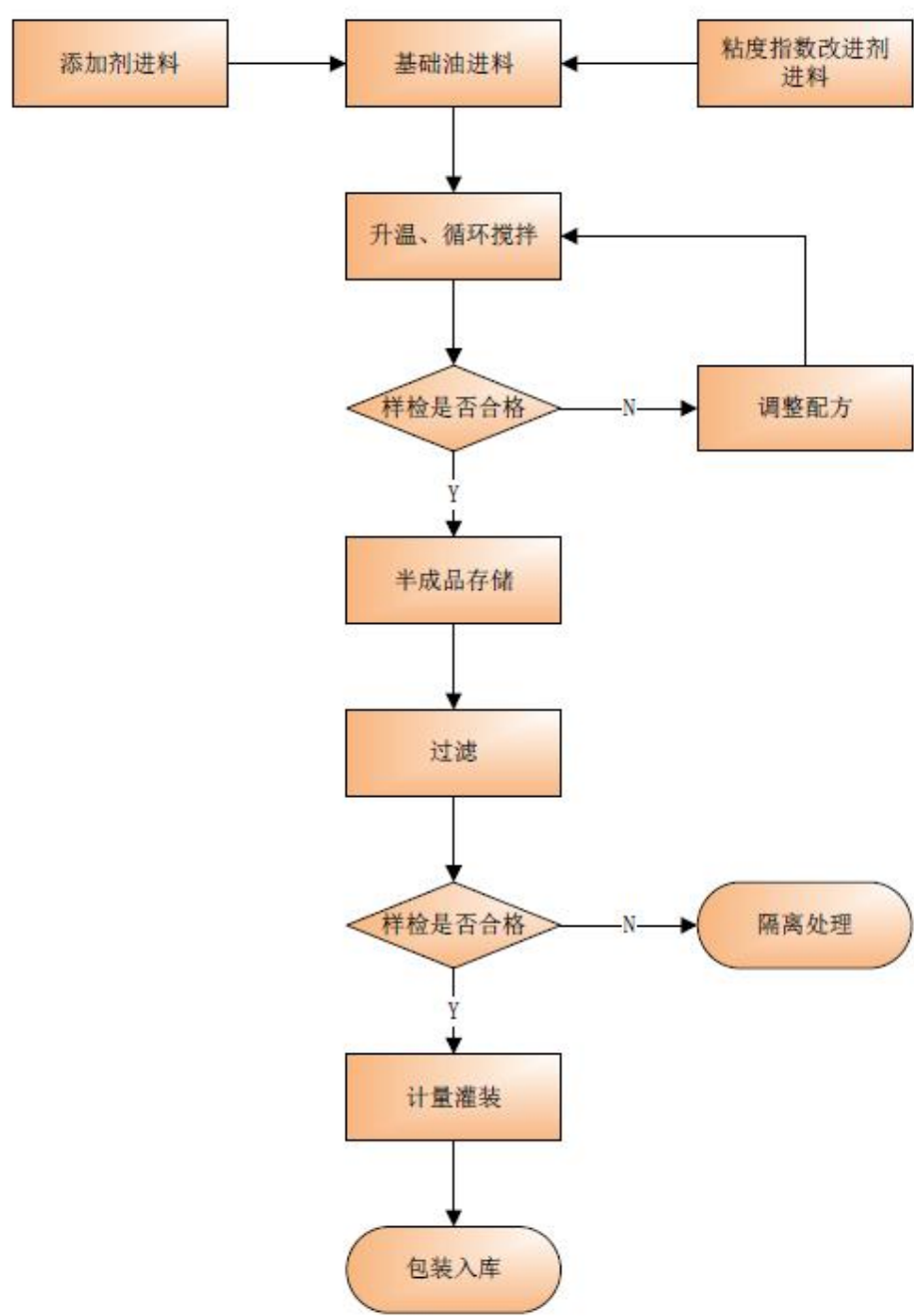
I 磷酸铁锂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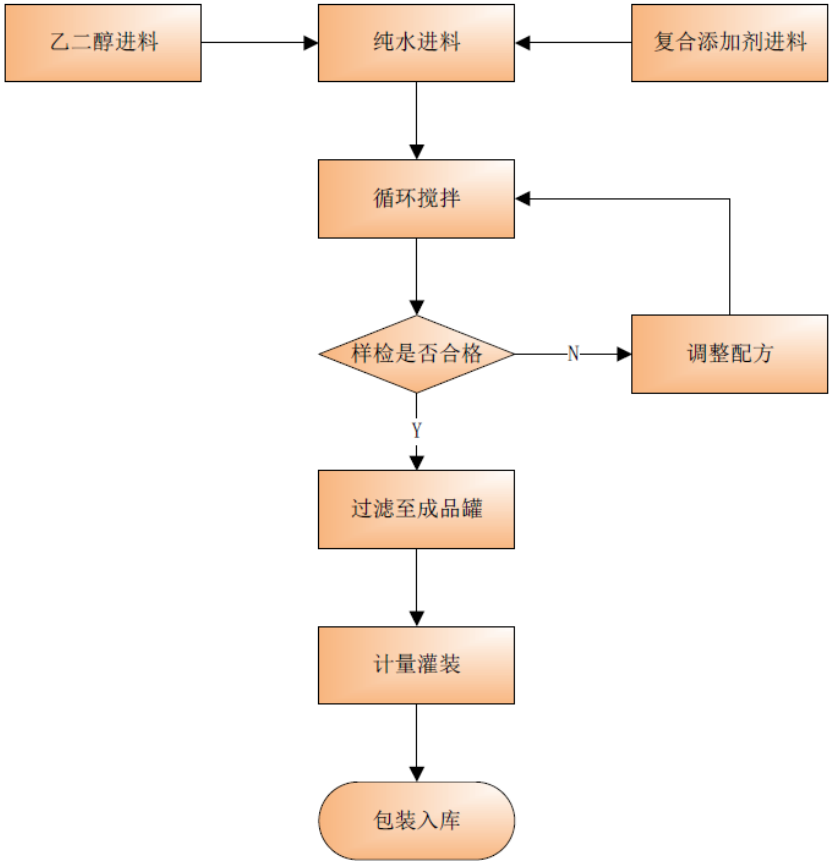
II 车用尿素溶液产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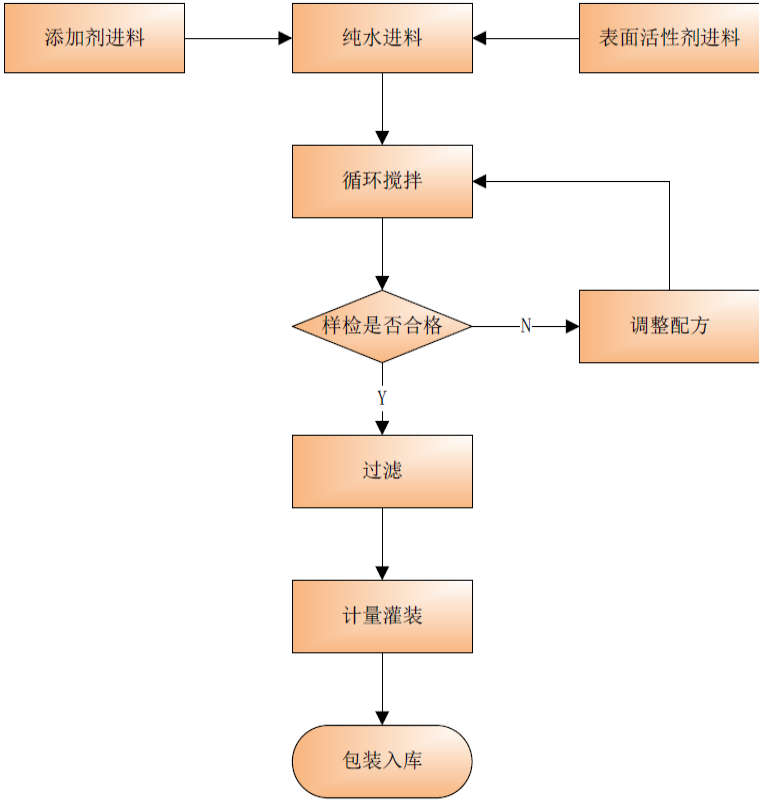
III 润滑油产品工艺流程图



IV冷却液产品工艺流程图



V 车用养护品产品工艺流程图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磷酸铁锂正极材料	23.18 万吨	79.68	9 万吨	/	2026 年 6 月
润滑油	8.65 万吨	46.16	/	/	/
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	85.37 万吨	37.34	/	/	/
冷却液	13.43 万吨	80.49	/	/	/

注：上表中设计产能为按月累计的有效产能，在建产能为年产能，计算产能利用率已扣除委外加工的产量。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川、山东、湖北合计年产 60 万吨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项目已于 2024 年 1 月基本建设完毕；此外报告期内，部分生产基地尚处于产能爬坡阶段，故 2024 年度有效产能较 2023 年度有小幅度的上涨；在建产能主要为印尼二期 9 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目前处于前期设计规划阶段。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市场情况和客户需求变化适时调整产品结构。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基础油	直接采购	预付款	-6.21	27,046.19	27,100.40
乙二醇	直接采购	预付款	12.15	55,153.20	52,127.20
添加剂	直接采购	30 天账期	-1.21	3,218.62	3,084.14
尿素	直接采购	预付款	-16.51	104,694.39	105,109.22
磷酸铁	直接采购	30 天账期、60 天账期	-19.46	120,689.46	123,569.88
碳酸锂	直接采购	预付款、30 天账期、60 天账期	-63.78	30,742.41	33,138.63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营业成本与主要原材料价格呈同向变化。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市场化采购	电汇	5.00	938,990.71 兆瓦时	938,990.71 兆瓦时
电	自建光伏发电	电汇	-18.17	9,223.28 兆瓦时	9,223.28 兆瓦时
蒸汽	市场化采购	电汇	-4.24	1,154.47 万立方米	1,154.47 万立方米
天然气	市场化采购	电汇	-1.18	10,679.67 万立方米	10,679.67 万立方米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营业成本与主要能源价格保持同向增减变动。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规避公司原材料现货市场价格波动风险，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造成的潜在风险，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充分利用期货的套期保值功能，减少因原材料价格波动造成的产品成本波动风险，提升公司整体抵御风险能力，促进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公司（含下属公司）拟在合规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各大期货交易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只限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乙二醇、尿素、塑料粒子、镍、碳酸锂等，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不含期货标的实物交割款项），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9 月 30 日和 2024 年 10 月 17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公司及下属公司拟通过合规并满足公司套期保值业务条件的各大境内外交易场所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交易品种只限于与生产经营相关的产品、原材料等，包括但不限于乙二醇、尿素、塑料粒子、镍、碳酸锂、原油等，拟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的保证金和权利金上限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不含套期保值标的实物交割款项），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不超过人民币 20 亿元，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使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生产计划等制定合理的采购数量，结合原材料的市场供需及价格波动趋势状况，在保障生产计划正常完成的前提下，保持必要的储备量并根据市场行情适时调整储备量，以应对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定期召开备货采购会议，实时分析国内国际经济走势、国际原油走势、

原材料的市场价格波动等，并根据生产计划、市场行情、公司的原材料库存情况、资金状况等形成主要原材料采购策略。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 比上年增 减（%）	营业成本 比上年增 减（%）	毛利率比 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 域产品毛利 率情况
车用环保精 细化学品	1,854,595, 178.11	1,297,476, 477.68	30.04	-2.55	-6.65	增加 3.07 个百分点	
磷酸铁锂正 极材料	5,764,434, 291.68	5,619,316, 484.80	2.52	-14.88	-23.04	增加 10.34 个 百分点	
合计	7,619,029, 469.79	6,916,792, 962.48	9.22	-12.18	-20.42	增加 9.40 个百分点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OEM/ODM	98,534,247.94	-42.90
电子商务	58,925,922.50	74.53
集团客户	6,684,261,616.39	-12.34
经销商	777,307,682.96	-7.93
合计数	7,619,029,469.79	-12.18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五）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2024 年 3 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 10,053.92 万元收购龙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美多 100%股权，并在收购完成后对其增资人民币 5,000 万元。本次收购已于 2025 年 1 月完成交割。

2、2024 年 3 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龙蟠新材料支付增资款人民币 4,500 万元，龙蟠新材料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4,5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

3、2024 年 9 月，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江苏绿能增资人民币 8,000 万元，江苏绿能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2,000 万元变更为人民币 10,000 万元，公司仍持有其 100%股权。

4、2024 年 9 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增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锂源拟对其全资子公司湖北锂源和山东锂源各增资人民币 25,000 万元，以现金出资或债转股的方式实缴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湖北锂源和山东锂源的注册资本均由人民币 16,000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41,000 万元，仍为常州锂源全资子公司。

5、2024 年 10 月，公司投资人民币 2,000 万元设立菏泽绿能，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6、2024 年 12 月，公司投资 7,000 美元设立新加坡矿业，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7、2024 年 12 月，公司投资 487 亿印尼盾设立印尼矿业，公司持有其 100%股权。

8、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2 月和 2025 年 1 月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PT AKASYA INVESTASI INDONESIA（以下简称“INA”）拟以现金出资 15,000 万美元，其中 4,979.0244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INA 联合投资人 AISIS ALLIANCE L.P.（以下简称“Aisis”）拟以现金出资 5,000 万美元，其中 1,659.6748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分别取得锂源（亚太）约 32.97%和 10.99%的股权；常州锂源和/或其关联方拟以现金出资 3,000 万美元，其中后续投资包括：2024 年 12 月 13 日向目标公司注资 1,600 万美元，其中 531.0959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于交易完成后 9 个月内向目标公司注资 1,400 万美元，其中 464.7089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

9、公司分别于 2023 年 2 月和 2023 年 3 月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并成立项目公司的议案》，公司拟通过其下属公司在印度尼西亚投资开发建设“新能源汽车动力与储能电池正极材料规模化生产项目”（以下简称“印尼项目”），项目总投资约为 2.9 亿美元（约合人民币 20 亿元）。公司通过常州锂源增资锂源（亚太）、锂源（亚太）增资锂源（印尼）的方式对印尼项目进行投资，加之常州锂源另行对锂源（亚太）进行增资并引入投资方 INA 和 Aisis，截至目前，锂源（亚太）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14,638.3318 万美元，锂源（印尼）的名义股本增加至 10,237.23 亿印尼盾。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标的是否 主营 投资 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是否并表	报表科目（如适用）	资金来源	合作方（如适用）	投资期限（如有）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如有）	本期损益影响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山东美多	电池回收	否	收购	10,053.92	100%	是		自有资金			未交割		不适用	否	2024 年 3 月 7 日	2024-028
山东美多	电池回收	否	增资	5,000	100%	是		自有资金			未增资		不适用	否	2024 年 3 月 7 日	2024-028
龙蟠新材料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否	增资	4,500	100%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登记		不适用	否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094
江苏绿能	新兴能源开发、建设、运营	否	增资	8,000	100%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登记		不适用	否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094
湖北锂源	电池材料研发、生	否	增资	25,000	64.03%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登		不适用	否	2024 年 9 月 27	2024-094

	产、销售										记				日	
山东锂源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否	增资	25,000	64.03%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登记		不适用	否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094
菏泽绿能	新兴能源开发、建设、运营	否	新设	2,000	100%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登记		不适用	否		
新加坡矿业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否	新设	7,000 美元	100%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登记		不适用	否		
印尼矿业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否	新设	487 亿印度尼西亚盾	100%	是		自有资金			已完成工商登记		不适用	否		
锂源（亚太）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否	增资	8,738.54 万美元	64.03%	是		自有资金			已实缴		不适用	否	2023 年 2 月 25 日	2023-025
锂源（印尼）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否	增资	7,237.23 亿印度尼西亚盾	64.03%	是		自有资金			已实缴		不适用	否	2023 年 2 月 25 日	2023-025
合计	/	/	/	不适用	/	/	/	/	/	/	/	/	/	/	/	/

附注：以上持股比例均为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情况，与最新的持股比例可能存在差异。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万元）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投资额 （万元）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四川锂源二期 6.25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1,855.75	50,875.32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基本建成
山东锂源 5 万吨磷酸铁锂和 10 万吨磷酸铁项目	5,022.68	105,830.00	自有资金	基本建成

湖北锂源 5 万吨磷酸铁锂和 5 万吨磷酸铁项目	2,207.02	69,262.74	自有资金	基本建成
宜春龙蟠时代 4 万吨碳酸锂项目	37,394.97	185,794.37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基本建成
印尼锂源 3 万吨磷酸铁锂项目	45,262.76	68,360.60	自有资金	基本建成
三金锂电生产基地项目	3,236.60	58,005.00	自有资金	基本建成

注 1：上述投资额为主要建设工程投资情况。

注 2：报告期内各项目收益情况参见“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股票	521,336.10	-103,217.55						418,118.55
应收款项融资	331,889,717.02						-35,137,402.41	296,752,314.61
基金产品	59,005,170.00	-24,918,920.58			443,298,800.00		-2,522,800.01	474,862,249.41
理财产品		23,010,651.24			30,000,000.00		-22,926,980.01	30,083,671.23
衍生工具								
期货	950,149.99	-31,615.29	-666,176.27		7,800,000	20,037,994.25		64,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450,000.00							141,450,000.00
合计	533,816,373.11	-2,043,102.18	-666,176.27		481,098,800.00	20,037,994.25	-60,587,182.43	943,630,353.80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	计入权益的累计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本期投资损益	期末账面价值	会计核算科目
------	------	------	--------	------	--------	----------	---------	--------	--------	--------	--------	--------

						损益	计公允 价值变 动					
股票	000980	众泰汽车	1,103,302.09	债务重 组	521,336.10	-103,217.55					418,118.55	交易性 金融资 产
合计	/	/	1,103,302.09	/	521,336.10	-103,217.55					418,118.55	/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2 月，公司通过高腾海外权益 5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投资 5,307 万元人民币（不含交易费用）认购了瑞浦兰钧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港股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290 万份。

2024 年 11 月，公司认购 Vanguard Fund SPC 私募基金理财产品 15,920 万港币；认购 China Rock Fund SPC 私募基金理财产品 15,840 万港币；认购 Prudent Wealth Global Fund SPC 私募基金理财产品 15,840 万港币。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 额	期初账面 价值	本期公允 价值变动 损益	计入权益 的累计公 允价值变 动	报告期内 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 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 价值	期末账面价 值占公司报 告期末净资 产比例
---------	------------	------------	--------------------	---------------------------	--------------	--------------	------------	--------------------------------

								(%)
期货合约	43,343.15	-311.16	3,284.00	-21.61	172,610.37	166,432.57	7,872.87	2
合计	43,343.15	-311.16	3,284.00	-21.61	172,610.37	166,432.57	7,872.87	2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无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为有效规避和降低生产经营相关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风险，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降低对生产经营影响，公司利用期货和衍生品的避险保值功能，根据生产经营计划择机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报告期内，公司套期保值期货及衍生品合约和现货盈亏相抵后的结果为稍有盈利，套期业务实际损益金额合计 3,284.00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从事套期保值业务的金融衍生品和商品期货品种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原材料、产品等相挂钩，可有效减少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实现了预期风险管理目标。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交易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以对现货保值为目的，主要为有效减少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带来的不利影响，但同时也会存在一定的风险： 1、价格波动风险 期货和衍生品合约价格易受基差变化影响，行情波动较大，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损失。 2、流动性风险 受市场流动性不足的限制，期货和衍生品交易可能因为成交不活跃，造成难以成交而带来流动性风险。 3、操作风险 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交易操作或未能充分理解交易标的信息，可能存在操作不当或操作失败的风险。 4、技术风险 由于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的风险和损失。 5、适用法律风险 境外交易一般适用所在国法律，受限于所在国法律完善程度、交易方对境外法律熟悉程度等制约，容易产生分歧和不确定性。 6、政治和政策风险 期货和衍生品市场受限于所在国政治局势、社会治安状况等制约，可能存在境外资金兑付与收回风险。							

	若所在国法律法规等相关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引起市场波动或无法交易，从而带来风险。 7、经济风险 通货膨胀、汇率变动等可能导致公司未达到套期保值目的，存在给公司造成损失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已经建立《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期货和衍生品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并设立期货风险管理部门，对套期保值业务的人员配置、审核权限、授权制度、业务流程、风险管理、汇报与披露机制等作出了明确的规定。公司将严格按照该制度进行操作，建立起健全的授权审批制度和业务流程，确保套期保值业务的顺利进行，将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 2、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公司套期保值业务仅限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产品、原材料等，确保按照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的范围及数量执行，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规模，公司将合理调度自有资金用于套期保值业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和权利金，防止因资金问题导致的机会错失或因保证金不足被强行平仓的风险。 3、合理设置公司套期保值业务组织架构，建立岗位责任制，明确各相关部门的权限和职责，且需要加强相关人员的专业知识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专业素养。同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并形成高效的风险处理程序。 4、在业务操作过程中，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防范法律风险，定期对套期保值业务的规范性、内控机制执行的有效性等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5、加强境外交易风险管理。在业务操作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境外交易市场的规定，加强境外政治、经济及法律等风险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选择国际与属地实力一流的结算行与清算行，保障境外结算与交易的便捷稳定执行，防范境外交易风险。 6、公司交易部门将充分研究通货膨胀、汇率变动给套期保值业务带来的风险，及时做出应对措施，最大程度避免给公司造成损失。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4 月 25 日、2024 年 9 月 30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基本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万元)	持股比 例	主营业务	总资产	净资产	净利润
江苏可兰 素	43,553.1144	100%	车用尿素、尿素加注 设备等生产、销售	1,223,359,861.32	620,774,456.26	31,251,513.32
精工新材 料	4,000	100%	塑料包装材料等的研 发、生产、销售	135,434,733.77	58,845,121.98	-4,102,142.24
尚易环保	30,000	100%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生产、销售	207,823,242.28	196,286,632.16	595,006.74
天蓝智能	20,000	100%	设备研发、制造及销 售	44,288,890.52	12,198,558.25	-15,694,343.03
天津龙蟠	26,500	100%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生产、销售	417,684,800.49	306,744,354.29	13,099,477.87
山东可兰 素	10,000	100%	车用尿素生产、销售	257,612,782.11	163,535,210.44	24,501,513.00
四川可兰 素	10,000	100%	车用尿素生产、销售	185,973,093.79	121,550,162.92	12,391,238.13
湖北可兰 素	10,000	100%	车用尿素生产、销售	135,893,150.11	122,215,735.6 0	11,210,045.30
湖北绿瓜	10,000	100%	消杀产品研发、生 产、销售	113,265,127.45	24,025,820.41	-16,136,327.05
江苏绿瓜	1,000	100%	消杀产品研发、生 产、销售	0.00	0.00	-82,087.17
三金锂电	30,000	100%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 生产、销售	689,438,170.73	138,890,650.72	-86,632,795.03
常州锂源	77861.4662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 产、销售	4,429,231,815.92	2,163,732,964.55	-103,924,220.49
南京锂源	10,000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 产、销售	398,171,330.79	-40,361,247.74	-53,679,441.31
江苏纳米	30,000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 产、销售	2,023,717,941.52	302,832,538.23	-117,924,971.51
天津纳米	10,000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 产、销售	1,440,573,537.67	416,116,543.55	-73,825,288.27
山东锂源	41,000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	1,826,076,392.59	78,791,229.29	-178,198,256.68

			产、销售			
四川锂源	50,000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3,654,028,164.24	1,341,358,140.97	40,851,061.24
湖北锂源	41,000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1,516,806,197.68	119,803,535.98	-163,485,666.93
瑞利丰	2,000	70%	项目投资、贸易	125,246,201.73	119,606,851.73	5,442,179.54
张家港迪克	3,000 万美元	39.91%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482,830,861.27	419,963,216.63	41,074,734.06
铂源催化	10,000	100%	氢能源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27,967,246.54	26,593,029.80	-3,457,798.34
江苏绿能	10,000	100%	新兴能源开发、建设、运营	8,283,747.45	8,283,747.45	-1,476,468.90
菏泽绿能	2,000	100%	新兴能源开发、建设、运营	0.00	0.00	0.00
深圳研究院	5,000	64.03%	电池材料研发	22,487,127.19	18,913,578.48	-13,741,086.00
宜春龙蟠时代	100,000	70%	碳酸锂加工、销售	2,501,624,445.92	816,945,160.41	60,068,269.60
龙蟠新材料	14,500	100%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470,888,456.50	185,479,811.40	34,323,154.35
香港龙蟠矿业	100 万港币	100%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57,779.93	-14,104.07	-14,105.20
新加坡矿业	7,000 美元	100%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0.00	0.00	0.00
印尼矿业	487 亿印度尼西亚盾	100%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0.00	0.00	0.00
锂源（亚太）	7,468.5367 万美元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622,835,776.65	622,806,265.55	-558,131.70
锂源（新加坡）	7,000 美元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	49,085.36	49,085.36	-297.92
锂源（印尼）	10,237.23 亿印尼盾	64.03%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及销售	854,975,962.63	454,608,955.85	-31,322,278.17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 适用 ☐ 不适用

1、磷酸铁锂材料

应对全球气候变化挑战，减少碳排放和绿色可持续发展已成为共识。中国提出的“碳达峰、碳中和”的目标将促进经济结构、能源结构、产业结构转型升级。中国正在重塑能源高效供应体系，加快能源结构绿色转型。

随着新能源车型产品力的不断提升、充换电等基础设施的持续完善，消费者对新能源车认可度和接受度逐渐提高，全球新能源车市场需求持续增长，根据高工产业研究院（GGII）通过新能源汽车交强险口径数据统计显示，2024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销售量约 1135 万辆，同比增长 49.7%，动力电池装机量约 531GWh，同比增长 47.6%。根据 SNEResearch 统计，2024 年度全球注册的电动汽车动力电池装车量约 894.4GWh，同比增长 27.2%。

近年来，国家还出台了各项政策大力支持储能行业的发展。根据《“十四五”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加快推动新型储能发展的指导意见》等文件要求：到 2025 年，新型储能由商业化初期步入规模化发展阶段，具备大规模商业化应用条件。到 2030 年，新型储能全面市场化发展。未来储能电池产业将御风而行，迎来高速发展。根据 SNEResearch 统计，2024 年全球储能电池出货量约 301GWh，同比增长 62.7%。

在新能源汽车与储能市场高速增长的带动下，磷酸铁锂正极材料行业也快速发展。随着下游锂电池厂商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领域 CTP 技术、刀片电池技术等新技术的推广应用，磷酸铁锂电池性能大幅提升，高性价比进一步凸显，在动力电池中得到更广泛的应用，且由于磷酸铁锂电池具有能量密度高、电池寿命长、循环次数高、安全性能好、技术路线成熟等诸多优势，磷酸铁锂电池在储能电池市场中也占有主流的地位。

在全球能源结构深度变革的背景下，磷酸铁锂材料已成为驱动新能源革命的战略材料。根据高工锂电的数据统计，2024 年中国正极材料出货量约 335 万吨，同比增长 35%。其中磷酸铁锂材料出货量约 246 万吨，同比增长 49%，占正极材料总出货量的比例近 74%，领跑整个正极材料行业增长。三元材料出货约 65 万吨，同比微增。磷酸铁锂材料增长主要受磷酸铁锂电池出货提升带动。2024 年中国磷酸铁锂电池出货量超 900GWh，同比增长超 35%。差异化的磷酸铁锂材料能够提升行业议价权，其中高压实与高倍率型磷酸铁锂行业应用加快。良好的发展前景吸引了较多的企业参与市场竞争，包括专业从事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研发与生产的企业，依靠原材料优势向磷酸铁锂行业进行拓展的上游前驱体供应商，向上游原材料产业进行延伸的下游电池厂商，以及从化工或汽车等其他相关行业出发进行跨界布局的企业等。因此，由于上游扩张增速过快，磷酸铁锂市场出现了阶段性的产能过剩，现阶段行业竞争持续加剧，未来落后产能将持续出清，行业竞争要素将由供应能力转向产品性能、成本等因素，掌握关键原料合成技术并具备一定优质产能才具有核心竞争力。同时，由于国内市场日趋饱和，叠加产能结构性过剩压力，迫使中国企业开拓增量市场，进行海外布局。欧美及东南亚等地区在新能源政策驱动下，正加速电动汽车和储能产业发展，催生巨大的锂电池材料需求缺口。尽管面临地缘政治和本地化运营挑战，但凭借先发技术优势和成熟产业生态，未来中国锂电池材料企业的全球化布局有望重塑全球新能源产业格局。

2、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

由于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行业是由传统车用化学品行业发展而来，随着行业向节能环保、精细化方向发展，政策法规、技术研发、品牌、渠道等逐渐取代原材料成为影响行业竞争格局的重要因素，国内市场涌现出一批实力较强的民营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企业，部分企业已经拥有了自主品牌、

优势产品系列、产品创新研发能力、规模化生产能力以及全国范围的销售网络，在车用环保 精细化学品市场能够与国内外石化巨头旗下的同类企业展开竞争。

（1）润滑油行业的竞争格局

润滑油市场形成跨国企业、国内大型石化企业、民营企业并存的竞争格局。在润滑油市场，行业竞争者众多，竞争较为激烈。上世纪 80 年代末，壳牌、美孚等跨国企业的润滑油产品，开始进入国内市场，市场份额不断增长，并逐步占据了高端润滑油产品领域的优势地位。中石油、中石化分别推出“昆仑”品牌、“长城”品牌的润滑油。与此同时，一批民营独立润滑油企业相继成立，在市场上与跨国企业、国内大型石化企业展开竞争。

跨国企业、国内大型石化企业进入时间较早，在资金、品牌和运营经验等方面具备一定的优势，是市场的主导力量。数量众多的民营企业最初以代加工等方式进入市场，然后逐步在细分产品或区域市场参与竞争。经过数年发展，部分民营独立润滑油企业通过实施精细化、差异化竞争，树立了自主品牌，形成了产品研发创新能力，建立了销售网络，成为市场的主要竞争力量之一。

随着发动机技术的升级，润滑油配方也在不断优化，以适应更高排放标准和更低油耗。未来，环保型润滑油和清洁技术将成为行业重点发展方向。新能源汽车的普及也将推动车用润滑油向新能源车用油转型。

（2）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市场

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行业在近年来经历了深刻的变革和发展，主要得益于国家环保政策的不断升级和市场对高品质产品需求的持续增长。生态环境部发布的重型柴油车污染物国六排放标准，标志着我国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市场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

在这一过程中，品质优越的生产商逐渐获得市场认可，而存在质量问题的产品则逐渐被淘汰。这一趋势反映了市场竞争的加剧和消费者选择的理性化。同时，随着国家对运输行业的发展支持，物流园的兴起和建设，形成了稳定的终端消费市场。传统的单体小型桶装销售模式逐渐被加油站配套销售或单独建设车用尿素加注站的模式所取代，这种模式不仅降低了运输成本和包装成本，还显著提高了用户的购买便利性。此外，经销商网点的开发和国省道网点的建设，进一步增强了产品的市场覆盖范围。与此同时，电子商务渠道的建立和应用，也为消费者提供了更加便捷的购买方式，进一步推动了行业的增长。

此外，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行业正面临多维度环保挑战的协同推进。在海洋环境保护层面，船舶尾气中氮氧化物排放引发的污染问题已引发国际社会高度关注，国际海事组织为此强化了全球船舶氮氧化物排放的管控标准。在此背景下，船用尿素凭借其显著的氮氧化物减排效能，逐渐成为船舶环保治理体系的重要技术支撑，这种技术转化不仅带动了相关产品需求激增，更开辟出全新的产业增长空间。

在陆地非道路机械治理领域，环保治理呈现区域性先行先试特征。尽管国家级专项法规尚未全面落地，但以北京、四川、山东为代表的创新实践区域已率先启动立法探索，通过地方性法规对非

道路移动机械尾气排放实施规范管理。这种自下而上的政策演进模式，预示着该领域即将进入法治化治理新阶段，由此形成的制度牵引效应将持续激活尿素产品的应用场景。

当前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产业正处于技术革新、政策赋能与市场扩容的三重驱动周期。在生态文明建设战略框架下，行业通过产品结构优化和技术迭代升级，正加速向高质量、多维度的发展轨道转型。这种由环保需求与产业升级共同构筑的发展格局，展现出极具想象空间的产业前景和可持续增长动能。

（3）冷却液市场

目前，我国冷却液行业的头部企业主要包括国际大型企业、国内石化公司以及部分民营企业。这些行业传统玩家在冷却液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方面具有较强的实力，其产品在性能、质量、环保等方面具有较高水平，能够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拥有广泛的客户群体和良好的品牌口碑，为我国冷却液行业的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随着新能源车市场的迅速扩张和新能源汽车电池系统的技术进步，车用防冻液也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和挑战。新能源汽车的崛起会推动冷却液行业的未来增长，市场对冷却液的性能和质量要求将不断提升。新能源车在车内热源温度控制管理方面有着极高的要求，主要涉及电池、控制器和电机等热源部件，保持适当的温度范围对于确保新能源汽车电池的寿命和最佳性能至关重要。同时，AI 的大规模发展带动算力需求成倍增长，数据中心液冷市场爆发式增长。

（4）车用养护品市场

随着我国汽车政策标准的逐步落地、汽车养护知识的普及和汽车保有量的快速增加，我国汽车养护市场需求持续扩大，行业发展也逐渐规范化，正在向稳步成长阶段迈进。中国车用养护品行业正从“规模扩张”向“质量升级”转变，主要呈现出“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三大发展趋势。在政策引导、技术进步和消费升级的共同作用下，行业将朝着更高的发展层次迈进。未来，具备技术壁垒和全渠道能力的企业将在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而中小企业的生存空间则取决于其差异化创新能力和合规化转型的速度。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展战略具体内容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绿色发展战略

公司坚定不移地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锚定和融合国家新能源、新材料战略，进军以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为代表的新能源锂电产业，调整润滑油等现有产业的产品结构，布局以催化剂、储氢瓶为代表的氢能源板块。通过绿色新材料领域的转型升级，公司致力于打造可持续发展新标杆。

（2）产品差异化战略

公司坚持以技术创新为导向，以“追求市场需求、提升产业核心竞争力”为核心，以“增强自主研发能力，加快科技成果产业化”为目标，不断增强技术开发和创新能力，以持续满足环保法规

要求和引领消费需求为核心,通过优化研发体系和培养创新团队,依托技术创新打造差异化竞争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3) 垂直一体化战略

公司坚持垂直一体化战略,向上游延伸强化原材料自主可控,通过战略参股或自建生产基地保证碳酸锂、磷酸铁等核心原材料的供应,降低采购成本波动风险;向下游探索回收与利用业务,完善公司在全产业链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综合实力。

(4) 国际化战略

公司将加速海外产能落地和本地化生产管理,联合业务合作伙伴开拓新兴市场,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市场覆盖率;强化技术创新与供应链管理,通过高附加值产品和高效供应体系巩固新能源精细化学品领域优势;构建全球化运营体系,同步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占有率,为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

(5) 品牌提升战略

近年来,公司通过在央视频道、广播电台、高速媒体、高铁站 LED 大屏、楼宇电梯媒体投放广告等形式进行品牌宣传,大大提升了公司产品知名度。未来公司将会继续加大品牌建设力度,强化“民族品牌”、“绿色新能源核心材料领导者”品牌形象,为公司全球市场的开拓打下坚实的品牌基础。

(6) 人才发展战略

发挥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进行优秀高端人才的引进,培养与引进并重,围绕公司发展战略和目标的实际需求做好人力资源的利用与开发,造就一支高素质的专业人才队伍作为公司长久发展的根基。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用绿色新能源核心材料共建全球美好生活”为使命,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形成了以磷酸铁锂正极材料业务为核心,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业务为基石,同时还涉及生物日化、氢能等板块的多元化业务布局。

公司紧随国家发展方针政策,秉承民族企业的情怀与担当,坚持企业低碳绿色发展的核心理念,为社会提供更加环保、绿色的能源服务,为经济增长、就业创造和社会福利点燃新引擎,积蓄新动能。为实现上述目标,公司要重点抓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1、加强研发投入,提升研发能力

公司将继续增加研发投入,紧跟市场需求变化,不断推陈出新,深化产品迭代升级,积极拓展新产品矩阵,依托技术创新打造差异化竞争力,增强客户黏性,提升公司议价能力,缓解行业周期性波动,推动公司可持续发展。同时加大科研人才引进与输出力度,通过引进优质人才、增加研发设施投入、发展校企合作等手段持续加快提升技术研发能力。

2、加速海外产能释放,构筑全球化竞争优势

由于目前海外产能具有稀缺性，海外工厂的率先落地将有助于提高公司的利润水平。公司将继续加快推进海外业务布局，拓展海外市场份额，强化公司全球化品牌形象，进一步提高公司的资本实力和综合竞争力。

3、改善现金流，优化资产负债结构

公司将秉持稳健经营理念，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系统性优化资本结构与资产运营效率。未来，公司将以提质增效为核心抓手，依托主营业务的技术升级与产业链协同优势，持续增强自主造血能力；通过深化精益管理、加速资金周转、优化资源配置，全面提升资产运营质量与价值创造水平。在资本运作层面，公司将充分发挥境内外资本市场的联动效应，积极拓展权益性融资渠道，依托港股上市平台开拓海外融资渠道。针对战略性新兴产业布局，公司将实施精准投资策略，强化项目全周期风控管理，重点培育高附加值、高周转率的优质资产，通过技术赋能提升资产回报水平。公司致力于构建更具韧性的财务体系，持续改善现金流，为股东创造可持续价值回报。

4、深化公司品牌推广，提升企业品牌形象

品牌价值提升工程贯穿于企业发展全周期，公司将继续加强品牌投入，通过锂源、龙蟠、可兰素、迪克化学等各品类品牌的打造，保证各品类产品的优势地位，确保产品销量的持续增长，持续输出“全球绿色新能源核心材料领导者”的品牌形象。

5、提升管理能力，提高公司软实力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快速扩大，人才储备和管理水平已成为影响公司发展速度的关键因素。管理方面，公司将优化管理架构，提升管理效率，改善管理薄弱点，强化运营职能，凝聚内部发展力量，并借助外部优势资源，全面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人才方面，公司将推进内部持续改善和创新，发掘基层人才，打破组织僵化，建立基层员工展示的平台和晋升的通道。整合公司培训资源，搭建专业的讲师团队体系，设计和开发多元的学习形式，持续开展各类培训，提高员工能力，改善人才结构，开辟多元化的职业发展规划，为员工提供广阔平台，拓宽员工成长空间，为公司创造价值的同时实现员工自身价值的不断提升。

6、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坚持绿色发展道路

龙蟠科技将继续秉承“责任为本，创新驱动”的核心战略理念，加大技术研发投入，深化产学研合作，提升技术创新能力；优化人才培养体系，引进高端人才并加强内部培训，打造一支高素质的员工团队；积极促进产业升级改造，推动产业向高端化转型，提升产品附加值；注重企业文化建设，营造良好的创新氛围，激发员工创造力；深化市场定位，精准把握市场需求，确保技术创新与市场需求紧密结合，为企业可持续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四)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和阶段性产能过剩风险

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领域，随着下游新能源汽车及储能产业的快速发展，行业产能扩张速度已显著超越市场需求增速。现有厂商持续扩产叠加新进入者加速布局，致使行业面临阶段性供需失衡

风险，可能对产品定价能力及毛利率水平形成压力。在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领域，润滑油、冷却液等传统产品面临国际巨头与国有石化企业的双维挤压，柴油发动机尾气处理液领域新竞争者持续涌入，车用养护品市场则呈现多层次分散竞争特征。若公司未能通过技术迭代构建产品性能壁垒，或未能精准把握细分市场演变节奏，可能面临客户粘性降低与市场份额流失的双重挑战。

对此，公司将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推陈出新，持续提高产品性能，打造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产品，维护好现有的客户合作关系并积极开发新客户，同步推进全球化营销网络建设，构筑多维竞争优势。

2、主要原材料采购及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生产活动对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具有较强敏感性。磷酸铁锂核心原料碳酸锂受锂矿开采情况与下游需求共振影响，价格呈现强波动特征；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原料基础油等与国际原油价格深度联动，尿素等产品价格受能源结构调整政策影响显著。尽管公司已建立弹性采购机制并尝试通过战略储备调节成本压力，但在极端市场行情下仍存在库存减值或成本传导滞后的经营风险。此外，随着公司生产基地的全球化布局，对原材料的需求大幅提升，如果公司不能建立稳定的供应链关系，有可能出现原材料供应短缺情况，从而影响公司的日常经营。

公司会紧密追踪主要原材料价格动态，灵活调整库存，提高采购质量，降低采购成本。此外公司还会进一步完善产业链布局，提高原材料的自主生产能力，构建更具韧性的供应链生态。

3、宏观经济和下游行业波动的风险

业务发展与宏观经济及产业政策存在强关联性。动力电池与储能市场的需求与新能源汽车政策导向、储能基础设施建设进度密切相关，而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市场则受汽车产业周期波动、消费升级趋势及环保法规演进等多重因素驱动。若宏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产业支持政策调整，可能引致市场需求结构性变化，要求企业具备快速响应市场动态的技术储备与战略调整能力。若公司未能把握市场变化所产生的机遇，则竞争能力和市场地位将受到不利影响。

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变化，加强政策的解读与分析，及时调整公司经营策略，寻求新的市场机遇。

4、行业技术路线调整的风险

当前磷酸铁锂技术虽凭借性价比优势占据主流地位，但固态电池技术商业化进程加速、钠离子电池材料体系突破、氢燃料电池应用场景扩展等潜在技术变革，可能改变锂电池技术路线权重。如因行业技术路线调整，出现了更具优势的新技术和新材料，从而使得磷酸铁锂在锂电池正极材料中的应用减少，而公司未能及时有效地开发出新的产品以应对市场变化，将对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此外，随着新能源汽车渗透率提升，传统燃油车配套的润滑油、冷却液等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产品同样面临需求结构性调整。若企业未能预判技术变化，及时跟进技术迭代，可能面临产品认证失效或市场准入障碍。

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走向，持续追踪前沿技术，及时更新自身技术储备，推出紧跟客户需求和市场发展趋势的优质产品。

5、安全生产风险

作为精细化工企业，安全生产风险渗透于研发、生产、仓储、运输全链条。尽管公司配备了较完备的安全设施，建立了较完善的事故预警、处理机制，整个生产过程处于受控状态，发生安全事故的可能性很小，但仍不能排除因设备及工艺不完善、物品保管及操作不当或自然灾害等原因而造成意外安全事故，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可能。

对此，公司将持续严控生产过程，定期进行安全检查、规范员工操作，防止安全事故的发生。

(五)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结合自身运作的实际情况，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加强内部管理，强化信息披露工作。

（一）关于股东与股东会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了 6 次临时股东会和 1 次年度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并有律师出席见证，对股东会的合法性出具了法律意见。公司股东会提供了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两种方式，充分保障全体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享有知情权和决策权；涉及关联（连）交易事项表决时，关联（连）股东回避表决。

（二）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选聘董事，董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目前共有 10 名董事组成，其中 4 名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的要求和公司发展的需要。本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有各专业委员会的职权范围和实施细则。各专业委员会各司其职，有效促进了董事会的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

2024 年，公司共召开了 15 次董事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各位董事能够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会议，能充分行使和履行作为董事的权利、义务和责任。

（三）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程序选聘监事，监事会的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目前，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职工代表监事。2024 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执行《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对公司财务以及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充分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公司章程》以及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通过《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香港证券交易所网站等披露有关信息，并做好信息披露前的保密工作，切实履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义务。公司始终坚持公平、公正、公开以及信息披露透明化的原则，保障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知情权，充分维护投资者利益，切实做到公司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使股东均等获得公司经营管理等信息。

（五）关于关联（连）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完善公司内控体系，规范关联（连）交易，督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履行各项承诺。公司对与关联（连）方发生的关联（连）交易均履行了相应的决策程序，独立董事发表了客观、公正的独立意见，保证关联（连）交易公正、公允，不存在损害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利益情形。

（六）关于内幕信息知情人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对重大事项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严格管理、及时登记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进行报备。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违规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也没有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及行政处罚的情形。

（七）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持续完善薪酬管理及绩效考核评价体系，通过将净资产收益率、资产负债率、经营性现金流等纳入考核指标，按业绩贡献和目标完成情况兑现收入，并通过适时实施股权激励等方式，激发管理层成员的创造力与活力，保证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管理层及关键岗位的管理人员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公司人才战略的需要及法律法规的规定。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及财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完全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采购、研发、制造及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和面向市场的自主经营能力。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研发、供应、生产及销售的生产经营管理体系，拥有独立的商标及相关生产技术，不依赖于控股股东或其他任何关联（连）方，同时也不存在受制于公司股东及其他关联（连）方的情形。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连）交易。

（二）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以及商标、专利、非专利技术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资产完整独立，不存在控股股东或个人占用公司资产、资金及其他资源的情况，具有独立的原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具有开展生产经营所必备的独立完整的资产。

（三）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包括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经营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并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各自的职责；建立了独立的、适应自身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制订了比较完善的岗位职责和管理制度，各部门按照规定的职责独立运作。

（四）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董事、监事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产生，履行了合法程序，不存在控股股东超越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或股东关联（连）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五）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公司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无混合纳税现象。公司根据企业发展规划，自主决定投资计划和资金安排，不存在货币资金或其他资产被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16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 月 29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1 月 30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2 月 2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2 月 21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4）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4 年 5 月 24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5 月 25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68）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7 月 15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7 月 16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4 年 10 月 17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10 月 18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08）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	2024 年 12 月 30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详见公司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134）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度，公司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石俊峰	董事长、总经理	男	59	2003-03-11	2026-02-23	212,662,195	212,662,195	0	/	96.81	否
朱香兰	董事	女	59	2013-11-27	2026-02-23	23,618,649	23,618,649	0	/	/	否
吕振亚	董事	男	60	2014-01-20	2026-02-23	241,988	241,988	0	/	90.24	否
沈志勇	董事	男	60	2014-01-20	2026-02-23	218,112	218,112	0	/	76.09	否
	财务负责人			2003-03-11	2026-02-23						
秦建	董事、副总经理	男	53	2014-01-20	2026-02-23	230,832	230,832	0	/	96.91	否
张羿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16-03-09	2026-02-23	195,792	195,792	0	/	105.11	否
	董事			2022-09-13	2026-02-23						
李庆文	独立董事	男	69	2020-03-26	2026-02-23	0	0	0	/	10.00	否
叶新	独立董事	男	42	2020-03-26	2026-02-23	0	0	0	/	10.00	否
耿成轩	独立董事	女	59	2021-09-27	2026-02-23	0	0	0	/	10.00	否
康锦里	独立董事	男	45	2024-10-30	2026-02-23	0	0	0	/	1.67	否
薛杰	监事	男	58	2014-01-20	2026-02-23	0	0	0	/	66.88	否
周林	监事	男	46	2014-01-15	2026-02-23	0	0	0	/	44.35	否
胡人杰 (已离任)	监事	男	42	2021-09-27	2024-07-15	0	0	0	/	5.33	否
常慧红	监事	女	30	2024-07-15	2026-02-23	0	0	0	/	18.10	否
合计	/	/	/	/	/	237,167,568	237,167,568		/	631.49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石俊峰	曾就职于跃进汽车集团有限公司；2003 年至今任龙蟠科技董事长兼总经理。
朱香兰	曾就职于南京康爱医院，现任龙蟠科技董事。
吕振亚	曾任江苏苏中农药化工厂副厂长；2003 年至今，历任龙蟠科技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党支部书记、董事。
沈志勇	曾任泰兴市胡庄供销合作社主办会计、主任、支部书记，现任龙蟠科技财务总监、董事。
秦建	曾就职于南京富利玛润滑油有限责任公司；2003 年至今，历任龙蟠科技营销总监、副总经理、董事。
张羿	曾任华飞彩色系统显示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 年至今，历任龙蟠科技供应链管理中心总监、OEM 营销总监、董事会秘书、董事。
李庆文	曾任中国能源汽车传播集团董事长、中国汽车报社社长、中国能源报社社长、黑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处长、副主任，现任汽车评价研究院院长；2020 年 3 月至今，任龙蟠科技独立董事。
叶新	现为北京市京师（南京）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南京市六合区人民政府咨询委员会成员；2020 年 3 月至今，任龙蟠科技独立董事。
耿成轩	曾任兰州财经大学（原兰州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现任南京航空航天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2021 年 9 月至今，任龙蟠科技独立董事。
康锦里	曾任李伟斌律师行合伙人，现任德恒律师事务所（香港）有限法律责任合伙合伙人；2024 年 10 月至今，任龙蟠科技独立董事。
薛杰	曾任南京东风专用车制造总厂底盘室主任、南京春兰汽车制造有限公司工艺部经理、南京金龙客车制造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 年至今，历任龙蟠科技营销总监、营销平台副总经理、监事。
周林	2003 年至今，历任龙蟠科技财务经理、监事。
胡人杰 （已离任）	曾就职于大亿科技（南京）有限公司任网络管理员、网络工程师、资讯科长；2010 年至 2024 年 7 月，历任龙蟠科技网络工程师、IT 主管、IT 经理、监事。
常慧红	2020 年至今，历任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融资专员、投融资管理部主管、投融资管理部经理、监事。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朱香兰	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托代表	2013 年 10 月	至今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石俊峰	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9 月	至今
石俊峰	龙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3 年 6 月	至今
石俊峰	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25 年 2 月
石俊峰	江苏美多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法定代表人	2022 年 9 月	至今
石俊峰	安徽明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9 年 12 月	2025 年 1 月
石俊峰	柳州莱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8 月	至今
石俊峰	南京弘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1 月	至今
石俊峰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2021 年 6 月	至今
石俊峰	柳州法恩赛克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23 年 1 月	至今
石俊峰	常州优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3 月	至今
朱香兰	南京多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1 月	至今
朱香兰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5 月	至今
吕振亚	钇威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3 年 3 月	至今
沈志勇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6 月	至今
沈志勇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9 月	至今
沈志勇	南京金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3 月	至今
张羿	湖南法恩莱特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6 月	至今
张羿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	董事	2024 年 6 月	至今

	限公司			
耿成轩	无锡华光环保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5 月	至今
耿成轩	徐工集团工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6 月	至今
耿成轩	康力电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5 月	2024 年 2 月
耿成轩	南京航空航天大学	教授	2003 年 6 月	至今
叶新	北京市京师（南京）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16 年 7 月	至今
李庆文	一键易得（北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7 月	至今
李庆文	文慧智评（北京）数字传播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17 年 2 月	至今
李庆文	优内考恩基金管理（青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2020 年 7 月	2024 年 12 月
李庆文	北京一创远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16 年 9 月	2024 年 7 月
李庆文	许昌远东传动轴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6 月	至今
李庆文	创业伯乐（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经理、执行董事	2021 年 11 月	2025 年 1 月
李庆文	北京慧锋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4 月	至今
李庆文	北京九思数智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2 月	至今
李庆文	新焦点汽车技术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3 年 1 月	至今
李庆文	深圳市航盛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9 月	至今
康锦里	德恒律师事务所（香港）有限法律责任合伙	律师	2018 年 11 月	至今
康锦里	香港庄臣控股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 年 9 月	至今
康锦里	优矩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书、授权代表	2022 年 10 月	至今
薛杰	南京超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1 年 7 月	至今
胡人杰（已离任）	江苏美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2 年 9 月	至今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2025 年 1 月，公司已完成对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的收购，山东美多自此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后，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公司股东会审核批准。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

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自身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的年度薪酬方案，同意将相关议案分别提交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目前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及结构合理合法合规。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依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地位及公司经营业绩目标等综合因素，同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来制定，公司经营管理层的薪酬由固定薪酬和考核薪酬两部分组成，实际薪酬系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通过的薪酬方案以及每位人员各自的绩效考核办法进行综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决议、薪酬制度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在报告期内，公司共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应支付报酬、津贴合计 631.49 万元。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康锦里	独立董事	选举	增补
胡人杰	监事	离任	辞职
常慧红	监事	选举	增补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12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2、《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并对其增资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7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签署〈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8、《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10、《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12、《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13、《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4、《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15、《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1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8、《关于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9、《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20、《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2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22、《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23、《关于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24、《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25、《关于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专项意见的议案》 2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7、《关于提请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4 年 5 月 13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4 年 6 月 28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4 年 8 月 15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26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控股子公司向其全资子公司增资暨累计对外投资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修订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发行境外上市股份后适用的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修订现行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修订现行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 6、《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14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确定公司 H 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议案》 2、《关于与关联方签署框架协议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2024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9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聘用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	2024 年 12 月 20 日	审议通过： 1、《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 2、《关于制订<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3、《关于提请召开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石俊峰	否	15	15	3	0	0	否	7
朱香兰	否	15	15	5	0	0	否	7
沈志勇	否	15	15	2	0	0	否	7
吕振亚	否	15	15	4	0	0	否	7
秦建	否	15	15	4	0	0	否	7
张羿	否	15	15	2	0	0	否	7
李庆文	是	15	15	9	0	0	否	4
耿成轩	是	15	15	5	0	0	否	5
叶新	是	15	15	6	0	0	否	6
康锦里	是	3	3	2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5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5
----------------	----

(二)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耿成轩、叶新、康锦里、吕振亚（已离任）
提名委员会	叶新、耿成轩、石俊峰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李庆文、耿成轩、吕振亚
战略委员会	石俊峰、张羿、李庆文

(二)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9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 月 3 日	《关于 2023 年度审计计划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1 月 29 日	《关于 2023 年度财务状况初步审计意见暨业绩预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15 日	1、《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为综合授信额度内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5、《关于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为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申请金融机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7、《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10、《关于 2023 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的议案》 1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2、《关于制定<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13、《关于对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4、《关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3 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 25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6 月 21 日	《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5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关于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2024 年 9 月 27 日	1、《关于调整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项的议案》 2、《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24 日	《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4 日	《关于聘用境外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4 月 15 日	1、《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4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3、《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2024 年 8 月 5 日	《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4 年 10 月 9 日	《关于确定公司 H 股全球发售（包括香港公开发售及国际配售）及在香港联交所上市的议案》	审议通过	不适用

(五)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6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884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15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046
销售人员	194
技术人员	901
财务人员	108
行政人员	901
合计	4,15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2
硕士研究生	232
本科	1,305
大专	702
高中及以下	1,899
合计	4,15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运营状况及业务发展要求，兼顾市场竞争水平与激励效果，制定并实施一套相对科学合理的薪酬管理制度，有效结合员工个人绩效表现和公司整体经营状况，充分调动公司上下员工的工作激情，实现企业与员工共同发展。

员工整体薪酬由基本工资、绩效、奖金、补助津贴和福利构成，以岗位价值确定基本薪资和补助津贴，岗位贡献匹配绩效与奖金。鼓励员工将个人成长目标、工作输出与公司战略和组织绩效相统一，并给予及时的认可和薪酬反映。公司薪酬委员会会组织年度市场薪酬调查，并设计年度调薪机制，保证员工年度薪酬的增长率，使员工整体薪酬水平处在行业中高位值，保持岗位薪酬竞争力。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贯注重各级员工能力提升培训，建立了涵盖公共培训、管理干部培训、专业人员培训等培训体系。为更好地为各级员工提供赋能，推动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公共培训与专业培训并行，分类分层专项提升，其中，公共性质培训、中高层干部培训由人力资源部统筹开展，专业能力提升培训由各板块、子公司根据年度培训计划推进。同时为适应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公司积极开展以加强员工全球化工作能力为目标的培训，主要包括语言培训、礼仪培训。

公司以核心价值观为引领，打造企业核心竞争力，积极开展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核心的人文教育培训，努力构建学习型企业，形成共同的价值观，增加企业凝聚力。在引进专业人才的同时，开展内部管理人员的能力培训，主要包括目标管理、时间管理、有效沟通、团队合作、品牌管理、营销管理、计划实施。为有效提高一线员工技能操作水平，落实公司质量管理要求，公司积极组织专题强化培训。同时强化新员工的入职培训与职业健康培训，培养良好的行为规范与职业素养。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公司已在《公司章程》中对利润分配方式、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利润分配的形式、利润分配的条件和比例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等事项都进行了明确。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八条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

（一）利润分配的原则：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并符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在有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可以进行中期利润分配。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或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分配利润。公司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根据公司现金流状况、业务成长性、每股净资产规模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可以采用发放股票股利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三）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将积极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四）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的条件：

- （1）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
- （2）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
- （3）公司现金流充裕，实施现金分红不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
- （4）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若公司当年亏损但同时满足上述第（二）至第（四）款之条件时，如董事会认为必要，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及二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后提请股东会批准，公司可以进行现金分红。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当公司因出现下述情形之一的，可以不进行现金分红：

- （1）资产负债率超过 80%；
- （2）最近一年审计报告为非无保留意见或带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
- （3）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的利润较少，不足以派发。

2、现金分红的比例

在满足现金分红条件时，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但公司存在以前年度未弥补亏损的，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弥补亏损后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配股利的同时，可以派发股票股利。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债务偿还能力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和投资者回报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资金支出是指：（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超过 5,000 万元人民币；（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五）股票股利的发放条件：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情况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的考虑，从公司成长性、资金需求等真实合理因素出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在实施现金分红的同时进行股票股利分配。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九条 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

公司每年利润分配预案由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订。董事会审议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董事会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

独立董事认为现金分红具体方案可能损害上市公司或者中小股东权益的，有权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的意见未采纳或者未完全采纳的，应当在董事会决议中记载独立董事的意见及未采纳的具体理由，并披露。

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和邮件沟通或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因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公司应在董事会决议公告和年报全文中披露未进行现金分红或现金分配低于规定比例的原因，以及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提交股东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可审议批准下一年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上限、金额上限等。年度股东会审议的下一年中期分红上限不应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董事会根据股东会决议在符合利润分配的条件下制定具体的中期分红方案。

根据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按照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635,668,136.55 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2,087,014.72 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决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不满足《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条件，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行业现状、发展战略等因素，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经营，稳步推动后续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预案还须经股东会审议。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5,668,136.55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0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05,104,675.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 (3)=(1)+(2)	105,104,675.9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427,752,230.7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不适用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35,668,136.55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392,087,014.72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二个行权期以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采用自主行权方式，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无激励对象参与行权。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2023 年第四季度自主行权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编号：2024-001)。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鉴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满足行权条件的全部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到期未行权，预留授予部分的全部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到期未行权，公司拟注销首次授予部分的 111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全部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114.2677 万份，注销预留授予部分的 1 名激励对象在第一个行权期内全部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1 万份；鉴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未达成，公司拟注销首次授予部分的 119 名激励对象在第三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69.0800 万份，预留授予部分的 1 名激励对象在第二个行权期内已获授但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 21 万份；鉴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 18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等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注销上述 18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 47.50 万份。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本次拟注销股票期权共计 472.8477 万份。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http://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编号：2024-052)。
2024 年 5 月 29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对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472.8477 万份进行注销。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9)。
2024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议案》，鉴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的 1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注销上述 11 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全部股票期权合计 25.5 万份；鉴于激励对象中常慧红担任监事的原因，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注销常慧红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 1.5 万份。基于上述原因，公司本次拟注销股票期权共计 27 万份。	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0）。
2024 年 9 月 20 日，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审核确认，对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计 27 万份进行注销。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9 月 2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指定媒体上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报告期股票期权注销数量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羿	董事、董事会秘书	405,600	0	0	0	/	215,600	190,000	10.36
沈志勇	董事、财务负责人	1,325,600	0	0	0	/	635,600	690,000	10.36
吕振亚	董事	411,049	0	0	0	/	221,049	190,000	10.36
秦建	董事、副总经理	363,473	0	0	0	/	183,473	180,000	10.36
合计	/	2,505,722	0	0	0	/	1,255,722	1,25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岗位目标责任制和绩效评价为中心的考核制度，从经营管理等方面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考核，通过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将高管人员的薪酬收入与公司发展相挂钩，以适应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程序公开、透明，符合法律及《公司章程》规定。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将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坚持以风险防范为导向，以提升管理实效为目的，增强内控制度执行力和内控管理有效性。结合公司运行状况，不断建立和完善对子公司的资产、运营、财务、研发、销售等的管理控制和监督机制。同时，以全面预算为抓手，提升财务预警能力，进一步夯实风险管理能力。各子公司的年度预算、业务决策战略规划等重要事项均需向公司报备，受公司监管。在人员任免方面，公司有权干预各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和考核。在业务流程方面，子公司重大决策需公司管理层批复，以加强对内部管理的控制与协同，提高子公司经营水平。在财务内部管理与协同方面，通过 OA 系统、ERP 系统等对子公司的财务状况和费用支出实时进行监管。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适用 ☐不适用

受本公司委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审计报告与公司自我评价意见相一致。报告全文将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现状与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将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完善公司治理架构，不断提高上市公司质量。

十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 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7,310.27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南京市生态环境局披露的《2024 年南京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苏州市生态环境局披露的《苏州市 2024 年度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天津市生态环境局披露的《天津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菏泽市生态环境局披露的《菏泽市 2024 年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宜春市生态环境局披露的《2024 年宜春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全资子公司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名录中的环境风险监管企业；控股孙公司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属于名录中的土壤污染监管企业；全资子公司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属于名录中的风险源监管企业；全资孙公司山东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名录中的水环境监管企业；控股孙公司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名录中的大气环境和水环境监管企业；控股子公司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名录中的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

(1) 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涉及的危废为废机油、可清洗回用的废弃包装容器、含油废物、废活性炭、实验废液、空试剂瓶等。

公司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废气源主要是润滑油调和工段以及灌装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收集处理后，15 米高空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浓度限值依据《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2/4041-2021），非甲烷总烃（60mg/m³），无超标排放现象。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排放标准和南京开发区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化学需氧量 500mg/L，氨氮 35mg/L。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

①水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浓度限值 (mg/L)	排放情况
1 个	有规律间断排放	PH 值	8.2	6-9	达标
		氨氮	16.7	35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48	500	达标
		总磷	1.18	8	达标
		悬浮物	22	400	达标
		动植物油类	/	100	达标
		石油类	1.25	20	达标

②大气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排放情况
2	15 米高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最大 30.79	60	达标

③固体废物方面

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机油、可清洗回用的废弃包装容器、含油废物、废活性炭、实验废液、废弃化学品、空试剂瓶、废添加剂包装物等。其中，报告期内处理废机油 83.53 吨、可清洗回用的废弃包装容器 10,114 只、含油废物 49.577 吨、废活性炭 2.3507 吨、实验废液 34.61 吨、废弃化学品 14.064 吨、废添加剂包装物 3.968 吨、空试剂瓶 0.74 吨，均委托第三方有环保资质的单位处理。

(2) 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涉及的危废为废滤袋、化验室废液、车间清洁废液、废活性炭、废布袋、废拖把、废包装容器、化验室废物、废弃包装物、废过滤棉、废清洁品、废抹布、废空桶等。

公司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废气源主要是防冻液、制动液调配工段及灌装工段产生的非甲烷总烃以及投料过程产生的颗粒物，经收集处理后，15 米高空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浓度执行标准，非甲烷总烃（80mg/m³）、颗粒物（20mg/m³）无超标排放现象。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 500mg/L，氨氮 25mg/L。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

①水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浓度限值 (mg/L)	排放情况
1 个	间断排放	pH	7.8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66	500	达标
		生化需氧量	22	300	达标
		悬浮物	27	400	达标
		氨氮	17.867	25	达标
		动植物油	0.50	100	达标

		总磷	1.55	2	达标
		总氮	18.27	50	达标

②大气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排放情况
1	15 米高排气筒	颗粒物	1.80	20	达标
1	15 米高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45.5	80	达标
1	15 米高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2.89	80	达标
1	15 米高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2.18	80	达标

③固体废物方面

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滤袋、化验室废液、车间清洁废液、废活性炭、废布袋、废拖把、废包装容器、化验室废物、酯化冷凝液、废弃包装物、废过滤棉、废清洁品、废抹布、废空桶等。其中，报告期内处理废包装容器 9.291 吨、废弃包装物 29.657 吨、废活性炭 9.675 吨、车间清洁废液 27.235 吨、废滤袋 1.001 吨、实验室废液 16.587 吨、实验室废物 0.881 吨、废抹布 0.015 吨、废过滤棉 0.129 吨、废清洁品 0.007 吨、废空桶 1952 只，均委托第三方有危废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理的一般固废主要为废纸 28.29 吨，废塑料 11.96 吨、废木制品 13.54 吨、废钢铁 4.84 吨、其他废物 38.708 吨，均委托第三方有一般固废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3) 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涉及的危废有废 200L 塑料桶及铁桶、废 50L 及以下铁桶、废 20L 及以下塑料桶及含油沾染物、废活性炭、废滤芯等。

公司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废气源主要是：锅炉低氮燃烧、调和工段及吹塑过程中塑料颗粒熔融产生的颗粒物、氮氧化物、二氧化硫、挥发性有机物、非甲烷总烃、乙醛、氨，经收集处理后，15-20 米以上高空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浓度执行标准，颗粒物（10mg/m³）、氮氧化物（50mg/m³）、二氧化硫（20mg/m³）、挥发性有机物（30/50mg/m³）、非甲烷总烃（40mg/m³）、乙醛（20mg/m³）、氨（0.6kg/h），无超标排放现象。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DB12/356-2018）表 2 间接排放三级标准；排污登记管理，可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 500mg/L，氨氮 45mg/L。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

①水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浓度限值 (mg/L)	排放情况
3 个	间断排放	pH	7.9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14	500	达标
		生化需氧量	45.4	300	达标
		悬浮物	13	400	达标
		氨氮	17.7	45	达标
		动植物油	0.46	100	达标
		pH	8.2	6-9	达标

	间断排放	化学需氧量	89	500	达标
		生化需氧量	36	300	达标
		悬浮物	15	400	达标
		氨氮	17.6	45	达标
		动植物油	0.98	100	达标
	间断排放	pH	8.1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93	500	达标
		生化需氧量	39.2	300	达标
		悬浮物	20	400	达标
		氨氮	10.1	45	达标
		动植物油	0.29	100	达标

②大气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排放情况
1	15 米高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	11.4	30	达标
1	低氮燃烧	颗粒物	5.5	10	达标
		氮氧化物	17	50	达标
		二氧化硫	3	20	达标
1	20 米高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5.11	40	达标
		乙醛	1.66	20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6.21	50	达标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速率 (kg/h)	排放速率限值 (kg/h)	排放情况
1	15 米高排气筒	氨	4.73*10 ⁻³	1.81	达标

③固体废物方面

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其中一般固废主要是废纸皮、废铁、废塑料膜等，合计 70.3 吨；危废主要是废 200L 塑料桶及铁桶、废 50L 及以下铁桶、废 20L 及以下塑料桶及含油沾染物、废活性炭、废滤芯等。其中，报告期内处理废 200L 塑料桶 11.14 吨、废 200L 铁桶 35.82 吨、废 20L 及以下塑料桶 3.06 吨、废 50L 及以下铁桶 0.2 吨、含油沾染物 4.54 吨、废活性炭 0.5 吨、废滤芯 1.51 吨，合计 56.77 吨，危废均委托第三方有危废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理。

（4）山东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可兰素主要涉及的危废为化验室废液、废碱液、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液压油、废滤芯/滤袋、生产残次品、废包装袋等。

公司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废水主要来源为纯水制备浓水、车间清洗废水、化验室废液、循环冷却系统排水、喷淋塔废水和生活污水。污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排污许可证许可排放限值，化学需氧量 500mg/L，氨氮 45mg/L，PH6-9。废气来源主要为天然气热水锅炉燃烧废气、柴油发动机氮氧化物还原剂生产过程中的氨气、吹塑车间破碎产生的粉尘、防冻液生产过程中的甲醇、乙醇以及其他产品生产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 VOCs 等。经收集处理后，15 米高空达标排放。

①水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浓度限值 (mg/L)	排放情况
1 个	间断排放	pH	7.8	6-9	达标
		化学需氧量	380	500	达标
		生化需氧量	129	350	达标
		悬浮物	28	400	达标
		氨氮	43.4	45	达标
		全盐量	1521	/	达标

②大气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浓度限值 (mg/ m ³)	排放情况
1	15 米高排气筒	甲醇	<2	60	达标
		挥发性有机物	20.8	60	达标
1	15 米高排气筒	挥发性有机物	7.22	60	达标
1	15 米高排气筒	氮氧化物	67	100	达标
		二氧化硫	/	50	达标
		烟尘	/	10	达标
1	15 米高排气筒	氨气	2.55	5	达标

③固体废物方面

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主要是化验室废液、废碱液、废活性炭、废催化剂、废液压油、废滤芯/滤袋、生产残次品、废包装袋等。其中，报告期内处理废滤芯/滤袋 2.2141 吨、生产残次品 13.5529 吨、废包装袋 18.6036 吨、废活性炭 2.46 吨、废液压油 0.0458 吨，均委托第三方有危废经营资质的单位处理。

(5) 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固体废物。磷酸铁锂废气源主要喷雾干燥、轨道窑、包装工段产生的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非甲烷总烃、颗粒物、经收集处理后，经 DA001、DA002、DA003、DA004、DA006、30 米高空达标排放。废气排放浓度限值依据《区域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二氧化硫（50mg/Nm³）、氮氧化物（100mg/Nm³）非甲烷总烃（60mg/Nm³）、颗粒物（10mg/Nm³）无超标排放现象。磷酸铁废气源主要包括除渣、合成、回转窑、水处理产生的颗粒物、氨气、硫酸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经收集处理后，经 DA020、DA021、DA023、DA024、DA031 排气筒 28 米高空排放，废气排放浓度限值依据《区域性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7/2376-2019），二氧化硫（50mg/Nm³）、氮氧化物（100mg/Nm³）、颗粒物（10mg/Nm³）、氨气（20mg/Nm³）、硫酸雾（45mg/Nm³），无超标现象排放。废水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排放标准和鄞城县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化学需氧量 300mg/L，氨氮 21mg/L，PH6-9，TN≤45mg/L，TP≤4mg/L，悬浮物≤200mg/L，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

①水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浓度限值 (mg/L)	排放情况
1 个	有规律间断排放	PH 值	8.2	6-9	达标
		氨氮	2	21	达标
		化学需氧量	130	300	达标
		总磷	0.9	2	达标
		总氮	36	45	达标
		悬浮物	101	200	达标

②大气污染物方面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名称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浓度限值 (mg/ m³)	排放情况
1	30 米高排气筒	非甲烷总烃	15	60	达标
1	30 米高排气筒	颗粒物	7.1	10	达标
1	30 米高排气筒	氮氧化物	60	100	达标
1	30 米高排气筒	二氧化硫	16	50	达标
1	28 米高排气筒	硫酸雾	20	45	达标
1	28 米高排气筒	氨气	13	20	达标

③固体废物方面

固体废物包括一般固废与危险废物，危险废物主要是废机油、实验室废液、实验室废包装物、原料拆包废包装物等。其中，报告期内处理废机油 9.99 吨、废滤膜 3.424 吨、实验室废液 0.635 吨，实验室废包装物 2.99 吨、原料拆包废包装物 29.18 吨，均委托第三方有环保资质的单位处理。固体废物主要是亚铁滤渣和锰池滤渣，亚铁滤渣处理 3,970 吨，锰池滤渣处理 8,790 吨，均委托第三方有环保资质单位处理。

（6）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涉及的污染物包括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经有效的处理设施处理后，目前均已依据排放标准达标排放。

①水污染方面

废水污染源主要有蒸发冷凝水、废气处理废水、地面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纯水制备废水、软水制备废水和生活污水。污水排放执行《无机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3—2015）间接排放标准。污水处理均经过预处理后进入公司的污水处理站处理合格后进行纳管排放。污水站处理工艺为：调节池+氧化+絮凝+化学沉淀工艺，2024 年全年公司水处理总排放量为 19.4502 万 t。报告期内曾存在排放超标情况，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一）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现已整改完成并达标排放，整改完成后情况如下：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l)	排放浓度限值 (mg/l)	排放情况
1	间断排放， 排放期间流量稳定	CODcr	12	200	达标
		氟化物	1.84	6	达标
		Ti	0.000286	0.005	达标
1		氟化物	0.61	6	达标

		总铊	0.000404	0.005	达标
		氨氮	1.31	40	达标
		CODcr	15	200	达标
		PH	6.8	6-9	达标
		氟化物	0.877	6	达标
1		铊	0.000284	0.005	达标

②废气污染方面

废气污染源主要有锅炉烟气、焙烧烟气及烘干废气、配料废气、输送废气、破碎废气、成品烘干/粉碎/包装粉尘、脱碳废气、混盐、元明粉烘干废气和无组织排放废气。所有的废气都通过废气处理设施经过有效处理后达标排放，主要的废气处理设施包括：布袋除尘装置、低温脱硝装置、石灰-石膏湿法脱硫脱氟装置、碱液喷淋塔等。2024 年全公司的废气排放总量为：氮氧化物 79.674t，排放总量严格按照排污许可证允许总量（92.35t/a）执行。

排放口数量	排放方式	主要/特征污染物	排放浓度 (mg/m³)	排放浓度限值 (mg/m³)	排放情况
1	46m 排气筒	颗粒物	6.094	30	达标
		SO2	23.887	100	达标
		NOX	55.115	200	达标
		氟化物	0.777	6	达标
		铊	0.001978	0.05	达标
1	46m 排气筒	颗粒物	11.185	30	达标
		SO2	14.085	100	达标
		NOX	67.713	200	达标
		氟化物	0.638	6	达标
		铊	0.0012	0.05	达标
1	46m 排气筒	颗粒物	3.989	30	达标
		SO2	16.669	100	达标
		NOX	50.037	200	达标
		氟化物	0.632	6	达标
		铊	0.00154	0.05	达标
1	46m 排气筒	颗粒物	6.195	30	达标
		SO2	13.552	100	达标
		NOX	71.109	200	达标
		氟化物	0.6775	6	达标
		铊	0.00173	0.05	达标

③固体废物方面

固体废物主要包括一般废物和危险废物，2024 年危险废物主要是焙烧烟气温法处理系统残渣 2,582.941 吨，废水处理污泥 2,484.34 吨，废机油 36.1965 吨，废劳保用品 1.66 吨，实验室废物 1.36 吨，沾染矿物油包装桶 11.49 吨，废涂料包装桶 1.54 吨，在线监测废液 1.58 吨等，处理办法均为暂存入危废暂存库以后，经有资质单位妥善处理。

2、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污染防治设施的建设方面，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规设计和建设污染防治设施，确保项目获得环评批复和排污许可证等必要手续。公司根据生产特点，合理规划设施布局，引入了高效、低耗的污染防治技术与生产流程匹配，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在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方面，公司建立了健全的管理制度，明确环保设施运行管理的红线，规定操作规程和责任分工，定期维护检修以确保防治设施稳定运行。同时公司安装了在线监测设备，实时监控排放数据，并结合装置运行平稳率对污染排放实施前置管理，提升环保设施的运行稳定性与处理效率，以确保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另外，公司还加强了员工培训，提升员工操作技能和环保意识，并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提高突发事件应对能力。公司定期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管检查，主动公开信息，接受公众监督，同时履行社会责任，推行绿色生产，减少环境污染，提升企业形象和竞争力。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和执行《环境影响评价法》等法规要求，持续加强对建设项目的监督管理，对各个建设项目的“三同时”情况认真予以落实。公司在项目建设前均会根据项目规模 and 环境影响，编制环评文件并进行公示和专家评审，以获得环评批复；同时公司积极申请排污许可证、严格按照法规要求组织开展环保专项验收，确保项目建设和运营符合环保要求，落实污染防治措施，并接受环保部门的监管和公众监督，以实现环境合规和可持续发展。

4、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为预防和合理处置突发环境事件以及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及子公司均制定了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送至相关政府部门备案。预案包括了综合应急预案和现场处置方案，主要涉及基本情况、环境风险源与环境风险评价、组织机构及职责、预防与预警、信息报告与通报、应急响应与措施、后期处置、应急培训和演练、奖惩、保障措施、预案的评审、备案、发布和更新及预案的实施和生效时间等内容。此外，公司还设立了应急与保障委员会，负责事故发生后的指挥和应急处理，并对公司的环境因素进行了风险评估和分析，针对可能发生的污染事故，提出相应处置预案和措施，及时控制和消减环境事件的危害。

5、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及各下属公司每年定期委托具有检测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厂区内环境质量进行监测，明确污染物监测类别、监测项目、监测频次，监测内容包括废水（化学需氧量、石油类、悬浮物、氨氮、PH 值、总磷、动植物油等）、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等），监测完成后，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环境监测报告。公司通过监测结果及时了解并控制污染物排放情况，通过不断改进现有环保

运行设施，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同时公司也会按照法规及环保部门要求，加强内部管理力度，定期对潜在问题制定整改计划，构建了环境动态监测体系，实时监测，持续改进企业生态的环境保护管理体系。

6、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宜春市生态环境局执法检查发现公司控股子公司宜春龙蟠时代生产废水总排口氟化物浓度超过排放标准 0.6 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第十条：“排放水污染物，不得超过国家或者地方规定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和重点水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的规定，宜春市生态环境局出具《行政处罚决定书》（宜）宜环行罚[2024]22 号，决定对宜春龙蟠时代作出罚款 42.8 万元的行政处罚。

上述问题发生后，宜春龙蟠时代负责人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负责人进行研讨，确定整改方案，已及时整改完成。后续公司将严格按照国家生态环境保护要求执行企业环保管理工作，进一步增强环保合规意识，加强生产运营过程中的控制与监督，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7、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照重点排污单位披露其他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未披露其他环境信息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其余主要下属公司均不属于环保部门公示的重点排污单位。报告期内，公司其余主要下属公司所有设施及废物排放均符合国家法律法规标准，所有废水全部经过污水处理设施合规处置，危险废物规范化合规管理。公司在日常管理和运营方面均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注重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公司已经建立了有效的环境风险管理体系，不断加强环保监督管理，以及对环保设备设施持续改造，确保环保设备设施正常运行。

(三)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主动履行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在合规运营的前提下，持续提升环保管理水平，主动细化环境保护治理要求，优化过程控制环节，全面完成日常环保管理与设备更新，做好环境监测与应急演练、固废管理等工作，制定并签订目标责任书，落实能源日常检查与能源考核制度，通过设备设施更新与改造、加大重点岗位巡检、节能意识的宣贯等措施推动节能减排，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同时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及项目建设过程中，采取了一系列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控制方案，环保设施完全依照国家及地方政府所颁布的各类法规及排放标准而设计及施工，目前均已达标排放。公司及下属公司在日常管理和运营方面均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注重节能减排、保护生态环境。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不适用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1、使用清洁能源发电：目前公司已建成天津龙蟠 2.4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和溧水产业园 1.9MW 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湖北锂源的能源管理（EMC）光伏发电项目也在建设中。 2、在生产过程中能源循环使用：例如使用生产过程中的余热给员工生活供应热水。 3、研发生产有助于减碳的新产品：例如加强燃油宝等产品的研发和应用，有助于提高燃油效率，提升发动机效能，减少交通领域的碳排放。 4、提高能源效率：通过改进设备、工艺或流程，使其更加高效，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减少能源浪费。 5、员工减碳行为的引导：向员工培训或倡导低碳生活方式，如公共交通、步行、骑行等。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的“碳达峰、碳中和”政策，加强各生产基地的能源管理工作，加大低碳能源的使用力度，倡导节能减排理念。近年来，公司将新建生产基地选址在水电等绿色能源丰富的地区，并通过选用节能设备降低能耗，公司的生产设备、照明设施均符合国家节能环保要求。同时，公司坚持“技术降本”路线，开展节能技改工作，通过技术创新不断优化生产工艺，提高自动化水平，降低能耗水平，提高生产效率，减少能源浪费和二氧化碳排放。

二、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并发布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开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外捐赠、公益项目	数量/内容	情况说明
总投入（万元）	69.5	1、公司向街道困难户捐赠物资共计 3 万元； 2、公司向南京市乡村发展基金会公益捐赠 2 万元； 3、公司向十百千爱心助学计划捐赠 1 万元； 4、公司向泰兴商会捐赠 3 万元； 5、公司赞助奖学金共计 20 万元，奖教金共计 10 万元； 6、公司 2024 年“爱满港城”活动捐赠 5000 元； 7、公司捐赠扶持良岗村社会民生事业基金款 20 万元； 8、公司向吉安市青原区东固畲族乡乡贤联谊会捐赠助学金 10 万元。
其中：资金（万元）	69.5	/
物资折款（万元）	/	/
惠及人数（人）	/	/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法经营，积极承担社会责任。公司在创造利润、对股东利益负责的同时，积极承担与利益相关者的责任。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保障职工权益方面，为员工办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失业保险、生育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等社会保障，不断健全员工薪酬福利、考核激励、人才培养体系，积极开展多种方式的培训活动为员工职业成长搭建良好平台，提高员工综合素养。

2、依法纳税方面，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守法经营，依法纳税，始终用实际行动履行着企业对社会的责任和义务。

3、在股东权益保护：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除去定期公告，公司合计披露临时公告 134 个，保证投资者的知情权。

4、在公益事业方面，2021 年起，龙蟠科技与南京市泰兴商会组织开展合作，对泰兴当地的在校特困生进行重点帮扶，以捐资助学的形式点亮贫困学子的求学之路。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石俊峰、朱香兰、董事、监事、高管	附注 1	2015 年 2 月 1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附注 2	2015 年 2 月 1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石俊峰、朱香兰	附注 3	2015 年 2 月 1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附注 4	2015 年 2 月 1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石俊峰	附注 5	2015 年 2 月 1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石俊峰、朱香兰、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附注 6	2015 年 2 月 1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石俊峰、朱香兰及董事、高管	附注 7	2019 年 6 月 20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石俊峰、朱香兰及董事、高管	附注 8	2021 年 8 月 27 日	否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附注 9	2023 年 9 月 23 日	否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激励对象	附注 10	2023 年 9 月 23 日	否	股权激励计划实施期间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附注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石俊峰及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朱香兰承诺：（1）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人可减持龙蟠科技的股份：①本人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相关情形；②如发生本人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人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2）本人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大宗交易平台或上海证券交易所允许的其他转让方式按照届时的市场价格或大宗交易确定的价格转让发行人股票。（3）本人所持的龙蟠科技股票在锁定期满后实施减持时，提前五个交易日通知龙蟠科技，龙蟠科技应提前三个交易日进行公告，未履行公告程序前不得减持。（4）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包括：①由龙蟠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具体原因；②由本人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最大可能保护龙蟠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由龙蟠科技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龙蟠科技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龙蟠科技所有；⑤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龙蟠科技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龙蟠科技或投资者的损失。

公司全体董事（未直接或间接持有龙蟠科技股份除外）、高级管理人员郑重承诺：（1）承诺人在龙蟠科技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龙蟠科技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龙蟠科技股票数量占其直接或间接持有龙蟠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并向龙蟠科技及时申报所持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如承诺人未能履行本承诺函中所述的各项承诺，承诺人愿意接受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并接受中国证监会采取的相关行政监管措施。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包括：①由龙蟠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原因；②由承诺人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最大可能保护龙蟠科技及投资者的权益；③由龙蟠科技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龙蟠科技股东大会审议；④承诺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龙蟠科技所有；⑤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龙蟠科技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承诺人依法赔偿龙蟠科技或投资者的损失。

公司监事承诺：（1）承诺人在龙蟠科技或其关联方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龙蟠科技股份不超过承诺人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申报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龙蟠科技股票数量占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持有龙蟠科技股票总数的比例不得超过 50%，并向龙蟠科技及时申报所持股份及其变动情况。（2）如承诺人未能履行本承诺函中所述的各项承诺，承诺人愿意接受证券交易所的公开谴责，并接受中国证监会采取的相关行政监管措施。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包括：①由龙蟠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原因；②由承诺人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最大可能保护龙蟠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由龙蟠科技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龙蟠科技股东大会审议；④承诺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龙蟠科技所有；⑤承诺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龙蟠科技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承诺人依法赔偿龙蟠科技或投资者的损失。

附注 2：公司 5%以上股东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1）在满足以下条件的前提下，本企业可减持龙蟠科技的股份：①本企业承诺的锁定期届满且没有延长锁定期的相关情形；②如发生本企业需向投资者进行赔偿的情形，本企业已经全额承担赔偿责任。（2）拟减持所持龙蟠科技股份的，将提前五个交易日向龙蟠科技提交减持原因、减持数量、减持对龙蟠科技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影响的说明，并由龙蟠科技在减持前三个交易日予以公告。（3）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时的约束措施，包括：①由龙蟠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具体原因；②由本企业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最大可能保护龙蟠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由龙蟠科技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龙蟠科技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龙蟠科技所有；⑤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龙蟠科技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龙蟠科技或投资者的损失。

附注 3：实际控制人石俊峰、朱香兰承诺：（1）本人现在及将来均不在中国境内外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与龙蟠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相同、相类似的业务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龙蟠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股权或相类似的权益；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龙蟠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现在及将来均不担任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董事、监事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职位；本人现在及将来均不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在担任龙蟠科技董事期间及辞去前述职务后六个月内，本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龙蟠科技构成竞争或可能导致与龙蟠科技产生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龙蟠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3）如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则：①由龙蟠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具体原因；②由本人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最大可能保护龙蟠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由龙蟠科技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龙蟠科技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龙蟠科技所有；⑤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龙蟠科技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龙蟠科技或投资者的损失。（4）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对龙蟠科技持有不少于 5%股份的期间内，或对龙蟠科技存在重大影响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附注 4：公司 5%以上股东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1）本企业现在及将来均不在中国境内外以参股、控股、联营、合营、合作或者其他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与龙蟠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相同、相类似的业务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龙蟠科技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股权或相类似的权益；也不会协助、促使或代表任何第三方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龙蟠科技现在和将来业务范围相同、相类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企业现在及将来均不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2）如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则：①由龙蟠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具体原因；②由本企业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最大可能保护龙蟠科技及其投资者的权益；③由龙蟠科技董事会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龙蟠科技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龙蟠科技所有；⑤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龙蟠科技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企业依法赔偿龙蟠科技或投资者的损失。（3）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企业对龙蟠科技持有不少于 5%股份的期间内，或对龙蟠科技存在重大影响期间内，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附注 5：控股股东石俊峰承诺：（1）龙蟠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若龙蟠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龙蟠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依法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购回价格按照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3）若龙蟠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本人若未能履行本承诺函中所述的各项承诺时，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①由龙蟠科技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的事实及具体原因；②由本人及时作出合法、合理、有效的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以充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③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性承诺提交龙蟠科技股东大会审议；④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5）上述承诺一经签署立即生效，除非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定发生变更，否则不可变更或撤销。

附注 6：公司股东石俊峰、朱香兰、南京贝利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承诺如下：作为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本股东将严格履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股东在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过程中，如有未约定具体约束措施的，则本股东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在有关监管机构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2）给投资者造成直接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3）有违法所得的，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4）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5）根据届时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附注 7：鉴于 2019 年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预计发行可转债转股期当年基本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有可能低于上年度，导致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石俊峰、朱香兰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1）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分别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以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7）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相应法律责任。

附注 8：鉴于公司 2021 年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募集资金，为防范本次非公开发行可能导致的对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将采取措施填补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即期回报被摊薄的影响，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1）本人将继续保证上市公司的独立性，不越权干预上市公司的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上市公司的利益；（2）如违反上述承诺对上市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3）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4）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6）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附注 9：公司承诺不为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股票期权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附注 10：激励对象承诺，若公司因信息披露文件中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导致不符合授予权益或行使权益安排的，激励对象应当自相关信息披露文件被确认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后，将由股权激励计划所获得的全部利益返还公司。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 已达到 ☐ 未达到 ☒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1)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17 号解释”），17 号解释要求“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 17 号解释要求，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2) 财政部于 2024 年 3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下简称“《准则汇编》”），于 2024 年 12 月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明确了关于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的列报规定，规定对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应当按确定的金额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和“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由于上述变化，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将保证类质量保证费用，从“销售费用”项目调整至“营业成本”项目列报。根据上述通知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

2、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98.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程晓曼、田大庆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2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6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境内 2024 年度年报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经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聘请大华马施云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为公司境外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负责审计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完成发行 1 亿股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故 2024 年度新增境外审计需求，导致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大幅上升。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诚信状况不良记录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因日常经营需要，预计 2024 年度将与泰州市畅能瑞商贸有限公司、泰州市恒安商贸有限公司、南京威乐佳润滑油有限公司、南通聚途商贸有限公司、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发生总额不超过 33,505 万元的日常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45）。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拟以现金人民币 10,053.92 万元收购龙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的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 100%股权，并在收购完成后对其增资人民币 5,000 万元。收购完成后，山东美多将成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并对其增资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28）。
为进一步保障投资者利益，经公司与原股东龙蟠国际控股有限公司协商，双方一致同意将股权交割日和股权转让对价支付时间延后，股权交割日延迟到山东美多在建设项目满产后，并在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工商变更或备案手续后 2 周内支付股权转让对价，双方就此事项签署了《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	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并对其增资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4-033）。
根据《关于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补充协议，本次交易的交割条件已经全部满足，山东美多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取得鄞城县行政审批服务局换发的《营业执照》。自此，公司持有山东美多 100%股权，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 http://www.sse.com.cn ）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交割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为 2025-013）。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常州锂源	控股子公司	湖北丰锂	2,000.00	2022/5/17	2022/5/27	2028/5/2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否	否	0	是	是	参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1,280.53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421,902.06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51,679.01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52,959.54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79.52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291,178.44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398,947.07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398,947.07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1、合并报表范围内不同担保主体对同一被担保主体的融资事项共同提供担保的，担保金额不重复计算。 2、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为常州锂源对湖北丰锂担保金额2,000.00万元乘上市公司对常州锂源的持股比例64.0264%。							

	3、因“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与“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存在重复部分，计算“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时不重复计算。
--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可转债募集资金	79,000,000	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190,000,000	0.00	0.00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9,309,871,505	30,000,000.00	0.00
私募基金产品	自有资金	476,000,000 港币	476,000,000 港币	0.00

注：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发生额含 365 万美元购买的银行理财，已折合人民币换算总发生额。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8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2 亿元）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6 亿元（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0.4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2 亿元）和自有

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截至报告期末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4 日	2024 年 3 月 1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25%		1,789,726.03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4 日	2024 年 4 月 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28%		1,207,758.90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5 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80%		99,726.03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5 日	2024 年 4 月 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48%		1,128,333.33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5 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5%		87,260.27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5 日	2024 年 1 月 31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5%		104,712.33	-	-	是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9 日	2024 年 2 月 2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95%		196,666.67	-	-	是	否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10 日	2024 年 2 月 2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0%		87,500.00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9,000,000.00	2024 年 1 月 12 日	2024 年 1 月 26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5%		16,397.26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15 日	2024 年 2 月 2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01%		354,602.74	-	-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17 日	2024 年 2 月 22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68%		158,597.26	-	-	是	否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19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90%		207,369.86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24 日	2024 年 4 月 2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51%		375,555.56	-	-	是	否	
兴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25 日	2024 年 3 月 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69%		132,657.53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 月 26 日	2024 年 2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0%		45,205.48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2 月 2 日	2024 年 2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5%		90,616.44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0	2024 年 2 月 2 日	2024 年 2 月 2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18%		52,273.97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2 月 2 日	2024 年 2 月 2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5%		90,616.44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 年 2 月 2 日	2024 年 2 月 2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5%		108,739.73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2 月 7 日	2024 年 3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68%		124,891.78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2 月 9 日	2024 年 3 月 1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56%		66,246.58	-	-	是	否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2 月 29 日	2024 年 5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3%		145,475.00	-	-	是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6 日	2024 年 6 月 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9%		207,500.00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5,000,000.00	2024 年 3 月 6 日	2024 年 3 月 2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0%		86,643.84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 年 3 月 6 日	2024 年 3 月 2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0%		23,630.14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6 日	2024 年 5 月 6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0%		250,684.93	-	-	是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8 日	2024 年 5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8%		198,191.67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13 日	2024 年 4 月 1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56%		56,416.44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14 日	2024 年 5 月 1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20%		60,164.38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15 日	2024 年 4 月 1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10%		27,178.08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20 日	2024 年 3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80%		34,520.55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3 月 28 日	2024 年 4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2%		109,410.82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00%		86,301.37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00%		69,041.10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00%		94,931.51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 日	2024 年 4 月 22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3.00%		25,890.41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96,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 日	2024 年 5 月 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20%		110,465.75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4,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 日	2024 年 5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4.61%		472,646.66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 日	2024 年 7 月 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30%		167,539.73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 日	2024 年 7 月 1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30%		183,353.42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7 日	2024 年 4 月 1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0.20%		16,666.67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7 日	2024 年 4 月 1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0.20%		5,000.00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8 日	2024 年 4 月 1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0.20%		5,000.00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5 月 2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63%		23,778.08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4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18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0%		264,657.53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 5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9%		426,630.14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24 日	2024 年 7 月 2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5%		637,500.00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0,000.00	2024 年 4 月 30 日	2024 年 5 月 1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27%		66,666.67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96,000,000.00	2024 年 4 月 30 日	2024 年 5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84%		216,633.34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4,000,000.00	2024 年 4 月 30 日	2024 年 5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20%		105,994.52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5,000,000.00	2024 年 5 月 6 日	2024 年 5 月 31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0%		94,178.08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 年 5 月 6 日	2024 年 5 月 31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0%		25,684.93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8 日	2024 年 5 月 31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0%		86,958.90	-	-	是	否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4 年 5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60%		104,712.33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4 年 6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84%		123,343.69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4 年 6 月 1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0%		93,150.69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4 年 6 月 1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84%		141,850.30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11 日	2024 年 6 月 1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2%		216,666.67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11 日	2024 年 8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70%		341,250.00	-	-	是	否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5 月 29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62%		64,602.73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	2024 年 5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0%		35,506.85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4 年 5 月 30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94%		121,313.44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3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3%		52,083.33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4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1%		449,069.59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41,424.66	-	-	是	否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7 月 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59,178.08	-	-	是	否	
平安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7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2%		37,709.59	-	-	是	否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69,041.10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7 日	2024 年 7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10%		28,027.40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11 日	2024 年 6 月 2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80%		29,589.04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12 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80%		23,013.70	-	-	是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14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0%		17,888.89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14 日	2024 年 6 月 2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5%		33,561.64	-	-	是	否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14 日	2024 年 7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56,000.00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1 日	2024 年 7 月 2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00%		38,356.16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4 年 7 月 1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5%		13,424.66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8 月 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00%		95,890.41	-	-	是	否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2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56,000.00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1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0%		23,287.67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0%		40,767.12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95%		138,652.80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7,600,000.00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8 月 2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97%		341,152.20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62,400,000.00	2024 年 6 月 28 日	2024 年 8 月 27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0%		102,575.34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59,178.08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55%		106,250.00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5%		25,890.41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8 月 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9%		803,068.49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47,342.47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4 年 7 月 1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59,178.08	-	-	是	否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2 日	2024 年 8 月 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60%		64,109.58	-	-	是	否	
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3 日	2024 年 7 月 1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05%		23,916.67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7 月 4 日	2024 年 7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5%		55,125.00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 商业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000. 00	2024 年 7 月 9 日	2024 年 8 月 9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2.45%		20,808. 22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50,000,000. 00	2024 年 7 月 12 日	2024 年 8 月 12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2.00%		84,931. 51	-	-	是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0,00 0.00	2024 年 7 月 17 日	2024 年 8 月 17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1.00%		83,333. 33	-	-	是	否	
广发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0,000. 00	2024 年 7 月 19 日	2024 年 8 月 23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2.40%		69,041. 10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49,250,000. 00	2024 年 7 月 22 日	2024 年 8 月 22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1.65%		69,017. 47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325 万美元	2024 年 7 月 26 日	2024 年 10 月 31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5.41%		46,762. 08 美元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0,00 0.00	2024 年 7 月 30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1.80%		152,766 .30	-	-	是	否	
招商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50,000,000. 00	2024 年 7 月 30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2.25%		95,547. 95	-	-	是	否	
南京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30,000,000. 00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 9 月 3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1.70%		47,600. 00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20,000,000. 00	2024 年 7 月 31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1.78%		30,527. 67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100,000,00 0.00	2024 年 8 月 1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2.65%		213,472 .22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 财产品	50,000,000. 00	2024 年 8 月 5 日	2024 年 9 月 5 日	自有资 金	银行理 财	否	按协议 约定	1.97%		83,772. 19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 日	2024 年 9 月 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1%		208,849.31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5%		36,555.56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张家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 日	2024 年 8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18,410.96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7 日	2024 年 9 月 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1%		505,203.29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9 日	2024 年 9 月 12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2%		107,998.90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张家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14 日	2024 年 11 月 1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60,493.15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30 日	2024 年 10 月 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120,547.95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3 日	2024 年 10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9%		219,589.04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3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3 日	2024 年 11 月 13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0%		581,970.47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张家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 年 9 月 4 日	2024 年 9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23,506.85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5 日	2024 年 10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9%		414,082.19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	2024 年 9 月 9 日	2024 年 10 月 1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1,868.49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11,090.41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	2024 年 9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11,090.41	-	-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张家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3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10%		38,547.95	-	-	是	否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 万美元	2024 年 9 月 24 日	2024 年 10 月 2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4.99%		12,300 美元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 年 10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46%		63,925.48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0%		81,506.85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1%		423,256.44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10%		108,131.51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	2024 年 9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76%		242,944.57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78,904.11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1 月 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68%		73,564.93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4,520.55	-	-	是	否	

中信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500,000.00	2024 年 9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13,260.27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5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0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9%		536,424.66	-	-	是	否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1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05%		79,722.22	-	-	是	否	
江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1 日	2024 年 12 月 1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51%		123,891.67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024 年 11 月 1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16%		97,598.63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17 日	2024 年 11 月 1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5%		97,598.63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1 日	2024 年 11 月 2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15%		89,583.33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91%		130,331.97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5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0.85%		43,594.52	-	-	是	否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 日	2024 年 12 月 1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54,246.58	-	-	是	否	
Vanguard Fund SPC	私募基金产品	159,200,000.00 港币	2024 年 11 月 4 日	2025 年 3 月 17 日	自有资金	私募基金	否	收回时获得收益	3.44%		1,993,267 港币	159,200,000.00 港币		是	否	
China Rock Fund SPC	私募基金产品	1,584,000,000.00 港币	2024 年 11 月 4 日	2025 年 3 月 17 日	自有资金	私募基金	否	收回时获得收益	3.50%		2,020,865 港币	1,584,000,000.00 港币		是	否	

Prudent Wealth Global Fund SPC	私募基金产品	1,584,000,000.00 港币	2024 年 11 月 4 日	2025 年 3 月 17 日	自有资金	私募基金	否	收回时获得收益	3.48%		2,008,320 港币	1,584,000,000.00 港币		是	否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张家港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7 日	2025 年 2 月 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10%		52,356.16	-	-	是	否	
杭州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8 日	2024 年 12 月 8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10%		86,301.37	-	-	是	否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8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0%		253,150.67	-	-	是	否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5,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4 日	2024 年 11 月 29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10%		12,945.21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2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8%		170,205.48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2,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9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87%		138,993.86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48,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17 日	募集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0.85%		35,769.86	-	-	是	否	
民生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024 年 12 月 26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65%		79,109.59	-	-	是	否	
北京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6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0%		72,191.78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7 日	2024 年 12 月 23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70%		121,095.89	-	-	是	否	
浙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5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08%		79,722.22	-	-	是	否	

广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30,000,000.00	2024 年 11 月 29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35%		61,808.22	-	-	是	否	
浦发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3%		177,222.22	-	-	是	否	
华夏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2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1%		175,589.03	-	-	是	否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3 日	2024 年 12 月 30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29%		169,397.26	-	-	是	否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9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0.65%		78,356.16	-	-	是	否	
宁波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2 日	2025 年 3 月 11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2.40%		117,041.10	-	-	是	否	
农业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200,000.00	2024 年 12 月 16 日	2024 年 12 月 24 日	自有资金	银行理财	否	按协议约定	1.05%		46.03	-	-	是	否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8) / (1)	

							额 (5)	(6)= (4)/(1)	(7)= (5)/(3)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022 年 5 月 18 日	220,000.00	217,553.11	217,553.11	/	158,937.74	/	73.06	/	17,079.10	7.85	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2020 年 4 月 29 日	40,000.00	39,256.10	39,256.10	/	39,430.36	/	100.44	/	7,342.52	18.70	9,977.75
合计	/	260,000.00	256,809.21	256,809.21	/	198,368.10	/	/	/	24,421.62	/	9,97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年产 4 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项目”是由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年产 18 万吨可兰素项目”、“新能源车用冷却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年产 60 万吨车用尿素项目”结项或变更而来，为便于区分统计可转换公司债券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整体使用情况，将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结项或变更后拟投入该项目的金额作为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累计投入金额，剩余投入金额计入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投入金额。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	节余金额
--------	------	------	-----------------------	----------	----------------	--------	----------------------	------------------------------	---------------	-------	---------------	---------------	---------	-----------------	-------------------	------

															请说明具体情况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新能源汽车动力与储能电池正极材料规模化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29,000.00	2,812.96	68,662.68	53.23	2025年5月	否	是	/	4,085.11	已基本建成年产8.75万吨磷酸铁锂产能	否	不适用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产60万吨车用尿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25,557.79	62.00	25,619.79	100.24	2024年1月	是	是	/	4,810.28	已基本建成年产60万吨车用尿素产能	否	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50,000.00	0.00	50,451.13	100.90	/	是	是	/	/	不适用	否	0.00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年产4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2,995.32	14,204.14	14,204.14	109.30	2024年6月	是	是	/	6,006.83	已基本建成年产4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产能	否	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4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项目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15,422.45	7,304.63	15,422.45	100.00	2024年6月	是	是	/			否	
发行可转换债券	年产18万吨可兰素项目	生产建设	是	否	11,055.30	37.89	11,092.61	100.34	2024年1月	是	是	/	594.98	已基本建成年产18万吨车用尿素产能	否	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新能源车用冷却液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取消	3,522.25	0.00	3,522.25	100.00	/	是	是	/	/	不适用	否	0.00
发行可转换债券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9,256.10	0.00	9,393.05	101.48	/	是	是	/	/	不适用	否	0.00
合计	/	/	/	/	256,809.21	24,421.62	198,368.10	/	/	/	/	/	15,497.20	/	/	0.00

注 1：上表节余金额不含理财收益和利息收入。

注 2：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 18 万吨可兰素项目”和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年产 60 万吨车用尿素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合计 18,440.02 万元和对应募投项目专户累积理财收益和利息（以资金转出当日银行结算余额为准）用于其他募投项目“年产 4 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项目”。公司董事会同意在上述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前提下，授权公司管理层进行原项目募集资金及相关利息的划转并对原项目募集资金专户进行销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2024-015）。该事项已经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5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5 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独立董事、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后公司将及时、足额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监事会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 2025 年 3 月 26 日，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3 年 4 月 25 日	110,000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4 年 5 月 24 日	0	否
2024 年 4 月 25 日	76,000	2024 年 5 月 24 日	2025 年 5 月 24 日		否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8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9.2 亿元）和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9 亿元适时进

行现金管理，期限自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与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含下属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和募集资金使用，并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7.6 亿元（其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0.4 亿元，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7.2 亿元）和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8 亿元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单笔理财期限最长不超过一年，期限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止。该议案已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 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565,078,903	100	100,000,000				100,000,000	665,078,903	100
1、人民币普通股	565,078,903	100						565,078,903	84.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5.04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65,078,903	100	100,000,000				100,000,000	665,078,903	1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H 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的 100,000,000 股 H 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公司发行 100,000,000 股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对本期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有所摊薄，如未发生上述事宜，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1.13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1.12 元，归属于公司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4.6331 元；以最新股本加权计算，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为-1.10 元，稀释每股收益为-1.09 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 4.6314 元。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港元

股票及其衍生 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 (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 易数量	交易终 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H 股	2024/10/30	5.50	100,000,000	2024/10/30	100,000,0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H 股挂牌并上市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3）。经香港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的 100,000,000 股 H 股股票（行使超额配售权之前）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

(二)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因发行 H 股股票由 565,078,903 股变更为 665,078,903 股。

(三)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77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75,80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质押、标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性质

				件股份 数量	股份 状态	数量	
石俊峰	0	212,662,195	31.98	0	质押	56,800,000	境内自然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99,995,990	99,995,990	15.04	0	未知	-	境外法人
朱香兰	0	23,618,649	3.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成都振兴嘉业贰 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0	5,658,242	0.85	0	未知	-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792,608	3,465,774	0.52	0	未知	-	境外法人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迎水日新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	0	3,225,220	0.48	0	未知	-	其他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 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 型证券投资基金	2,891,900	2,891,900	0.43	0	未知	-	其他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迎水日新 8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 金	0	2,567,300	0.39	0	未知	-	其他
建投嘉驰（上海）投资有限公 司	-1,885,600	2,563,887	0.39	0	未知	-	国有法人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 司—轻盐智选 13 号私募证券 投资基金	0	2,376,461	0.36	0	未知	-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石俊峰	212,662,195		人民币普通股		212,662,195		
HKSCC NOMINEES LIMITED	99,995,990		人民币普通股		99,995,990		
朱香兰	23,618,649		人民币普通股		23,618,649		
成都丝路重组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振兴嘉业贰号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5,658,242		人民币普通股		5,658,242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3,465,774		人民币普通股		3,465,774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日新 9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225,220		人民币普通股		3,225,22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 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91,900		人民币普通股		2,891,900		
上海迎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迎水日新 8 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567,300		人民币普通股		2,567,300		
建投嘉驰（上海）投资有限公司	2,563,887		人民币普通股		2,563,887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轻盐智选 13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2,376,461		人民币普通股		2,376,461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 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石俊峰与朱香兰系夫妻关系，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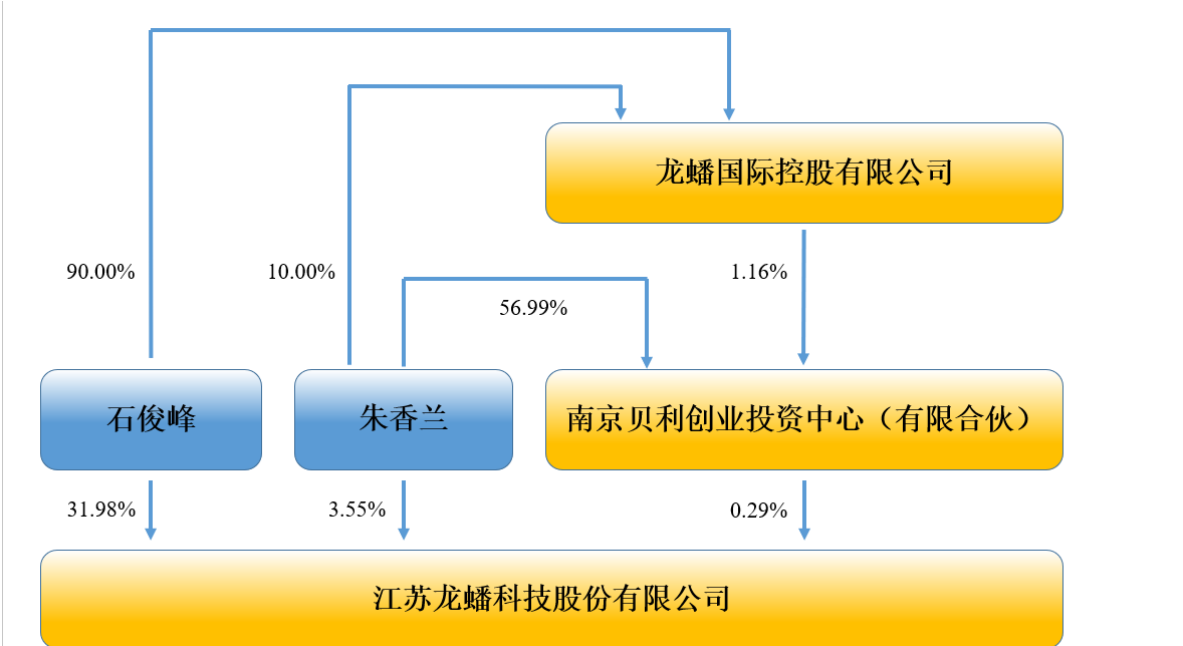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石俊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石俊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朱香兰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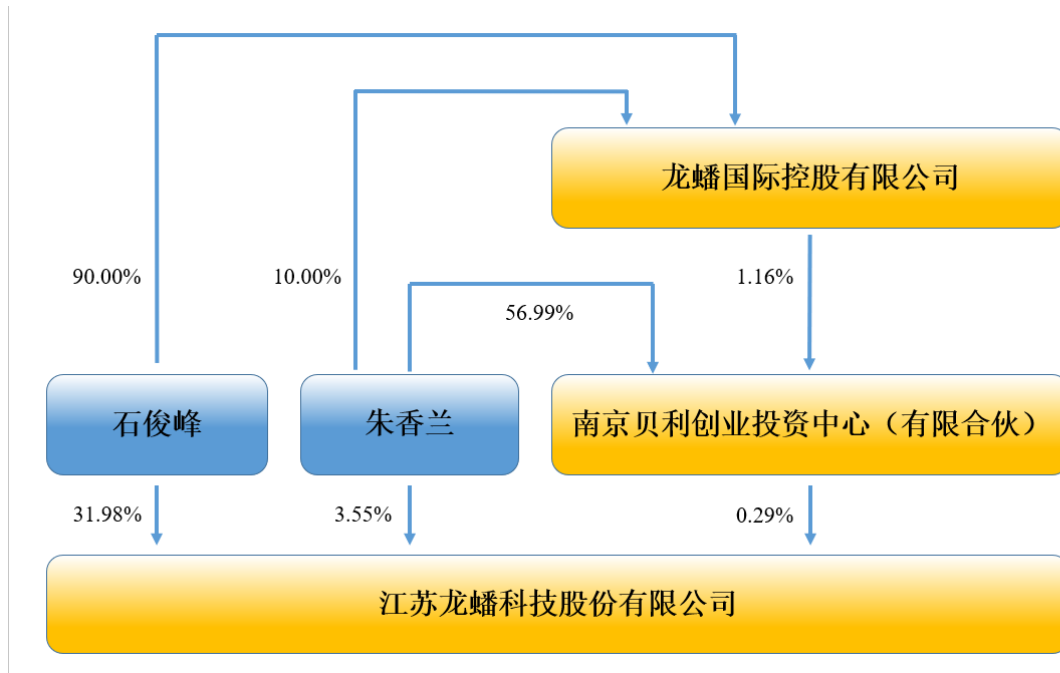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为石俊峰，实际控制人为石俊峰与朱香兰，两人系夫妻关系。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苏公 W[2025]A172 号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蟠科技”）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龙蟠科技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龙蟠科技，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龙蟠科技以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及磷酸铁锂电池正极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为润滑油、防冻液、制动液、车用尿素、尿素加注设备、塑料制品及磷酸铁锂正极材料等。如财务报表附注七、61 所述，2024 年度营业收入为 767,305.11 万元，较 2023 年度下降 12.10%。营业收入为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所以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相关的审计事项主要执行如下审计程序：

- （1）了解和测试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的合理性和运行的有效性；

(2) 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 包括对 2024 年度月度之间的收入、成本、毛利率等进行分析, 与去年同期收入、成本、毛利率等对比分析, 判断相关指标的增减变动的合理性;

(3) 针对集团客户和国内经销商不同的收入确认会计政策, 我们抽样检查销售合同主要条款, 识别风险报酬转移的时间点是否与实际收入确认时点相符;

(4) 检查销售合同、集团客户出库单、开票通知单, 国内经销商发货通知单、签收单等收入确认的支持性文件;

(5) 选取主要客户对期末应收账款和 2024 年度的销售额进行函证, 同时对期后收款情况进行检查, 以确认收入的真实性及完整性;

(6) 对收入确认进行截止性测试, 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年度。

(二) 资产减值

1、商誉减值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27 所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龙蟠科技商誉账面原值为 39,171.29 万元, 期末商誉净值为 21,417.31 万元。管理层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并依据减值测试的结果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因管理层商誉减值测试的评估过程复杂, 需要高度的判断, 减值评估涉及确定折现率等评估参数及对未来若干年的经营和财务情况的假设, 包括未来若干年的销售增长率和毛利率等。因为商誉账面原值较大, 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 因此我们将商誉减值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商誉减值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主要执行如下审计程序:

- ①对龙蟠科技商誉减值测试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及执行有效性进行评估和测试;
- ②评价管理层委聘的外部估值专家的胜任能力、专业素质和客观性;
- ③了解资产组的历史业绩情况及发展规划, 以及行业的发展趋势;
- ④分析管理层对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认定和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和方法, 检查相关的假设和方法的合理性;
- ⑤复核管理层编制的商誉所属资产组可收回金额的计算表;
- ⑥比较商誉所属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的差异, 确认是否存在商誉减值情况;
- ⑦考虑在财务报表中有关商誉的减值以及所采用的关键假设的披露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2、存货跌价准备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10 所述,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龙蟠科技期末存货余额 150,692.88 万元, 存货跌价准备金额 11,501.05 万元, 账面价值较高。龙蟠科技期末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

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由于存货减值涉及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存货的减值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关键审计事项主要执行如下审计程序：

- ①了解、测试并评价与存货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的有效性；
- ②对存货实施监盘，检查存货的数量、状况等；
- ③取得存货的库龄清单，对库龄较长的存货进行分析性复核，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 ④对于有合同约定价格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合同价格；对于没有约定价格的，或合同取消或变更的存货，我们抽取样本检查了管理层估计其可回收金额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并检查了期后销售情况；
- ⑤对管理层计算的可变现净值所涉及的重要假设进行评价，例如检查销售价格和至销售时发生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金；
- ⑥获取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存货减值测试过程，评价相关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符合公司存货相关的会计政策，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本期变动情况的合理性，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3、固定资产减值

（1）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21 所述，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龙蟠科技期末固定资产减值准备金额 1,775.34 万元。由于固定资产减值涉及金额重大且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对财务报表的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固定资产的减值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 ①了解并测试龙蟠科技与固定资产计提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 ②实地勘察相关固定资产，并实施监盘程序；
- ③评价管理层运用的资产减值方法的合理性；
- ④与管理层进行沟通，对公司在评估相关固定资产减值时的假设、估值方法，现金流量预测及所使用的其他数据和重要参数（包括销售增长率、毛利率及折现率等）进行复核；
- ⑤评价第三方评估机构及其人员的专业胜任能力、客观性及独立性，查阅评估报告的评估方法、评估假设、折现率等重要评估参数，复核计算评估数据合理性；
- ⑥检查固定资产及减值是否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的列报和披露

四、其他信息

龙蟠科技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龙蟠科技2024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龙蟠科技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龙蟠科技、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龙蟠科技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龙蟠科技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龙蟠科技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龙蟠科技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陈晓曼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田大庆

2025 年 3 月 28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764,665,059.56	3,309,328,598.1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5,364,039.19	59,526,506.10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64,000.00	950,149.99
应收票据	七、4	21,334,725.52	147,232,520.38
应收账款	七、5	1,435,047,233.34	2,174,914,495.58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96,752,314.61	331,889,717.02
预付款项	七、8	282,303,630.94	152,727,377.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89,251,005.54	85,475,755.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1,391,918,311.88	1,610,237,816.8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379,062,444.70	515,013,733.33
流动资产合计		7,165,762,765.28	8,387,296,670.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47,659,356.24	74,490,262.3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41,450,000.00	141,4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5,934,001,980.99	3,667,113,491.67
在建工程	七、22	574,549,323.73	2,577,611,957.43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845,234,002.65	920,547,852.42
无形资产	七、26	404,647,784.90	433,862,650.5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七、27	214,173,149.14	289,825,687.74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16,272,162.37	121,384,572.26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344,332,547.06	392,690,659.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20,884,468.25	220,552,754.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643,204,775.33	8,839,529,887.79
资产总计		15,808,967,540.61	17,226,826,558.4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3,985,751,169.10	5,067,509,373.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七、34	878,319.80	4,061,749.99
应付票据	七、35	89,992,289.14	590,635,423.36
应付账款	七、36	1,701,761,339.82	2,202,485,250.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2,290,198.77	21,940,135.1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61,795,695.75	54,186,219.83
应交税费	七、40	16,925,741.76	21,048,023.18
其他应付款	七、41	51,377,235.08	34,448,688.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2,530,661,861.43	1,633,218,667.25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11,805,276.47	2,928,327.83
流动负债合计		8,543,239,127.12	9,632,461,858.8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2,204,014,652.93	2,069,468,952.35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757,365,873.99	781,198,585.98
长期应付款	七、48	193,097,905.80	14,219,297.2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71,128,861.51	88,336,570.54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6,646,189.74	8,825,564.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2		451,25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32,253,483.97	3,413,298,970.86

负债合计		11,875,492,611.09	13,045,760,829.7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65,078,903.00	565,078,9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2,751,995,011.04	2,587,759,567.37
减：库存股	七、56	50,271,636.84	50,271,636.84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3,699,698.20	-1,352,397.13
专项储备	七、58	2,740,234.81	884,897.43
盈余公积	七、59	79,751,116.00	79,751,116.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65,344,485.08	270,323,651.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080,249,444.73	3,452,174,101.30
少数股东权益		853,225,484.79	728,891,627.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933,474,929.52	4,181,065,728.7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808,967,540.61	17,226,826,558.48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2,879,565.22	1,715,307,473.07
交易性金融资产		475,280,367.96	59,526,506.1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145,733.50	2,576,921.41
应收账款	十九、1	143,279,029.42	293,175,929.44
应收款项融资		16,041,601.21	149,079,322.22
预付款项		394,167.70	4,523,699.46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947,617,341.80	871,722,332.7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4,237,434.48	20,103,435.11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34,267.97	16,255,827.80
流动资产合计		2,275,009,509.26	3,132,271,447.3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3,934,072,697.37	3,645,810,407.6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9,000,000.00	129,00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9,475,998.43	63,309,445.14
在建工程		725,250.48	1,247,316.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54,965,636.88	55,177,963.30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147,944.69	7,973,023.8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260,015.9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8,8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80,506,327.85	3,908,778,172.42
资产总计		6,455,515,837.11	7,041,049,619.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846,487,979.17	2,512,065,130.9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137,352.07	43,441,626.5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74,454.08	576,261.47
应付职工薪酬		8,319,802.67	3,662,687.65
应交税费		1,581,147.53	6,904,568.54
其他应付款		14,485,964.70	2,256,533.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0,152,777.78	528,471,105.56
其他流动负债		61,679.03	74,913.99
流动负债合计		2,101,701,157.03	3,097,452,828.4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98,874.27	2,570,294.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98,874.27	2,570,294.07
负债合计		2,102,700,031.30	3,100,023,122.5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65,078,903.00	565,078,903.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266,132,003.14	2,903,164,234.34
减：库存股		50,271,636.84	50,271,636.84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38,405.79	38,405.79
盈余公积		79,751,116.00	79,751,116.00
未分配利润		392,087,014.72	443,265,475.0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52,815,805.81	3,941,026,497.3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55,515,837.11	7,041,049,619.80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合并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673,051,137.54	8,729,478,556.1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7,673,051,137.54	8,729,478,556.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8,274,550,133.28	9,930,488,806.95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6,961,636,468.63	8,740,607,667.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0,728,169.72	46,352,053.65
销售费用	七、63	163,764,132.56	196,537,014.97
管理费用	七、64	370,569,917.35	249,727,492.18
研发费用	七、65	483,919,166.87	485,724,158.14

财务费用	七、66	253,932,278.15	211,540,420.71
其中：利息费用		258,663,338.07	249,176,847.05
利息收入		20,964,040.63	31,335,358.90
加：其他收益	七、67	153,230,420.38	91,694,772.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4,063,023.90	22,133,552.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8,746,929.68	-23,356,145.32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3,440,445.59	-99,438,011.7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9,627,511.49	-18,966,259.7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64,842,248.13	-627,319,718.6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12,467,487.52	-628,856.25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3,454,269.01	-1,833,534,772.04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3,444,928.37	6,917,393.34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3,107,346.82	3,983,977.2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3,116,687.46	-1,830,601,355.92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75,879,441.18	-316,367,873.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996,128.64	-1,514,233,482.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8,996,128.64	-1,514,233,482.0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35,668,136.55	-1,233,323,456.08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63,327,992.09	-280,910,025.9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140,736.58	-1,893,117.2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47,301.07	-1,508,620.9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47,301.07	-1,508,620.9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396,329.53	-1,612,389.53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743,630.60	103,768.63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93,435.51	-384,496.39
七、综合收益总额		-802,136,865.22	-1,516,126,599.3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638,015,437.62	-1,234,832,076.98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64,121,427.60	-281,294,522.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0	-2.1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9	-2.19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母公司利润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254,015,209.43	827,432,419.84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121,977,061.02	596,824,416.65
税金及附加		3,862,941.72	13,666,930.81
销售费用		11,316,309.77	81,525,715.81
管理费用		85,594,371.74	65,498,036.95
研发费用		10,209,002.81	14,913,062.13
财务费用		58,087,448.58	69,559,050.14
其中：利息费用		71,734,305.95	84,072,906.42
利息收入		9,769,464.80	14,338,649.87
加：其他收益		1,844,211.66	2,443,436.4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16,845,846.15	8,106,837.9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022,138.13	7,688,238.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39,558.05	-10,675,155.4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2,206.83	-319,855.7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4,440.44	4,594.7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4,891,330.97	-7,306,696.56
加：营业外收入		162,918.63	1,246,018.58
减：营业外支出		190,031.99	234,203.1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4,918,444.33	-6,294,881.10
减：所得税费用		6,260,015.96	47,265.7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178,460.29	-6,342,146.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1,178,460.29	-6,342,146.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1,178,460.29	-6,342,146.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1,390,716.50	6,628,293,526.8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499,802.52	84,865,081.1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507,669,398.95	376,259,364.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66,559,917.97	7,089,417,972.0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76,090,105.35	4,800,829,194.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47,304,028.36	535,189,539.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2,397,421.89	235,927,485.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61,304,590.77	631,845,979.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47,096,146.37	6,203,792,198.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63,771.60	885,625,773.5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86,494.83	2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528,380.82	51,131,552.7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18,955.84	21,202,865.2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13,074,903.38	1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08,734.87	105,334,418.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99,328,462.05	2,165,275,180.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73,364.36	49,413,097.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79,458,972.79	31,401,335.6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260,799.20	2,246,089,613.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20,952,064.33	-2,140,755,195.0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62,516,438.08	129,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78,487,130.93	129,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015,087,797.02	9,424,723,787.4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70,000,000.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347,604,235.10	9,558,723,787.4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958,361,387.08	6,129,306,239.2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9,270,290.44	363,065,999.2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013,206.00	5,712,09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390,039,032.69	394,952,347.0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97,670,710.21	6,887,324,585.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066,475.11	2,671,399,201.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15,058.75	12,960,032.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1,139,709.09	1,429,229,812.5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58,602,919.67	1,529,373,107.0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7,463,210.58	2,958,602,919.67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14,483,111.17	628,204,021.5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678.7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7,742,772.02	464,414,124.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62,225,883.19	1,092,788,824.8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5,637,028.24	436,970,475.72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0,237,760.46	49,867,472.5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482,983.01	54,064,351.2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6,429,928.32	315,917,600.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1,787,700.03	856,819,900.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438,183.16	235,968,924.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845,846.15	31,457,683.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26,799.24	48,027,297.2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346,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509,686,149.38	4,268,608,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28,958,794.77	4,350,439,730.4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363,009.61	45,047,47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288,140,758.69	516,066,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881,151.9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75,796,738.65	4,262,674,290.8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78,300,506.95	4,851,669,621.6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49,341,712.18	-501,229,891.1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84,029,307.1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50,000,000.00	4,439,95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34,029,307.15	4,439,95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242,950,000.00	2,776,9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679,785.47	86,882,183.8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33,073.46	51,074,389.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4,662,858.93	2,914,856,573.1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0,633,551.78	1,525,093,426.8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37,536.11	336,082.2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32,199,544.69	1,260,168,542.6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5,079,109.91	454,910,567.2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2,879,565.22	1,715,079,109.91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 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5,078,903.00				2,587,759,567.37	50,271,636.84	-1,352,397.13	884,897.43	79,751,116.00		270,323,651.47		3,452,174,101.30	728,891,627.45	4,181,065,728.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078,903.00				2,587,759,567.37	50,271,636.84	-1,352,397.13	884,897.43	79,751,116.00		270,323,651.47		3,452,174,101.30	728,891,627.45	4,181,065,728.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164,235,443.67		-2,347,301.07	1,855,337.38			-635,668,136.55		-371,924,656.57	124,333,857.34	-247,590,799.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7,301.07				-635,668,136.55		-638,015,437.62	-164,121,427.60	-802,136,865.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164,235,443.67								264,235,443.67	293,697,473.83	557,932,917.5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162,069,647.22								262,069,647.22	293,186,319.96	555,255,967.1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69,570.91								769,570.91	-8,644.13	760,926.78	
4. 其他					1,396,225.54								1,396,225.54	519,798.00	1,916,023.54	

（三）利润分配														- 6,013,206.00	- 6,013,20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6,013,206.00	- 6,013,206.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55,337.38					1,855,337.38		1,855,337.38
1. 本期提取								5,749,861.65					5,749,861.65		5,749,861.65
2. 本期使用								3,894,524.27					3,894,524.27		3,894,524.27
（六）其他														771,017.11	771,017.11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5,078,903.00				2,751,995,011.04	50,271,636.84	- 3,699,698.20	2,740,234.81	79,751,116.00		- 365,344,485.08		3,080,249,444.73	853,225,484.79	3,933,474,929.52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其他权益工具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优先 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 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 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 利润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5,078,903 .00				2,585,15 2,258.69	11,99 7,839. 18	156,223. 77	852,4 72.78	79,75 1,116. 00		1,503,64 7,107.55		4,722,64 0,242.61	886,823, 991.37	5,609,46 4,233.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078,903 .00				2,585,15 2,258.69	11,99 7,839. 18	156,223. 77	852,4 72.78	79,75 1,116. 00		1,503,64 7,107.55		4,722,64 0,242.61	886,823, 991.37	5,609,46 4,233.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07,30 8.68	38,27 3,797. 66	- 1,508,62 0.90	32,42 4.65			- 1,233,32 3,456.08		- 1,270,46 6,141.31	- 157,932, 363.92	- 1,428,39 8,505.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1,508,62 0.90				- 1,233,32 3,456.08		- 1,234,83 2,076.98	- 281,294, 522.36	- 1,516,12 6,599.3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07,30 8.68	38,27 3,797. 66							- 35,666,4 88.98	129,074, 248.44	93,407,7 59.4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27 3,797. 66							- 38,273,7 97.66	129,000, 000.00	90,726,2 02.34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88,74 0.88								2,488,74 0.88	192,816. 24	2,681,55 7.12
4．其他					118,567. 80								118,567. 80	118,567. 80	
（三）利润分配														- 5,712,09 0.00	- 5,712,09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5,712,09 0.00	- 5,712,09 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32,424.65					32,424.65		32,424.65
1. 本期提取								954,338.53					954,338.53		954,338.53
2. 本期使用								921,913.88					921,913.88		921,913.88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5,078,903.00				2,587,759,567.37	50,271,636.84	-1,352,397.13	884,897.43	79,751,116.00		270,323,651.47		3,452,174,101.30	728,891,627.45	4,181,065,728.75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 年 1—12 月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5,078,903.00				2,903,164,234.34	50,271,636.84		38,405.79	79,751,116.00	443,265,475.01	3,941,026,497.3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078,903.00				2,903,164,234.34	50,271,636.84		38,405.79	79,751,116.00	443,265,475.01	3,941,026,497.3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0				362,967,768.80					-51,178,460.29	411,789,30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1,178,460.29	-51,178,460.2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00				362,967,768.80						462,967,768.8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0				362,195,642.02						462,195,642.0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2,126.78						772,126.78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65,078,903.00				3,266,132,003.14	50,271,636.84		38,405.79	79,751,116.00	392,087,014.72	4,352,815,805.81

项目	2023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 润	所有者权 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65,078,90 3.00				2,900,518, 657.97	11,997,839 .18		57,357.89	79,751,11 6.00	449,607,6 21.85	3,983,015, 817.5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5,078,90 3.00				2,900,518, 657.97	11,997,839 .18		57,357.89	79,751,11 6.00	449,607,6 21.85	3,983,015, 817.5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645,576. 37	38,273,797 .66		-18,952.10		- 6,342,146. 84	- 41,989,320 .2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6,342,146. 84	- 6,342,146. 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645,576. 37	38,273,797 .66					- 35,628,221 .2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8,273,797 .66					- 38,273,797 .6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681,557. 12						2,681,557. 12
4. 其他					-35,980.75						-35,980.75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8,952.10			-18,952.10
1. 本期提取								116,610.71			116,610.71
2. 本期使用								135,562.81			135,562.81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5,078,903.00				2,903,164,234.34	50,271,636.84		38,405.79	79,751,116.00	443,265,475.01	3,941,026,497.30

公司负责人：石俊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沈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周林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龙蟠石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03 年 3 月 11 日由石俊峰、石宝山、秦建三名自然人股东共同投资设立的私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4 年 1 月，公司以截止 2013 年 11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400,447,909.12 元为依据折股，折合股份 15,6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注册资本计人民币 15,600 万元，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 1 月 21 日完成工商登记手续，公司名称变更为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7]346 号《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2017 年 3 月公司向 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000,000 股，增加注册资本 52,00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8,000,000.00 元。

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调整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和《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 3,720,000 股，每股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7.9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29,388,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 3,72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25,668,000.00 元，公司的总股本由 208,000,000 股变更为 211,720,000 股。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8 年 5 月 18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以 211,720,000 股为基数，每股由资本公积转增 0.2 股，合计转增 42,344,000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注册资本为 254,064,000.00 元。公司已于 2018 年 8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1 月 28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 5 名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8,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254,064,000 股变更为 253,896,000 股。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12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19 年 5 月 10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253,896,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共计转增 50,779,200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304,675,200 元。同时，因 2018 年公司业绩未达标，股东大会同意公司回购注销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062,08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304,675,200 元变更为 302,613,120 元。以上均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 3 月 11 日，公司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7,280.00 股。公司总股本由 302,613,120 股变更为 302,595,840 股。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1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

2020 年 11 月 6 日，公司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68,480 股。公司总股本由 302,595,840 股变更为 302,427,360 股。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97号）核准，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 400,000,000.00 元可转换公司债券。2020 年 12 月 10 日，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投资人将持有的“龙蟠转债”转为本公司股份 41,940,886 股，公司总股本由 302,427,360 股变更为 344,368,246 股。

2021 年 3 月 30 日，公司回购注销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的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 17,280 股。公司总股本由 344,368,246 股变更为 344,350,966 股。

2021 年 3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以总股本 344,350,966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共计转增 137,740,386 股，本次分配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482,091,352.00 元。

2022 年 6 月 13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2】621 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82,987,551 股，公司总股本由 482,091,352 股增加至 565,078,903 股。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上市备案通知书》（国合函〔2024〕148 号），经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交所”）批准，公司发行不超过 129,967,000 股境外上市普通股并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发行 100,000,000 股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565,078,903 股，增加至 665,078,903 股，注册资本由 565,078,903.00 元增加至 665,078,903.00 元。2024 年 12 月 9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企业法人工商登记情况：

企业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1927453848380；

公司注册地及实际经营地：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恒通大道 6 号；

法定代表人：石俊峰；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人民币 665,078,903.00 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润滑油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其他：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给予确定，本期合并范围变更情况详见附注九、“合并范围的变更”，本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32 户，详见本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规定，并基于以下第五点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重大疑虑因素或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4.“收入”的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的各项描述。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31,000,000.00 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31,000,000.00 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31,000,000.00 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任意一项占合并财务报表 15.00%以上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任意一项占合并财务报表 15.00%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确定为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两种类型。其会计处理如下：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一次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计量。合并方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②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合并日时点按照新增后的持股比例计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权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作为比较数据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进行合并报表编制。对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增加的净资产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资本公积”项目。同时对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经确认损益、其他综合收益部分冲减合并报表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但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一次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

直接相关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应当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但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同时，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购买日新购入股权所支付对价之和作为合并成本，合并成本与购买日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或合并当期损益。

(3) 分步处置子公司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时，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原则：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②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具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中会计处理方法如下：

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按其

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失去控制权之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③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失去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失去控制权时的交易，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按照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同时，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原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将拥有实质性控制权的子公司、结构化主体以及可分割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抵销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

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合并当期的年初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年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确定为合营安排。参与方为共同控制的一方时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合营方，否则界定为合营安排中的非合营方。

合营安排根据合营方是否为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权利且承担相关负债义务，还是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划分为共同经营或合营企业两种类型。

（1）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应当确认其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中非合营方比照上述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

（2）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的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及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平均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外币现金流量按照系统合理方法确定的，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①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

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④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①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应收票据，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①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②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

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③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①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②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③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④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①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②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票据出票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商业承兑汇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应收账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组合二	预计无风险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组合三	除组合一、二外的应收款项。根据历史经验，相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三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 11.（6）金融工具减值。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公司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组合二	预计无风险的应收款项	不计提
组合三	除组合一、二外的应收款项。根据历史经验，相同账龄段的应收款项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三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账龄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	10.00
2 至 3 年	20.00
3 至 5 年	5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的其他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类别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取领用时一次摊销的办法。

（5）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

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 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组合类别	组合的确定依据	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原材料库龄组合	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原材料	基于库龄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
原材料、在产品等组合	后续用于生产产成品的主要原材料	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组合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①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②出售极可能发生，即企业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企业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应当已经获得批准。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公司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认为初始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按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确认为初始成本；

②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

③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④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或债务重组取得的，初始投资成本根据准则相关规定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分别采用权益法或成本法。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应当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及所有者权益项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追加或收回投资外，账面价值一般不变。当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确认投资收益。

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有控制的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①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的判断标准：两个或多个合营方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②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股份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

- 1)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
- 2) 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

- 3)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
- 4) 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
- 5) 其他能足以证明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形。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固定资产装修	年限平均法	5-10	-	10.00-20.0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

- ①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
- ②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
- ③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
- ④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暂停资本化期间：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金额计算：①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②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③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分别为：（1）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2）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公司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权证登记使用期限	土地使用权证的权利起止日
软件	5 年	经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等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1）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2）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确定。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职工薪酬、折旧费及摊销、材料费、股权激励费用、水电气费、办公费用、其他费用等。

内部研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

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划分内部研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本公司将开发阶段借款费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计入内部研发项目资本化成本。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资产主要指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资产。

（1）长期资产减值测试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长期资产检查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应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准备。

可收回金额按照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孰高确定。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净额是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长期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

本公司在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考虑销售协议价格，其次如不存在销售协议价格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或同行业类似资产交易价格，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如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长期资产的公允价值，以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本公司在确定长期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①其现金流量分别根据资产持续使用过程中以及最终处置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测算，主要依据公司管理层批准的财务预算或预测数据，以及预测期之后年份的合理增长率为基础进行最佳估计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充分考虑历史经验数据及外部环境因素的变化等确定。②其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预测期间相同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

（2）长期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对长期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长期资产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长期资产的减值准备。相应减值资产折旧或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减值损失一经计提，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商誉的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具体测试方法如下：

①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可收回金额，按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减值损失；②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确认其可收回金额，按包括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部分，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减值会计处理方法：根据商誉减值测试结果，对各项资产账面价值的抵减，应当作为各单项资产包括商誉的减值损失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抵减后各项资产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公允价值净额、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未能分摊的减值损失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进行分配。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车位使用费、房屋装修费等。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制定章程或办法等，将是否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或设定受益计划两种类型。1) 设定提存计划按照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2) 设定受益计划采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会计处理。具体为：本公司将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

福利义务折合为离职时点的终值；之后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满足辞退福利义务时将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一次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职工薪酬的性质参照上述会计处理原则进行处理。

31、预计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股份支付

√适用 ☐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

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本公司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等待期结束后），本公司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于修改延长或缩短了等待期，本公司按照修改后的等待期进行会计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1、收入确认的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

本公司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退货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属于在某一段时间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

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

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

2、按照业务类型披露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对于经销商类客户，公司以客户收货，取得客户签收单作为收入确认的时点。

对于集团客户，根据双方的约定有两种收入确认方式：（1）收货并对账确认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2）有部分集团客户实行零库存管理制度，根据双方约定，双方每月对集团客户使用的商品数量核对及金额对账后确认销售收入。

对于 OEM 类客户，根据双方的约定有两种收入确认方式：（1）客户自提货物，公司根据出库单确认销售收入；（2）根据每月订单和生产计划，双方每月对完工产品数量核对及金额对账后确认销售收入。

对于网络销售的商品，公司以客户收货，支付货款，且公司承诺的退货期满后确认收入。

对于出口销售的商品，公司委托承运人装船，办理完出口报关手续，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①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为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主要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两种类型。

（1）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应当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7、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商誉的初始确认;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①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③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④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租赁变更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出租人应当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出租人应当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出租人应当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出租人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出租人应当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应当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套期会计

（1）套期保值的分类

①公允价值套期，是指对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除外汇风险外)的公允价值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

②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外汇风险。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是指对境外经营净投资外汇风险进行的套期。境外经营净投资，是指企业在境外经营净资产中的权益份额。

（2）套期关系的指定及套期有效性的认定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公司对套期关系有正式的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套期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项目性质及其数量、被套期风险的性质、套期类型、以及本公司对套期工具有效性的评估。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的程度。

本公司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判断该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满足运用套期会计对于有效性的要求。如果不满足，则终止运用套期关系。

运用套期会计，应当符合下列套期有效性的要求：

①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

②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经济关系产生的价值变动中，信用风险的影响不占主导地位。

③采用适当的套期比率，该套期比率不会形成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相对权重的失衡，从而产生与套期会计目标不一致的会计结果。如果套期比率不再适当，但套期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应当对被套期项目或套期工具的数量进行调整，以使得套期比率重新满足有效性的要求。

（3）套期会计处理方法

①公允价值套期

套期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被套期项目的公允价值因套期风险而形成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被套期项目的账面价值。

就与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有关的公允价值套期而言，对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所作的调整，在调整日至到期日之间的剩余期间内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实际利率法的摊销可于账面价值调整后随即开始，并不得晚于被套期项目终止针对套期风险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而进行的调整。

如果被套期项目终止确认，则将未摊销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当期损益。

被套期项目为尚未确认的确定承诺的，该确定承诺的公允价值因被套期风险引起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一项资产或负债，相关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亦计入当期损益。

②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无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交易影响当期损益的，如当被套期财务收入或财务费用被确认或预期销售发生时，则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入当期损益。如果被套期项目是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成本，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转出，计入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或者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在该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预计不会发生，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套期工具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并未被替换或展期），或者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或确定承诺影响当期损益。

③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

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套期，包括作为净投资的一部分的货币性项目的套期，其处理与现金流量套期类似。套期工具的利得或损失中被确定为有效套期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而无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处置境外经营时，任何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3 年 10 月 25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的通知》（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17 号解释”），17 号解释要求“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内容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 17 号解释要求，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	无	0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施行。	无	0

其他说明：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

财政部于 2023 年 10 月 25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7 号”）。

①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

解释第 17 号明确：

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没有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实质性权利的，该负债应当归类为流动负债。

对于企业贷款安排产生的负债，企业将负债清偿推迟至资产负债表日后一年以上的权利可能取决于企业是否遵循了贷款安排中规定的条件（以下简称契约条件），企业在判断其推迟债务清偿的实质性权利是否存在时，仅应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或者之前应遵循的契约条件，不应考虑企业在资产负债表日之后应遵循的契约条件。

对负债的流动性进行划分时的负债清偿是指，企业向交易对手方以转移现金、其他经济资源（如商品或服务）或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方式解除负债。负债的条款导致企业在交易对手方选择的情况下通过交付自身权益工具进行清偿的，如果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的规定将上述选择权分类为权益工具并将其作为复合金融工具的权益组成部分单独确认，则该条款不影响该项负债的流动性划分。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应当按照该解释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

解释第 17 号要求企业在进行附注披露时，应当汇总披露与供应商融资安排有关的信息，以有助于报表使用者评估这些安排对该企业负债、现金流量以及该企业流动性风险敞口的影响。在识别和披露流动性风险信息时也应考虑供应商融资安排的影响。该披露规定仅适用于供应商融资安排。供应商融资安排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一个或多个融资提供方提供资金，为企业支付其应付供应商的款项，并约定该企业根据安排的条款和条件，在其供应商收到款项的当天或之后向融资提供方还款。与原付款到期日相比，供应商融资安排延长了该企业的付款期，或者提前了该企业供应商的收款期。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规定时，无需披露可比期间相关信息及部分期初信息。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7 号规定，承租人在对售后租回所形成的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时，确定租赁付款额或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方式不得导致其确认与租回所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利得或损失。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规定时，应当对《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首次执行日后开展的售后租回交易进行追溯调整。

该解释规定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

财政部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8 号”），该解释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解释第 18 号规定，在对因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产生的预计负债进行会计核算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有关规定，按确定的预计负债金额，借记“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贷记“预计负债”科目，并相应在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和资产负债表中的“其他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预计负债”等项目列示。

企业在首次执行该解释内容时，如原计提保证类质量保证时计入“销售费用”等的，应当按照会计政策变更进行追溯调整。本公司自 2024 年度起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4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
消费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润滑油数量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原	1.52 元/升

	料基础油数量为基础计算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	7%、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等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江苏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15%
南京尚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	15%
江苏天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5%
四川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山东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15%
江苏铂源催化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江苏龙蟠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北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5%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15%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15%
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	15%
锂源（深圳）科学仪器有限公司	25%
湖北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三金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龙蟠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原名：龙蟠科技研发（江苏）有限公司）	25%
菏泽龙蟠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
湖北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南京锂源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25%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25%
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
LBM NEW ENERGY (AP) PTE.LTD.	17%
LBM NEW ENERGY SINGAPORE PTE.LTD.	17%
PT.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	22%
Lopal Mining(Hong Kong) Co.,Limited	16.5%
PT LOPAL MINING RESOURCES INDONESIA	22%
LOPAL MINING（SINGAPORE） PTE. LTD.	17%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2018901，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

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孙公司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2004344，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2019769，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9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12001728，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2000483，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湖北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42007980，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孙公司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12002316，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孙公司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2011701，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

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孙公司山东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7009377，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天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2016020，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子公司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2011734，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坐落于四川省蓬溪经济开发区金桥工业园区，享受《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税收优惠政策，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孙公司四川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51002240，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控股孙公司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备案，证书编号 GR202437002797，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的孙公司湖北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高新技术企业备案，证书编号 GR202442006003，有效期三年，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2024 年度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1,104.37	339,469.61
银行存款	2,443,418,253.02	2,935,950,188.92
其他货币资金	321,165,702.17	373,038,939.60
合计	2,764,665,059.56	3,309,328,598.13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49,652,474.95	10,984,488.25

其他说明：

1、期末本公司和各级子公司 LBM NEW ENERGY (AP) PTE.LTD.、LBM NEW ENERGY SINGAPORE PTE.LTD.、PT.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Lopal Mining(Hong Kong) Co.,Limited 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折合人民币 149,652,474.95 元，不存在资金汇回限制。

2、公司持有的使用范围受限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不属于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之“（5）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及“（6）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之说明。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5,364,039.19	59,526,506.10	/
其中：			
理财产品	504,945,920.64	59,005,170.00	/
股票	418,118.55	521,336.10	/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计	505,364,039.19	59,526,506.1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合约（非套期业务）		946,349.99

套期工具	64,000.00	3,800.00
合计	64,000.00	950,149.99

其他说明：
无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	140,504,420.34
商业承兑汇票	21,334,725.52	6,728,100.04
合计	21,334,725.52	147,232,520.38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57,605.81	100.00	1,122,880.29	5.00	21,334,725.52	147,586,630.91	100.00	354,110.53	0.24	147,232,520.38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140,504,420.34	95.20			140,504,420.34
商业承兑票据	22,457,605.81	100.00	1,122,880.29	5.00	21,334,725.52	7,082,210.57	4.80	354,110.53	5.00	6,728,100.04
合计	22,457,605.81	100.00	1,122,880.29	5.00	21,334,725.52	147,586,630.91	100.00	354,110.53	0.24	147,232,520.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商业承兑汇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	------

	应收票据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22,457,605.81	1,122,880.29	5.00
合计	22,457,605.81	1,122,880.29	5.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五、12. “应收票据”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2. “应收票据”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	354,110.53	768,769.76				1,122,880.29
合计	354,110.53	768,769.76				1,122,880.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475,637,953.22	2,275,484,431.62
1 年以内小计	1,475,637,953.22	2,275,484,431.62
1 至 2 年	37,244,795.65	13,657,075.59
2 至 3 年	1,868,425.41	2,945,218.48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638,406.26	927,876.27
4 至 5 年	880,958.63	2,102,920.54
5 年以上	5,062,909.45	3,765,172.55
合计	1,523,333,448.62	2,298,882,695.0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 坏账准备	17,106,209.33	1.12	10,479,075.89	61.26	6,627,133.44	8,343,968.94	0.36	8,343,968.94	100.00	
按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1,506,227,239.29	98.88	77,807,139.39	5.17	1,428,420,099.90	2,290,538,726.11	99.64	115,624,230.53	5.05	2,174,914,495.58
其中：										
组合三	1,506,227,239.29	98.88	77,807,139.39	5.17	1,428,420,099.90	2,290,538,726.11	99.64	115,624,230.53	5.05	2,174,914,495.58
合计	1,523,333,448.62	100.00	88,286,215.28	5.80	1,435,047,233.34	2,298,882,695.05	100.00	123,968,199.47	5.39	2,174,914,495.5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合众新能源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8,283,916.80	1,656,783.36	20.00	预计难以全部收回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苏宁采购中心	1,879,149.17	1,879,149.1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汽瑞翔汽车有限公司	1,781,596.54	1,781,596.5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江西大乘汽车有限公司金坛分公司	1,288,159.74	1,288,159.7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远成快运（上海）有限公司	1,044,908.00	1,044,908.00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15 家	2,828,479.08	2,828,479.08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7,106,209.33	10,479,075.89	61.2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466,802,731.47	73,340,056.79	5.00
1—2 年	36,878,462.46	3,687,846.24	10.00
2—3 年	1,775,927.25	355,185.45	20.00
3—4 年	367,946.01	183,973.01	50.00
4—5 年	324,188.40	162,094.20	50.00
5 年以上	77,983.70	77,983.70	100.00
合计	1,506,227,239.29	77,807,139.39	5.1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3. “应收账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343,968.94	2,873,054.95	358,217.60	379,730.40		10,479,075.89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5,624,230.53	10,173,531.39	47,051,908.57	938,713.96		77,807,139.39
合计	123,968,199.47	13,046,586.34	47,410,126.17	1,318,444.36		88,286,215.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318,444.3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656,425,948.84		656,425,948.84	43.10	32,821,297.44
第二名	162,461,966.77		162,461,966.77	10.66	8,123,098.34
第三名	141,425,998.70		141,425,998.70	9.28	7,071,299.94
第四名	90,646,491.09		90,646,491.09	5.95	4,579,318.05
第五名	53,934,296.70		53,934,296.70	3.54	2,696,714.84
合计	1,104,894,702.10		1,104,894,702.10	72.53	55,291,728.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96,752,314.61	331,889,717.02
合计	296,752,314.61	331,889,717.0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5,572,926,656.34	
合计	5,572,926,656.34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278,654,921.64	98.71	152,155,767.30	99.62
1 至 2 年	3,537,131.44	1.25	392,833.43	0.26
2 至 3 年	21,295.29	0.01	29,358.39	0.02
3 年以上	90,282.57	0.03	149,418.53	0.10
合计	282,303,630.94	100.00	152,727,377.65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第一名	56,095,132.72	19.87
第二名	31,160,885.22	11.04
第三名	30,311,237.89	10.74
第四名	14,727,433.91	5.22
第五名	12,828,046.44	4.54
合计	145,122,736.18	51.4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9,251,005.54	85,475,755.65
合计	89,251,005.54	85,475,755.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7,809,587.85	32,343,452.90
1 年以内小计	57,809,587.85	32,343,452.90
1 至 2 年	5,144,579.55	41,956,522.81
2 至 3 年	32,019,456.81	12,209,598.44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7,309.72	757,600.00
4 至 5 年	97,000.00	2,370,438.28
5 年以上	17,184,872.53	15,083,786.53
合计	112,412,806.46	104,721,398.96
减：坏账准备	23,161,800.92	19,245,643.31
账面价值	89,251,005.54	85,475,755.65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93,917,676.61	86,362,606.43
征地预存款	14,592,407.00	14,592,407.00
备用金及其他	3,902,722.85	3,766,385.53
合计	112,412,806.46	104,721,398.96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 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生 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7,495,643.31		11,750,000.00	19,245,643.31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364,589.70		4,700,000.00	8,064,589.70
本期转回	4,097,331.12			4,097,331.12
本期转销	51,100.97			51,100.97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6,711,800.92		16,450,000.00	23,161,800.92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5. “其他应收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19,245,643.31	8,064,589.70	4,097,331.12	51,100.97		23,161,800.92
合计	19,245,643.31	8,064,589.70	4,097,331.12	51,100.97		23,161,800.92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	------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51,100.97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第一名	23,500,000.00	20.91	保证金	2-3 年	16,450,000.00
第二名	18,185,000.00	16.18	保证金	1 年以内	909,250.00
第三名	18,052,407.00	16.06	保证金、征地 预存款	2-3 年、 5 年以上	-
第四名	8,000,000.00	7.12	保证金	1 年以内	400,000.00
第五名	5,000,000.00	4.45	保证金	1 年以内	250,000.00
合计	72,737,407.00	64.71		/	18,009,250.00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61,066,532.28	30,292,477.74	330,774,054.54	370,383,944.75	19,645,726.99	350,738,217.76
在产品	58,292,455.31	1,693,187.17	56,599,268.14	85,833,163.06	3,823,172.02	82,009,991.04
库存商品	714,304,871.44	70,003,806.12	644,301,065.32	1,091,069,102.67	226,159,717.91	864,909,384.76
发出商品	373,264,939.61	13,021,015.73	360,243,923.88	358,863,244.95	46,283,021.65	312,580,223.30
合计	1,506,928,798.64	115,010,486.76	1,391,918,311.88	1,906,149,455.43	295,911,638.57	1,610,237,816.86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9,645,726.99	27,576,148.76		16,929,398.01		30,292,477.74
在产品	3,823,172.02	1,736,280.75		3,866,265.60		1,693,187.17
库存商品	226,159,717.91	132,085,309.71		288,241,221.50		70,003,806.12
发出商品	46,283,021.65	10,038,563.49		43,300,569.41		13,021,015.73
合计	295,911,638.57	171,436,302.71		352,337,454.52		115,010,486.76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备注
原材料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在产品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	
库存商品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发出商品	本期将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 计提比例 (%)
原材料库龄组合	183,806,881.84	1,629,290.47	0.89	218,447,920.25	2,175,931.42	1.00
原材料、在产品等组合	235,552,105.75	30,356,374.44	12.89	237,769,187.56	21,292,967.59	8.96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组合	1,087,569,811.05	83,024,821.85	7.63	1,449,932,347.62	272,442,739.56	18.79
合计	1,506,928,798.64	115,010,486.76	7.63	1,906,149,455.43	295,911,638.57	15.52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计提标准见本附注五、16. “存货”。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364,615,229.73	483,858,837.73
预缴企业所得税	8,384,708.75	14,150,091.98
证券发行中介费		12,800,591.67
待摊费用	6,062,506.22	4,204,211.95
合计	379,062,444.70	515,013,733.3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减值 准备 期末 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 综合 收益 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湖北丰锂	74,490,262.38			-28,746,929.68		1,916,023.54				47,659,356.24	
小计	74,490,262.38			-28,746,929.68		1,916,023.54				47,659,356.24	
合计	74,490,262.38			-28,746,929.68		1,916,023.54				47,659,356.24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 的股利收 入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指定为以 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 变动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 因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 其他综合 收益的损 失	其他					
安徽明天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00	-	-	-	-	-	80,000,000.00				
黄冈林立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12,450,000.00	-	-	-	-	-	12,450,000.00				
钇威汽车科技有 限公司	49,000,000.00	-	-	-	-	-	49,000,000.00				
合计	141,450,000.00						141,450,000.00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934,001,980.99	3,667,113,491.6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934,001,980.99	3,667,113,491.6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工具	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装修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30,622,814.52	3,507,870,758.37	28,527,119.07	55,787,361.33	166,184,394.10	69,965,193.32	4,558,957,640.71
2.本期增加金额	1,206,109,355.39	1,514,869,878.34	6,936,987.29	6,531,981.60	57,320,049.05	19,579,935.75	2,811,348,187.42
（1）购置	33,987,391.70	197,167,485.36	6,581,159.80	3,397,838.71	17,207,162.92	14,582,098.36	272,923,136.85
（2）在建工程转入	1,172,121,963.69	1,317,702,392.98	355,827.49	3,134,142.89	40,112,886.13	4,997,837.39	2,538,425,050.57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8,840,324.42	3,293,442.89	816,932.32	769,510.92	97,059.51	13,817,270.06

(1) 处置或报废		8,840,324.42	3,293,442.89	816,932.32	769,510.92	97,059.51	13,817,270.06
4.期末余额	1,936,732,169.91	5,013,900,312.29	32,170,663.47	61,502,410.61	222,734,932.23	89,448,069.56	7,356,488,558.0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71,429,270.02	569,476,272.10	13,147,387.37	23,386,940.53	78,887,377.68	35,516,901.34	891,844,149.04
2.本期增加金额	58,774,562.94	400,490,166.95	4,702,139.96	7,404,523.18	32,664,347.90	14,200,675.15	518,236,416.08
(1) 计提	58,774,562.94	400,490,166.95	4,702,139.96	7,404,523.18	32,664,347.90	14,200,675.15	518,236,416.08
3.本期减少金额		3,974,744.01	204,811.99	678,131.31	464,828.95	24,878.60	5,347,394.86
(1) 处置或报废		3,974,744.01	204,811.99	678,131.31	464,828.95	24,878.60	5,347,394.86
4.期末余额	230,203,832.96	965,991,695.04	17,644,715.34	30,113,332.40	111,086,896.63	49,692,697.89	1,404,733,170.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7,086,867.78	43,737.78	190,116.27	432,684.99		17,753,406.82
(1) 计提		17,086,867.78	43,737.78	190,116.27	432,684.99		17,753,406.8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7,086,867.78	43,737.78	190,116.27	432,684.99		17,753,406.82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06,528,336.95	4,030,821,749.47	14,482,210.35	31,198,961.94	111,215,350.61	39,755,371.67	5,934,001,980.99
2.期初账面价值	559,193,544.50	2,938,394,486.27	15,379,731.70	32,400,420.80	87,297,016.42	34,448,291.98	3,667,113,491.6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721,915,582.12	产权证办理过程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江苏三金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47,266.27	48,544.00	953.61	公允价值：成本法，处置费用：市场调查	公允价值	市场询价
湖北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415.81	4,221.00	252.97	公允价值：成本法，处置费用：市场调查	公允价值	市场询价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2,750.07	2,245.00	568.76	公允价值：成本法，处置费用：市场调查	公允价值	市场询价
合计	54,432.15	55,010.00	1,775.34	/	/	/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179,838.69	181,100.00	0.00	17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范围 0%-142.78%；预测期毛利率范围 12.06%-16.14%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79,838.69	181,100.00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74,549,323.73	2,577,611,957.43
合计	574,549,323.73	2,577,611,957.4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3 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一期）	319,515,000.17		319,515,000.17	217,658,702.45		217,658,702.45
张家港生产基地项目	82,103,297.39		82,103,297.39	369,282,811.78		369,282,811.78
年产 4 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项目	62,120,259.63		62,120,259.63	1,084,503,357.59		1,084,503,357.59
四川锂源二期产线工程	35,548,672.56		35,548,672.56	16,991,150.44		16,991,150.44
山东锂源基建项目	41,957,471.85		41,957,471.85	509,204,838.31		509,204,838.31
山东锂源三期 8 万吨磷酸铁项目	1,853,585.74		1,853,585.74	1,720,842.38		1,720,842.38
设备安装	11,940,003.91		11,940,003.91	42,704,452.99		42,704,452.99
湖北锂源 LFP 基建项目	8,515,912.44		8,515,912.44	282,650,239.09		282,650,239.09
其他项目	6,075,179.32		6,075,179.32	2,635,893.10		2,635,893.10
其他软件	4,919,940.72		4,919,940.72	3,106,587.62		3,106,587.62
迪克化学生产基地项目				5,350,695.79		5,350,695.79
尚易 8#厂房建设项目				34,214,888.78		34,214,888.78
加注设备生产线项目				4,214,785.55		4,214,785.55
年产 60 万吨车用尿素项目				16,814.16		16,814.16
湖北绿瓜项目				806,672.08		806,672.08
湖北绿瓜弱电项目				2,549,225.32		2,549,225.32
合计	574,549,323.73		574,549,323.73	2,577,611,957.43		2,577,611,957.43

(2).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四川锂源二期产线工程	50,000万元	16,991,150.44	18,557,522.12			35,548,672.56	101.75	未全部完工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山东锂源生产基地项目	100,000万元	509,204,838.31	1,087,808.29	467,978,146.95	357,027.80	41,957,471.85	105.83	未全部完工	13,621,229.84	5,848,296.20	4.05	自筹资金
湖北锂源LFP基建项目	68,297.62万元	282,650,239.09	22,070,199.35	295,734,349.00	470,177.00	8,515,912.44	101.42	未全部完工	7,079,654.93			自筹资金
年产4万吨电池级储能材料项目	192,006.50万元	1,084,503,357.59	92,627,824.61	1,095,916,045.57	19,094,877.00	62,120,259.63	82.11	未全部完工	26,190,310.55	10,974,142.44	3.30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年产3万吨磷酸铁锂正极材料项目（一期）	77,200万元	217,658,702.45	452,627,590.47	350,766,288.62	5,004.13	319,515,000.17	88.33	未全部完工	2,491,377.30	2,491,377.30	3.10	自筹资金
张家港生产基地项目	150,000万元	369,282,811.78	32,365,957.89	288,841,681.07	30,703,791.21	82,103,297.39	38.67	未全部完工	18,382,293.76	8,283,319.46	3.40	自筹资金
合计	637,504.12万元	2,480,291,099.66	619,336,902.73	2,499,236,511.21	50,630,877.14	549,760,614.04	/	/	67,764,866.38	27,597,135.40	/	/

(3).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1).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04,683,490.33	1,004,683,490.33
2.本期增加金额	18,477,713.76	18,477,713.76
(1) 租赁	18,477,713.76	18,477,713.76
3.本期减少金额	30,728,827.03	30,728,827.03
(1) 结束租赁	30,728,827.03	30,728,827.03
4.期末余额	992,432,377.06	992,432,377.0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84,135,637.91	84,135,637.91
2.本期增加金额	75,154,611.24	75,154,611.24
(1)计提	75,154,611.24	75,154,611.24
3.本期减少金额	12,091,874.74	12,091,874.74
(1)处置	12,091,874.74	12,091,874.74
4.期末余额	147,198,374.41	147,198,374.4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45,234,002.65	845,234,002.65
2.期初账面价值	920,547,852.42	920,547,852.42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02,024,075.27			46,736,909.85	60,651,203.26	509,412,188.38
2.本期增加金额				10,079,870.54	191,450.10	10,271,320.64
(1)购置				10,079,870.54	191,450.10	10,271,320.6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02,024,075.27			56,816,780.39	60,842,653.36	519,683,509.02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378,759.90			23,668,886.09	15,501,891.87	75,549,537.86
2.本期增加金额	10,447,513.90			8,150,412.22	20,888,260.14	39,486,186.26
(1)计提	10,447,513.90			8,150,412.22	20,888,260.14	39,486,186.2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6,826,273.80			31,819,298.31	36,390,152.01	115,035,724.1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55,197,801.47			24,997,482.08	24,452,501.35	404,647,784.90
2.期初账面价值	365,645,315.37			23,068,023.76	45,149,311.39	433,862,650.52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 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233,232.28					233,232.28
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6,726,518.68					206,726,518.68
磷酸铁锂业务	183,346,890.78					183,346,890.78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1,406,223.48					1,406,223.48
合计	391,712,865.22					391,712,865.2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233,232.28					233,232.28
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8,881,328.73					28,881,328.73
磷酸铁锂业务	71,366,392.99	75,652,538.60				147,018,931.59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1,406,223.48					1,406,223.48
合计	101,887,177.48	75,652,538.60				177,539,716.0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时形成商誉对应资产组合	资产组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是
磷酸铁锂业务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时形成商誉对应资产组合	资产组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是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时形成商誉对应资产组合	资产组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是
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时形成商誉对应资产组合	资产组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是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等）	预测期内的参数的确定依据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等）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66,588.39	68,800.00		5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范围 5.38%-13.58%；预测期息税前利润率 12.05%-17.26%	收入是基于目前的经营现状和考虑未来的市场发展状况进行预测，毛利率是基于目前的经营模式预测	营业收入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17.26%；税前折现率 10.89%	收入是等于预测期最后一年收入稳定预测，折现率是根据 WACC 计算税后折现率，再根据迭代计算税前折现率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	36,265.25	28,700.00	7,565.25	5	预测期营业收入增长率范围-31.58%-0.00%；预测期息税前利润率-	收入是基于目前的经营现状和考虑未来的市场发展状况进行预测，毛利率是基于	营业收入增长率 0%，息税前利润率 3.76%；税前折	收入是等于预测期最后一年收入稳定预测，折现率是根据 WACC 计算税后折现率，再根据迭

					6.96%- 3.76%	目前的经营 模式预测	现率 11.06%	代计算税前折 现率
合计	102853.64	97500	7565.25	/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额	本期摊销金 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8 号综合楼石雕	66,059.90		11,165.04		54,894.86
厂区及设备改造	23,954,389.87	22,873,886.96	10,574,153.36	6,414,172.67	29,839,950.80
车间固化工程	94,733.35		26,437.32		68,296.03
帆软报表实施	58,377.46		41,207.52		17,169.94
方正字库软件	241,610.77		59,169.96		182,440.81
其他	5,399,155.19	4,695,231.02	3,192,693.49	403,289.34	6,498,403.38
软件服务费	431,953.47	99,297.60	339,792.07		191,459.00
物料摊销	75,500,208.78	10,797,340.53	38,661,123.96	24,947.06	47,611,478.29
营销策划费	3,567,287.13	11,112.16	3,145,291.74	23,919.69	409,187.86
装修费	7,421,583.04	25,885,147.23	6,984,346.62		26,322,383.65
加注设备	4,649,213.30	2,486,478.04	2,059,193.59		5,076,497.75
合计	121,384,572.26	66,848,493.54	65,094,574.67	6,866,328.76	116,272,162.37

其他说明：

无

29、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	189,545,951.09	30,051,910.71	439,479,591.88	83,691,895.9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096,130.33	314,419.55	1,147,276.20	172,091.43
可抵扣亏损	1,643,610,727.03	273,875,341.01	1,198,737,827.37	293,041,830.29
预提费用	3,826,716.07	574,007.41	7,636,658.33	1,145,498.75
递延收益	149,606,137.29	28,132,614.52	44,643,023.07	6,696,453.46
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	248,860.00	37,329.00	4,117,669.33	617,650.40
租赁负债	884,504,995.15	157,280,858.85	1,062,711,714.18	212,380,561.12
其他综合收益			2,516,999.99	491,385.00
合计	2,873,439,516.96	490,266,481.05	2,760,990,760.36	598,237,366.37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29,116,471.07	4,367,470.66	50,090,551.33	7,513,582.70
交易性金融资产	83,671.20	12,550.68	7,905,170.00	1,185,775.50
使用权资产	845,234,002.65	148,095,510.04	1,025,664,927.13	205,672,913.92
套期工具	697,282.36	104,592.35		
合计	875,131,427.28	152,580,123.73	1,083,660,648.46	214,372,272.12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5,933,933.99	344,332,547.06	205,546,707.34	392,690,659.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5,933,933.99	6,646,189.74	205,546,707.34	8,825,564.7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20,884,468.25		20,884,468.25	220,552,754.34		220,552,754.34
合计	20,884,468.25		20,884,468.25	220,552,754.34		220,552,754.34

其他说明：
无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57,201,848.98	257,201,848.98	其他	冻结资金、信用证和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质押借款保证金、在途资金	350,725,678.46	350,725,678.46	其他	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及期货保证金
应收票据					140,504,420.34	140,504,420.34	质押	票据质押融资
固定资产	595,150,779.05	546,817,945.70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3,427,192.80	58,247,310.68	抵押	抵押借款	63,427,192.80	59,515,853.24	抵押	抵押借款
其中：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349,656,317.37	163,501,936.03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349,975,722.85	200,269,171.61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在建工程	1,027,522.93	1,027,522.93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1,027,522.93	1,027,522.93	抵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长期股权投资	844,431,000.00	844,431,000.00	质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844,431,000.00	844,431,000.00	质押	用于常州锂源贷款抵押、质押
长期待摊费	22,317,34	8,983,119.	抵押	抵押借款				

用	5.13	94						
固定资产	470,546,059.36	409,227,137.86	其他	融资租赁资产	504,727,636.99	424,279,486.11	其他	融资租赁资产
在建工程					134,878.32	134,878.32	其他	融资租赁资产
合计	2,603,758,065.62	2,289,437,822.12	/	/	2,254,954,052.69	2,020,888,011.01	/	/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240,000,000.00	3,363,940,000.00
信用借款	1,616,137,594.17	1,699,950,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122,869,513.89	
应付利息	6,744,061.04	3,619,373.23
合计	3,985,751,169.10	5,067,509,373.2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短期借款是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等借入期限为一年以内的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货合约（非套期业务）	823,319.80	1,544,750.00
套期工具	55,000.00	2,516,999.99
合计	878,319.80	4,061,749.99

其他说明：

无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9,992,289.14	490,635,423.36
商业承兑汇票		100,000,000.00
合计	89,992,289.14	590,635,423.3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费用款	723,848,584.60	1,031,132,650.12
应付基建设备款	977,912,755.22	1,171,352,600.39
合计	1,701,761,339.82	2,202,485,250.51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应付设备款	235,686,340.89	未到付款期
合计	235,686,340.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92,290,198.77	21,940,135.18
合计	92,290,198.77	21,940,135.1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54,186,219.83	597,804,157.49	590,215,674.71	61,774,702.6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7,076,437.30	57,055,444.16	20,993.14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54,186,219.83	654,880,594.79	647,271,118.87	61,795,695.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2,690,738.43	512,471,890.14	505,602,043.55	59,560,585.02
二、职工福利费	233,641.82	31,795,478.72	31,821,839.34	207,281.20
三、社会保险费	12,591.90	30,473,759.95	30,472,539.44	13,812.4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2,591.90	26,000,491.56	25,999,343.23	13,740.23
工伤保险费		2,930,454.52	2,930,382.34	72.18
生育保险费		1,542,813.87	1,542,813.87	
四、住房公积金	412,844.00	19,470,227.09	19,585,508.09	297,56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36,403.68	3,592,801.59	2,733,744.29	1,695,460.9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54,186,219.83	597,804,157.49	590,215,674.71	61,774,702.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4,915,977.81	54,895,150.00	20,827.81
2、失业保险费		2,160,459.49	2,160,294.16	165.33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57,076,437.30	57,055,444.16	20,993.1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258,377.37	9,966,664.72
消费税	1,166,101.08	117,233.96
企业所得税	5,322,686.10	4,870,495.51
个人所得税	296,351.74	329,261.23
城市维护建设税	386,261.23	563,126.35
教育费附加	278,978.20	405,764.36
房产税	1,950,073.18	1,100,977.74

土地使用税	758,260.43	774,987.03
印花税	2,184,936.19	2,891,364.34
环保税	323,716.24	28,147.94
合计	16,925,741.76	21,048,023.18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51,377,235.08	34,448,688.51
合计	51,377,235.08	34,448,688.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2,022,737.31	16,305,988.67
往来款	2,869,524.51	1,826,499.01
预提费用	12,841,503.15	5,086,905.19
其他费用	13,378,951.41	11,229,295.64
期货账户授信额度实际占用资金	264,518.70	
合计	51,377,235.08	34,448,688.5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451,642,584.58	1,438,499,738.19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42,797,823.16	111,863,689.45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202,647.92	82,855,239.61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878,018,805.77	
合计	2,530,661,861.43	1,633,218,667.25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待转销项税	11,805,276.47	2,928,327.83
合计	11,805,276.47	2,928,327.8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349,425,452.13	1,749,140,785.68
质押+保证借款	100,101,304.40	
信用借款		
抵押+保证借款	754,487,896.40	320,328,166.67
合计	2,204,014,652.93	2,069,468,952.35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长期借款是指向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借入的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或超过一年的一个营业周期以上的各项借款。按照付息方式与本金的偿还方式可将长期借款分为分期付息到期还本长期借款、到期一次还本付息长期借款及分期偿还本息长期借款。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总额	958,698,389.65	1,046,814,415.43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43,129,867.74	182,760,589.84
租赁付款额现值	815,568,521.91	864,053,825.59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8,202,647.92	82,855,239.61
合计	757,365,873.99	781,198,585.98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193,097,905.80	14,219,297.21
专项应付款		
合计	193,097,905.80	14,219,297.2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回租融资租赁款	193,097,905.80	14,219,297.21

其他说明：
无

专项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8,336,570.54	100,676,500.00	17,884,209.03	171,128,861.51	收到的政府项目补助
合计	88,336,570.54	100,676,500.00	17,884,209.03	171,128,861.51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计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润滑油、防冻液扩能项目	1,118,110.96			464,000.04			654,110.92	与资产相关
基于 UMAX 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可定制化润滑油生产智能工厂项目	1,452,183.11			1,107,419.76			344,763.35	与资产相关
龙蟠天津公司投资项目给予项目奖励	10,703,665.97			652,000.44			10,051,665.53	与资产相关
第二批天津市智能改造项目	5,133,333.19			800,000.04			4,333,333.15	与收益相关
第二批天津市智能制造项目专项资金	1,440,627.01			415,137.12			1,025,489.89	与资产相关
2016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7,594.97			57,594.97				与资产相关
龙蟠天津公司投资项目给予资助	221,518.96			221,518.96				与资产相关
工程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项目	173,345.37			159,996.00			13,349.37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标识解析体系建设项目	396,733.25			140,000.04			256,733.21	与资产相关
天津市二级节点补贴项目	445,680.00			120,480.00			325,200.00	与资产相关
中央大气资金补助	133,871.00			19,354.80			114,516.20	与资产相关
车用尿素项目财政扶持资金	3,555,833.13			170,000.04			3,385,833.09	与资产相关
尚易公司投资项目给予资助	240,000.00			60,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蓬溪县经科局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3,184,239.96			383,709.00			2,800,530.96	与资产相关
四川锂源设备投资补贴	41,458,783.10	6,500,000.00		5,293,317.68			42,665,465.42	与资产相关
龙蟠时代企业技术改造基金	18,049,483.63	18,480,700.00		1,170,444.39			35,359,739.24	与资产相关
中小微企业疫情期间就近采购技改设备补助收入	293,233.48			46,299.96			246,933.52	与资产相关
企业技术装备投入政府补助	278,333.45			133,599.96			144,733.49	与资产相关
三金锂电三元前驱体锂电池材料项目补助		475,800.00		29,737.50			446,062.50	与资产相关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 金额	本期计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 收益金额	本期计 冲减成 本费用 金额	其他 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 关/与收 益相关
四川可兰素产业引导 扶持资金		1,100,000.00		88,000.00			1,012,000.00	与资产相 关
四川锂源磷酸盐体系 锂电正极材料研发、 检测及成果转化中心		26,570,000.00		2,859,428.56			23,710,571.44	与资产相 关
四川锂源数字化、智 能化工厂技改项目		3,600,000.00		38,297.87			3,561,702.13	与资产相 关
山东锂源污染治理和 节能减碳专项资金补 助		20,000,000.00		1,061,071.94			18,938,928.06	与资产相 关
湖北锂源正极材料研 发检测及成果转化创 新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10,000,000.00		67,799.96			9,932,200.04	与资产相 关
龙蟠时代先进制造业 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 项资金		13,950,000.00		2,325,000.00			11,625,000.00	与资产相 关
合计	88,336,570.54	100,676,500.00		17,884,209.03			171,128,861.51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少数股东股权回购义务		451,250,000.00
合计		451,25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 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565,078,903.00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665,078,903.00

其他说明：

2024 年 10 月 30 日，公司发行 100,000,000 股 H 股股票并在香港联交所主板挂牌并上市交易。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公司股本总数由 565,078,903 股，增加至 665,078,903 股，注册资本由 565,078,903.00 元增加至 665,078,903.00 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570,528,358.69	362,195,642.02	200,125,994.80	2,732,598,005.91
其他资本公积	17,231,208.68	2,165,796.45		19,397,005.13
合计	2,587,759,567.37	364,361,438.47	200,125,994.80	2,751,995,011.0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公司因发行 H 股股票而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62,195,642.02 元；因控股子公司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少数股东增资而确认少数股权回购义务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85,426,805.77 元，以及计算增资额中归属于上市公司的金额而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185,300,810.97 元，常州锂源增资事项总计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00,125,994.80 元。

本期因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而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769,570.91 元；因权益法核算被投资单位其他权益变动而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396,225.54 元。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50,271,636.84			50,271,636.84
合计	50,271,636.84			50,271,636.8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 税前发生 额	减：前期 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 损益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 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 于少数股 东	
一、不能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 设定受益计划变 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 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 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企业自身信用 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 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 1,352,397. 13	- 5,166,351. 57	- 2,516,999. 99		491,385. 00	- 2,347,301. 07	- 793,435.5 1	- 3,699,69 8.20
其中：权益法下 可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 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 类计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 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 储备	- 1,612,389. 53	- 216,060.0 0	- 2,516,999. 99		491,385. 00	1,396,329. 53	413,225.4 6	- 216,060. 00
外币财务报表 折算差额	259,992.4 0	- 4,950,291. 57				- 3,743,630. 60	- 1,206,660. 97	- 3,483,63 8.20
其他综合收益合 计	- 1,352,397. 13	- 5,166,351. 57	- 2,516,999. 99		491,385. 00	- 2,347,301. 07	- 793,435.5 1	- 3,699,69 8.2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884,897.43	5,749,861.65	3,894,524.27	2,740,234.81
合计	884,897.43	5,749,861.65	3,894,524.27	2,740,234.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79,751,116.00			79,751,116.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79,751,116.00			79,751,116.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0,323,651.47	1,503,647,107.5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0,323,651.47	1,503,647,107.5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5,668,136.55	-1,233,323,456.0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365,344,485.08	270,323,651.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19,029,469.79	6,916,792,962.48	8,675,626,957.06	8,691,670,090.19
其他业务	54,021,667.75	44,843,506.15	53,851,599.05	48,937,577.11
合计	7,673,051,137.54	6,961,636,468.63	8,729,478,556.11	8,740,607,667.30

(2). 营业收入扣除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767,305.11		872,947.8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5,402.17		5,385.16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70	/	0.62	/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5,402.17		5,385.16	销售材料、废料等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 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 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 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5,402.17		5,385.16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 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 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 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 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 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761,902.94		867,562.70	

(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5,540,325.01	7,490,839.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804,079.22	6,835,204.81
教育费附加	4,286,762.40	4,959,695.58
房产税	10,168,050.83	10,069,255.45
土地使用税	3,385,774.21	3,087,087.06
车船使用税	27,439.54	17,895.22
印花税	10,209,600.13	13,372,030.21
环保税	1,306,138.38	520,045.61
合计	40,728,169.72	46,352,053.65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宣传广告费	53,738,577.35	81,478,490.12
职工薪酬	58,516,606.64	57,246,656.18
差旅费	19,112,356.52	21,487,785.39
其他费用	32,396,592.05	36,324,083.28
合计	163,764,132.56	196,537,014.97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89,905,180.43	121,089,336.11
折旧费	34,798,027.21	20,478,454.11
无形资产摊销	33,567,427.74	23,709,640.75
业务招待费	10,996,887.42	10,229,393.80
咨询、服务费	46,240,019.31	26,457,373.91
办公费	8,804,324.85	9,242,100.63
安全保护费用	8,196,415.75	8,219,081.44
车辆使用费	1,915,186.76	2,079,211.82
股份支付	760,926.78	2,681,557.12
其他费用	35,385,521.10	25,541,342.49
合计	370,569,917.35	249,727,492.18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679,755.68	87,218,932.47
直接投入	305,543,536.97	366,394,261.60
折旧与摊销	34,768,287.40	18,141,042.64
差旅费	1,146,722.77	686,412.53
技术服务费	6,696,929.09	2,598,662.69
其他费用	26,083,934.96	10,684,846.21
合计	483,919,166.87	485,724,158.14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58,663,338.07	249,176,847.05
票据贴现息	16,034,223.94	
减：利息收入	20,964,040.63	31,335,358.90
手续费	3,041,307.08	2,173,149.61
汇兑损益	-2,842,550.31	-12,827,534.47
其他		4,353,317.42
合计	253,932,278.15	211,540,420.71

其他说明：

本期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的要求将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票据贴现息调至“财务费用”科目核算。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1,203,014.66	80,258,661.65
增值税加计抵减	11,742,200.96	11,122,520.01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285,204.76	313,590.96
合计	153,230,420.38	91,694,772.62

其他说明：

无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8,746,929.68	-23,356,145.3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6,356,189.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1,569.13	12,582.72
理财产品收益	22,926,980.01	37,367,989.77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8,247,063.70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其他投资收益	1,768,494.90	
合计	-4,063,023.90	22,133,552.52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938,466.90	6,892,688.20
其他非流动负债	-41,342,000.00	-106,250,000.00
套期业务公允价值变动	25,302,087.84	1,539,400.00
非套期业务衍生金融工具	7,537,933.47	-1,620,099.90
合计	-33,440,445.59	-99,438,011.70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768,769.76	249,839.82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4,363,539.83	-4,323,759.91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967,258.58	-14,892,339.6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9,627,511.49	-18,966,259.70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71,436,302.71	-554,547,102.22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7,753,406.82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75,652,538.60	-72,772,616.47
十二、其他		
合计	-264,842,248.13	-627,319,718.69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36,528.07	-749,147.53
使用权资产处置利得	-12,130,959.45	120,291.28
合计	-12,467,487.52	-628,856.25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975.23	7,545.51	3,975.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975.23	7,545.51	3,975.2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罚款收入	7,520,591.09	2,118,637.64	7,520,591.09
无需支付款项	1,218,950.29	1,226,765.09	1,218,950.29
其他	4,701,411.76	3,564,445.10	4,701,411.76
合计	13,444,928.37	6,917,393.34	13,444,928.3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245,045.41	206,207.47	245,045.41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45,045.41	206,207.47	245,045.41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95,227.50	490,000.00	695,227.50
罚款滞纳金支出	804,335.05	324,648.13	804,335.05
赔偿支出	1,169,146.59	505,044.30	1,169,146.59
其他	193,592.27	2,458,077.32	193,592.27
合计	3,107,346.82	3,983,977.22	3,107,346.82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0,192,089.25	13,231,962.42
递延所得税费用	45,687,351.93	-329,599,836.29
合计	75,879,441.18	-316,367,873.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23,116,687.46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8,467,503.1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4,114,860.9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04,685.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719,253.8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55,825,161.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13,852.8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82,669,403.64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2,796,835.89
税法规定的可扣除项目（研发加计扣除等）	-62,528,880.15
所得税费用	75,879,441.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及备用金	2,184,188.03	4,105,409.36
政府补助	223,995,305.63	137,678,603.74
信用证保证金收回		75,002,083.33
保证金及押金	247,005,058.70	114,777,946.82
利息收入	20,964,040.63	31,335,358.90
其他款项	13,520,805.96	13,359,961.85
合计	507,669,398.95	376,259,364.0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企业间往来及备用金	533,655.71	251,619,761.80
信用证保证金		33,598,438.42

费用性支出	228,572,730.70	307,606,324.97
营业外支出等	2,705,890.09	3,777,719.75
保证金及押金	29,492,314.27	35,243,734.14
合计	261,304,590.77	631,845,979.0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保证金	9,441,453.38	
收购意向金		10,000,000.00
基建保证金	3,600,000.00	
其他	33,450.00	
合计	13,074,903.38	1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投资款	473,298,800.00	21,100,000.00
投资活动保证金	6,160,172.79	10,301,335.60
合计	479,458,972.79	31,401,335.6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融资租赁款	370,000,000.00	
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5,000,000.00
合计	370,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份回购款		38,273,797.66
融资租赁保证金	16,600,000.00	
租赁款	235,705,959.23	343,877,957.68
再融资中介机构费用	9,033,073.46	12,800,591.67
质押借款保证金	128,700,000.00	
合计	390,039,032.69	394,952,347.01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067,509,373.23	4,413,267,808.89	108,761,908.62	5,603,787,921.64		3,985,751,169.1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507,968,690.54	1,601,819,988.13	143,699,108.72	1,597,830,549.88		3,655,657,237.5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64,053,825.59		44,709,099.44	93,194,403.12		815,568,521.91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26,082,986.66	370,000,000.00		142,511,556.11	17,675,701.59	335,895,728.96
合计	9,565,614,876.02	6,385,087,797.02	297,170,116.78	7,437,324,430.75	17,675,701.59	8,792,872,657.48

--	--	--	--	--	--	--

(4).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8,996,128.64	-1,514,233,482.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64,842,248.13	627,319,718.69
信用减值损失	-29,627,511.49	18,966,259.7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8,124,171.88	362,725,125.77
使用权资产摊销	75,154,611.24	55,307,705.67
无形资产摊销	37,452,836.30	25,903,574.5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4,262,425.17	100,211,190.4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2,467,487.52	628,856.2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1,070.18	198,661.9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429,205.49	99,267,961.8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55,820,787.76	236,349,312.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051,454.77	-34,315,114.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866,726.97	-329,962,701.3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79,375.04	303,667.5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6,883,202.27	842,490,381.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3,378,375.46	520,847,131.5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0,502,472.87	-131,113,115.43
其他	1,794,656.50	4,730,638.7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19,463,771.60	885,625,773.5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507,463,210.58	2,958,602,919.6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58,602,919.67	1,529,373,107.0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51,139,709.09	1,429,229,812.59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507,463,210.58	2,958,602,919.67
其中：库存现金	81,104.37	339,469.6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28,026,249.98	2,935,950,188.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9,355,856.23	22,313,261.1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7,463,210.58	2,958,602,919.6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理由
银行存款	15,392,003.04		冻结和质押等
其他货币资金-保证金	231,764,983.24	350,725,678.46	信用证、承兑汇票、质押借款等保证金
其他货币资金-在途资金	10,044,862.70		在途资金
合计	257,201,848.98	350,725,678.4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外币货币性项目

(1).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135,958,292.02
其中：美元	12,225,820.44	7.1884	87,884,087.65
欧元			
港币	51,913,998.82	0.9260	48,072,362.91
日元	39,830.00	0.046233	1,841.4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43,399,709.14
其中：港币	478,833,379.20	0.9260	443,399,709.14
应收账款			1,273,129.68
其中：美元	177,102.47	7.1884	1,273,083.40
欧元	6.15	7.5257	46.28
港币			
应付账款			194,949.41
其中：美元	27,120.00	7.1884	194,949.41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重要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LBM NEW ENERGY (AP) PTE.LTD.（原 LOPALTECH.SINGAPOREPTE.LTD.）	孙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元	主要经营地货币
LBM NEW ENERGY SINGAPORE PTE.LTD.	孙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元	主要经营地货币
PT.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	孙公司	印度尼西亚	印度尼西亚盾	主要经营地货币
Lopal Mining(Hong Kong) Co.,Limited	子公司	中国香港	港币	主要经营地货币

81、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短期租赁费用 805,566.06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 93,999,969.18(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2、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9,679,755.68	87,218,932.47
直接投入	305,543,536.97	366,394,261.60
折旧与摊销	34,768,287.40	18,141,042.64
差旅费	1,146,722.77	686,412.53
技术服务费	6,696,929.09	2,598,662.69
其他费用	26,083,934.96	10,684,846.21
合计	483,919,166.87	485,724,158.1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83,919,166.87	485,724,158.1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业务布局需要，公司报告期内新设立菏泽龙蟠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PT LOPAL MINING RESOURCES INDONESIA、LOPAL MINING（SINGAPORE）PTE.LTD.共三家二级子公司，自其设立之日起开始合并该公司报表，具体详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南京	40,000,000.00	南京	塑料包装材料等的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435,531,144.00	南京	车用尿素、尿素加注设备等生产、销售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天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南京	200,000,000.00	南京	设备研发、制造及销售	100.00	-	新设
四川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四川	100,000,000.00	遂宁	车用尿素生产、销售	-	100.00	新设
山东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100,000,000.00	菏泽	车用尿素生产、销售	-	100.00	新设
湖北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100,000,000.00	襄阳	车用尿素生产、销售	-	100.00	新设
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天津	265,000,000.00	天津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100.00	-	新设
江苏龙蟠绿色能源有限公司（原名：龙蟠科技研发（江苏）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0,000.00	南京	新兴能源开发、建设、运营	100.00	-	新设
菏泽龙蟠绿色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20,000,000.00	菏泽	新兴能源开发、建设、运营	-	100.00	新设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江西	1,000,000,000.00	宜春	碳酸锂加工、销售	7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京尚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300,000,000.00	南京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100.00	-	新设
江苏三金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	300,000,000.00	张家港	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	新设
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张家港	20,000,000.00	张家港	项目投资、贸易	70.00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张家港迪克汽车化学品有限公司	张家港	30,000,000.00 美金	张家港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	39.9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江苏铂源催化科技有限公司（原名：江苏龙蟠氢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0,000.00	南京	氢能源相关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	新设
江苏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000.00	南京	消杀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	100.00	新设
湖北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100,000,000.00	襄阳	消杀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100.00	-	新设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778,614,662.00	常州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64.03	-	新设
江苏贝特瑞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常州	300,000,000.00	常州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贝特瑞（天津）纳米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	100,000,000.00	天津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山东锂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	410,000,000.00	菏泽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新设
四川锂源新材料有限公司	四川	500,000,000.00	遂宁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新设
锂源（深圳）科学研究有限公司	深圳	50,000,000.00	深圳	电池材料研发	-	64.03	新设
湖北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湖北	410,000,000.00	襄阳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新设
南京锂源纳米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00,000,000.00	南京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新设
LBM NEW ENERGY (AP) PTE.LTD.	新加坡	74,685,367.00 美元	新加坡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新设
LBM NEW ENERGY SINGAPORE PTE.LTD.	新加坡	7,000.00 美元	新加坡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新设
PT.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10,237.23 亿印度尼西亚盾	印度尼西亚	电池材料研发、生产、销售	-	64.03	新设
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南京	145,000,000.00	南京	车用环保精细化学品生产、销售	100.00	-	新设
Lopal Mining(Hong Kong) Co.,Limited	中国香港	1,000,000.00 港币	中国香港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100.00	-	新设

PT LOPAL MINING RESOURCES INDONESIA	印度尼西亚	487 亿印度尼西亚盾	印度尼西亚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	100.00	新设
LOPAL MINING (SINGAPORE) PTE. LTD.	新加坡	7,000.00 美元	新加坡	矿产资源开采、加工、销售	-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5.97	-204,472,198.53	-	340,765,601.56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8,020,480.88	-	261,883,538.12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759,087,539.73	4,499,846,111.27	8,258,933,651.00	5,310,987,862.29	1,663,867,677.22	6,974,855,539.51	4,410,284,575.18	4,663,535,823.55	9,073,820,398.73	6,034,527,830.33	1,346,009,034.10	7,380,536,864.43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691,226,855.24	1,810,397,590.68	2,501,624,445.92	585,812,915.80	1,098,866,369.71	1,684,679,285.51	269,599,496.33	1,684,145,025.33	1,953,744,521.66	514,942,923.47	994,732,882.52	1,509,675,805.99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941,442,181.59	-793,459,919.71	-796,384,596.29	504,362,562.01	6,808,274,934.54	-1,452,051,918.00	-1,453,936,704.22	989,820,427.20
宜春龙蟠时代锂业科技有限公司	1,118,044,175.57	60,068,269.60	60,068,269.60	-290,747,509.89	22,035,399.37	-13,051,429.09	-13,051,429.09	-406,670,117.36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外部投资者，本公司未参与增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对常州锂源的认缴出资比例由 69.1675%变更为 64.0263%。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常州锂源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85,300,810.97
差额	-185,300,810.97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185,300,810.97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7,659,356.24	74,490,262.38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8,746,929.68	-23,356,145.32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8,746,929.68	-23,356,145.32				
其他说明：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 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对合营企业或联 营企业投资的会 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北丰锂新 能源科技有 限公司	湖北	襄阳	研发生产和 销售		25.61	权益法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5,133,333.19			800,000.04		4,333,333.15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83,203,237.35	100,676,500.00		17,084,208.99		166,795,528.36	与资产相关
合计	88,336,570.54	100,676,500.00		17,884,209.03		171,128,861.51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17,084,208.99	5,487,028.14
与收益相关	124,118,805.67	74,771,633.51
合计	141,203,014.66	80,258,661.65

其他说明：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厂房租赁补助	75,000,000.00	55,000,000.00
企业发展扶持金	22,980,000.00	
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	6,300,000.00	
四川锂源设备投资补贴	5,293,317.67	2,741,216.90
四川锂源磷酸盐体系锂电正极材料研发、检测及成果转化中心	2,859,428.56	
工业技改投入达规模项目的积分奖励	2,690,400.00	
省级工业发展专项奖金	2,55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龙蟠时代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	2,325,000.00	
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00	
企业研发平台建设资金	1,640,000.00	
稳岗补贴	1,609,106.25	1,469,718.45
龙蟠时代企业技术改造基金	1,170,444.39	431,216.37
基于 UMAX 工业互联网平台的可定制化润滑油生产智能工厂项目	1,107,419.76	
技改资金	1,080,000.00	
山东锂源污染治理和节能减碳专项资金补助	1,061,071.94	
市级新型工业化政策奖补	840,000.00	
经济建设补贴	840,000.00	
天津龙蟠二期吹塑项目	837,600.00	280,000.00
第二批天津市智能改造项目	800,000.04	800,000.04
龙蟠天津公司投资项目给予项目奖励	652,000.44	652,000.44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620,000.00	400,000.00
研发投入补助	526,700.00	160,800.00
专项资金补贴	500,000.00	
润滑油、防冻液扩能项目	464,000.04	464,000.04
专项奖励	450,000.00	
第二批天津市智能制造项目专项资金	415,137.12	
社保补贴	402,724.93	96,869.85
蓬溪县经科局省级工业发展资金	383,709.01	158,135.32
开发奖	366,000.00	
产业创新高质量发展扶持政策专项资金	284,520.00	
科技联创中心政府补贴	250,000.00	
到岗资助	250,000.00	
龙蟠天津公司投资项目给予资助	221,518.96	379,746.84
工业发展专项资金	210,000.00	
培训补贴	198,050.00	
车用尿素项目财政扶持资金	170,000.04	170,000.04
工程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项目	159,996.00	159,996.00
天津市标识解析体系建设项目	140,000.04	140,000.04
企业技术装备投入政府补助	133,599.96	133,599.96
税费返还	132,244.45	
张家港市产业集群奖励	129,960.00	
天津市二级节点补贴项目	120,480.00	120,480.00
政策奖补资金	100,000.00	
国家级高新区奖励	100,000.00	
工业发展奖补资金	90,500.00	
四川可兰素产业引导扶持资金	88,000.00	
科技人才工作专项经费	86,000.00	10,000.00
首次获评专精特新、制造业领航企业的积分奖励	76,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湖北锂源正极材料研发检测及成果转化创新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67,799.96	
尚易公司投资项目给予资助	60,000.00	60,000.00
2016 年战略性新兴产业转型升级专项资金	57,594.97	98,734.20
中小微企业疫情期间就近采购技改设备补助收入	46,299.96	46,299.96
四川锂源数字化、智能化工厂技改项目	38,297.87	
展会补贴	36,000.00	
引进贡献奖	30,000.00	
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30,000.00	
三金锂电三元前驱体锂电池材料项目补助	29,737.50	
其他补助	27,000.00	100,943.40
创业大赛政府补贴	26,000.00	
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奖补	20,000.00	
中央大气资金补助	19,354.80	16,129.00
专精特新专项资金	10,000.00	
知识产权专项资金		393,000.00
重点人才工作项目支持资金		100,000.00
智能制造专项资金		100,000.00
质量强园区奖励		100,000.00
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奖补资金		794,998.05
信息产业转型升级给予资助		1,107,419.76
天津市智能制造项目专项资金		79,372.99
省技术转移体系建设奖补资金		300,000.00
省级工业发展资金补助		64,600.00
省成果转化专项资金调拨		5,000,000.00
企业专项资金		110,505.00
企业服务中心 2021 新增规上奖励		75,000.00
科学技术局创新主体培育资金		550,000.00
科技发展计划及科技经费		20,000.00
科技保险补贴		36,979.00
进规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
揭榜挂帅项目奖金		450,000.00
技术转移补助		20,600.00
固定资产投资贡献奖		200,000.00
工业转型升级奖励		604,000.00
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奖		2,300,000.00
工业发展应急资金		50,000.00
高质量扶持政策资助		132,300.00
高端人才团队引进计划验收奖励		2,940,000.00
创新积分制奖励		20,000.00
产业前瞻项目奖金		300,000.00
博士后在站期间生活补贴		120,000.00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计	141,203,014.66	80,258,661.65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和市场风险。公司董事会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董事会已授权本公司经营管理层设计和实施能确保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得以有效执行的程序。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①汇率风险是指影响本公司财务成果和现金流的外汇汇率的变动中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和新加坡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由于外币与本公司的功能货币之间的汇率变动使本集团面临外汇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外汇风险。

在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股东权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汇率增加/减少	利润总额变动	对股东权益影响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5%	4,448,111.08	3,780,894.42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5%	-4,448,111.08	-3,780,894.42
人民币对日元贬值	5%	92.07	78.26
人民币对日元升值	-5%	-92.07	-78.26
人民币对欧元贬值	5%	2.31	1.96
人民币对欧元升值	-5%	-2.31	-1.96
人民币对港币贬值	5%	24,573,603.60	20,887,563.06
人民币对港币升值	-5%	-24,573,603.60	-20,887,563.06

②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碳酸锂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利用期货工具的避险保值功能开展碳酸锂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市场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使用碳酸锂期货对预期在未来发生的采购、销售业务中碳酸锂价格部分进行套期。公司采用商品价格风险敞口动态套期的策略，根据预期销售、采购的敞口的一定比例调整期货合约持仓量。	基础变量均为碳酸锂价格，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存在风险相互对冲的关系。	公司已建立套期相关内控制度，持续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确保套期关系在被指定的会计期间有效，将原材料采购价格、产品销售价格库存成品减值风险控制在合理范围，从而稳定生产经营活动。	买入或卖出相应的碳酸锂期货合约，来对冲公司现货业务端存在的敞口风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与被套期项目以及套期工具相关账面价值	已确认的被套期项目账面价值中所包含的被套期项目累计公允价值套期调整	套期有效性和套期无效部分来源	套期会计对公司的财务报表相关影响
套期风险类型				
价格风险	64,000.00	-55,000.00	被套期项目与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30,934,253.46
套期类别				
现金流量套期		不适用	被套期项目与相关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23,458,839.02
公允价值套期	64,000.00	-55,000.00	被套期项目与相关套期工具的相关性	7,475,414.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	5,572,926,656.34	终止确认	已经转移了其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合计	/	5,572,926,656.34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	背书/贴现	5,572,926,656.34	-16,034,223.94
合计		5,572,926,656.34	-16,034,223.94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75,280,367.96		30,083,671.23	505,364,039.19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75,280,367.96		30,083,671.23	505,364,039.19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475,280,367.96		30,083,671.23	505,364,039.19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1,450,000.00	141,450,00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衍生金融资产	64,000.00			64,000.00
（七）应收款项融资			296,752,314.61	296,752,314.6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75,344,367.96		468,285,985.84	943,630,353.80
（八）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九）衍生金融负债	878,319.80			878,319.80
（十）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878,018,805.77	878,018,805.77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78,319.80		878,018,805.77	878,897,125.57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的公允价值均来源于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系银行理财、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应收款项融资系公司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由于票据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余额与公允价值相若，所以公司以票面金额确认公允价值。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核算的为非上市公司股权投资，被投资单位经营情况在原投资预期情况内，以原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确定基础。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公司定期评估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泰州市畅能瑞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威乐佳润滑油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通聚途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泰州市恒安商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瑞福特化工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南京厚隆昌汽车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企业
朱香兰	公司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之妻
吴建生	朱香兰之妹夫
安徽明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参股企业
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明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91,446,309.78	300,000,000	否	158,934,739.93
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5,453.10	1,000,000	否	366,860.1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69,064.00	45,860.80
安徽明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9,024.00	
南京威乐佳润滑油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7,183,807.51	6,947,201.38

南通聚途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33,101.81	1,586,053.48
泰州市畅能瑞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8,579,348.56	9,051,149.00
泰州市恒安商贸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3,534,089.87	4,547,203.43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2-5-27	2028-5-27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石俊峰、朱香兰	300,000,000.00	2023-9-22	2027-9-14	否
石俊峰、朱香兰	200,000,000.00	2023-12-30	2027-12-12	否
石俊峰、朱香兰	100,000,000.00	2023-6-30	2027-7-1	否
石俊峰、朱香兰	300,000,000.00	2023-3-29	2027-3-20	否
石俊峰	100,000,000.00	2021-12-14	2026-1-13	是
石俊峰、朱香兰	50,000,000.00	2022-3-16	2026-3-16	是
石俊峰、朱香兰	50,000,000.00	2021-11-1	2026-4-28	是
石俊峰、朱香兰	20,000,000.00	2021-12-30	2026-1-20	是
石俊峰、朱香兰	50,000,000.00	2021-12-30	2026-6-14	是
石俊峰、朱香兰	60,000,000.00	2021-12-30	2026-1-20	是
石俊峰、朱香兰	100,000,000.00	2022-3-28	2026-3-23	是
石俊峰、朱香兰	50,000,000.00	2022-3-1	2026-2-28	是
石俊峰、朱香兰	200,000,000.00	2023-2-28	2026-9-26	是
石俊峰、朱香兰	500,000,000.00	2023-1-1	2026-12-30	是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表中担保到期日未到，但已经履行完毕的项目系主债务已经履行完毕，相应的担保也履行完毕。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314,929.78	4,649,421.72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泰州市畅能瑞商贸有限公司	47,947.00			
应收款项融资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830.00	
应收账款	南京瑞福特化工有限公司	880.00	440.00	880.00	440.00
应收账款	安徽明天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197.12	509.86		
应收账款	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601.20	2,330.06		
其他应收款	泰州市畅能瑞商贸有限公司	900.00	450.00	900.00	18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4,306,560.00	
应付账款	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7,729,651.68	28,125,268.68
应付账款	安徽明天氢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6,938.05
合同负债	南京瑞福特化工有限公司		3,701.48
合同负债	南京威乐佳润滑油有限公司	734,160.13	14,494.88
合同负债	泰州市畅能瑞商贸有限公司	129,255.09	366,050.54
合同负债	泰州市恒安商贸有限公司	6,133.85	27,124.75
合同负债	南通聚途商贸有限公司	61,929.98	60.10
其他应付款	南京威乐佳润滑油有限公司	900.00	900.00
其他应付款	泰州市恒安商贸有限公司	4,000.00	14,000.00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股 金额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745,000.00	8,880,400.00
合计							745,000.00	8,880,400.00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11.92	8 个月		

其他说明

无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选择估值模型计算公允价值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股息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实际行权数量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存在重大差异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442,483.90

其他说明：

注：2023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上述与激励计划相关的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

通过了《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监事会对上述激励计划出具了相关审核意见。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 2023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实施本激励计划获得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在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并于同日披露了《江苏龙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3 年 9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 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此出具了核查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符合相关规定。

2024 年 8 月 1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本次拟注销股票期权共计 27 万份。

2024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本次拟注销股票期权共计 47.5 万份。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员工	760,926.78	
合计	760,926.78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公司资产抵押和质押情况详见附注七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龙蟠科技与子公司间互相提供担保的余额为 551,679.01 万元。龙蟠科技子公司常州锂源为湖北丰锂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 2,000 万元，担保余额为 1,280.53 万元。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3、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 销售退回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交割完成

2025 年 1 月 21 日，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简称“山东美多”）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本公司完

成对山东美多科技有限公司的收购交割，本公司持有山东美多 100%股权。

(2) 关于控股孙公司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

2025 年 1 月 2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控股孙公司 LBM NEW ENERGY (AP)PTE. LTD 的增资方案，同意 PT AKASYA INVESTASI INDONESIA（简称“INA”，为印尼国家主权财富基金下属公司）拟以现金出资 15,000 万美元，其中 4,979.0244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INA 联合投资人 AISIS ALLIANCE L.P.（简称“Aisis”）拟以现金出资 5,000 万美元，其中 1,659.6748 万美元计入注册资本。

(3) 关于三级子公司 PT 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简称“锂源（印尼）”）引入外部投资者

2025 年 2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PT LBM ENERGI BARU INDONESIA 增资扩股并引入投资者的议案》，LG ENERGY SOLUTION, LTD.拟以现金出资 1,597.091112 万美元，认购 255,930.64 股锂源（印尼）新发行的普通股，取得锂源（印尼）新股发行完成后 20%的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LBM NEW ENERGY (AP)PTE. LTD.（简称“锂源（亚太）”）对锂源（印尼）持股比例由 100.00%下降至 80.00%。

(4)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 20%的股票，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不超过发行前公司股本总数的 30%，授权期限为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根据本公司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公司的经营业务划分为三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这些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公司确定了三个报告分部，分别为（1）销售车用精细化学品业务；（2）销售 LFP 正极材料业务；（3）碳酸锂及原材料加工。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销售车用精细化学品业务	销售 LFP 正极材料业务	碳酸锂及原材料加工	其他业务	分部间抵销	合计
来自外部客户 的分部收入	193,052.90	564,344.80	8,593.30	1,314.11		767,305.11
于某一时点 确认	193,052.90	564,344.80	8,593.30	1,314.11		767,305.11

随时间推进确认						
分部间销售	5,937.20	177.40	103,211.10	2,018.60	111,344.30	
分部收入总额	198,990.10	564,522.20	111,804.40	3,332.71	111,344.30	767,305.11
分部利润/（亏损）	14,090.10	-67,800.40	627.40	-3,897.30		-56,980.20
所得税前亏损						-72,311.67
所得税开支						7,587.94
年内亏损						-79,899.61

（3）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1）关于仲裁事项

2024 年 3 月 25 日，公司向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书》，申请裁决被申请人健利中国有限公司、BLUE WHALE RESOURCES、深圳固斯特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共同返还意向金 23,428,205.00 元；申请裁决被申请人健利中国有限公司、BLUE WHALE RESOURCES 共同返还逾期返还意向金违约金 4,545,071.77 元以及律师费、技术审查费用 960,224.30 元；申请裁决被申请人杨东文对前述申请裁决事项金额合计 28,933,501.07 元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25 年 3 月 24 日，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将裁决期限延长至 2025 年 4 月 12 日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上述事项外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23,762,985.74	297,106,009.19

1 年以内小计	123,762,985.74	297,106,009.19
1 至 2 年	21,135,332.91	1,850,667.26
2 至 3 年	1,284,444.16	2,347,737.0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295,122.61	556,770.23
4 至 5 年	556,770.23	1,818,837.72
5 年以上	3,991,329.05	2,490,022.71
合计	153,025,984.70	306,170,044.2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777,384.53	5.08	7,777,384.53	100.00		6,884,836.44	2.25	6,884,836.44	100.00	
其中：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777,384.53	5.08	7,777,384.53	100.00		6,884,836.44	2.25	6,884,836.44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5,248,600.17	94.92	1,969,570.75	1.36	143,279,029.42	299,285,207.76	97.75	6,109,278.32	2.04	293,175,929.44
其中：										
组合一	111,655,894.00	72.97			111,655,894.00	180,409,077.44	58.92			180,409,077.44
组合二										
组合三	33,592,706.17	21.95	1,969,570.75	5.86	31,623,135.42	118,876,130.32	38.83	6,109,278.32	5.14	112,766,852.00
合计	153,025,984.70	100.00	9,746,955.28	6.37	143,279,029.42	306,170,044.20	100.00	12,994,114.76	4.24	293,175,929.4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苏宁采购中心	1,879,149.17	1,879,149.1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北汽瑞翔汽车有限公司	1,781,596.54	1,781,596.5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江西大乘汽车有限公司金坛分公司	1,288,159.74	1,288,159.74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安徽华菱汽车有限公司	581,953.29	581,953.2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汉腾汽车有限公司	435,498.37	435,498.37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其他 13 家	1,811,027.42	1,811,027.42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7,777,384.53	7,777,384.5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三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1,298,791.58	1,564,939.58	5.00
1 至 2 年	1,025,994.93	102,599.49	10.00
2 至 3 年	1,191,946.00	238,389.20	20.00
3 至 4 年	24,662.36	12,331.18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51,311.30	51,311.30	100.00
合计	33,592,706.17	1,969,570.75	5.8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3. “应收账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884,836.44	1,216,271.59	323,723.50			7,777,384.5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09,278.32		4,137,173.61	2,533.96		1,969,570.75
合计	12,994,114.76	1,216,271.59	4,460,897.11	2,533.96		9,746,955.2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33.96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1,069,325.39		81,069,325.39	52.98	
第二名	31,308,791.82		31,308,791.82	20.46	1,612,108.48
第三名	18,086,729.21		18,086,729.21	11.82	
第四名	5,589,791.34		5,589,791.34	3.65	
第五名	3,182,646.30		3,182,646.30	2.08	

合计	139,237,284.06		139,237,284.06	90.99	1,612,108.48
----	----------------	--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47,617,341.80	871,722,332.77
合计	947,617,341.80	871,722,332.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922,348,209.05	819,534,158.53
1 年以内小计	922,348,209.05	819,534,158.53
1 至 2 年	53,600.00	49,361,127.08
2 至 3 年	27,136,200.10	27,006.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3,006.00	
4 至 5 年		150,200.00
5 年以上	14,861,027.00	14,852,927.00
合计	964,422,042.15	883,925,418.61

(2).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7,564,726.00	29,926,930.19
子公司资金往来	922,228,662.55	839,008,192.97
征地预存款	14,592,407.00	14,592,407.00
其他往来	36,246.60	397,888.45
合计	964,422,042.15	883,925,418.61

(3).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4年1月1日余额	453,085.84		11,750,000.00	12,203,085.84
2024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4,700,000.00	4,700,000.00
本期转回	98,385.49			98,385.4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354,700.35		16,450,000.00	16,804,700.35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附注五、15. “其他应收款”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12,203,085.84	4,700,000.00	98,385.49			16,804,700.35
合计	12,203,085.84	4,700,000.00	98,385.49			16,804,700.3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845,026,035.24	87.62	资金往来	1 年以内	
第二名	31,975,177.60	3.32	资金往来	1 年以内	
第三名	29,916,691.19	3.10	保证金	1 年以内	
第四名	23,500,000.00	2.44	资金往来	2-3 年	16,450,000.00
第五名	18,052,407.00	1.87	保证金、征地预存款	2-3 年、5 年以上	
合计	948,470,311.03	98.35	/	/	16,450,000.00

(7).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934,072,697.37		3,934,072,697.37	3,645,810,407.67		3,645,810,407.6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3,934,072,697.37		3,934,072,697.37	3,645,810,407.67		3,645,810,407.67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南京精工新材料有限公司	43,519,357.42		3,728.13				43,523,085.55	
江苏可兰素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34,763,718.52		87,962.86				434,851,681.38	
龙蟠润滑新材料（天津）有限公司	241,205,791.08		25,002,200.95				266,207,992.03	
南京尚易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10,117,283.29						210,117,283.29	
江苏瑞利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2,984,113.39		41,009.41				303,025,122.80	
江苏三金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245,028,014.03		-41,653.22				244,986,360.81	
湖北绿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56,031,442.04		7,680.85				56,039,122.89	
常州锂源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621,693,970.81		-163,655.83				1,621,530,314.98	
江苏铂源催化科技有限公司	42,647,163.07		12,142.61				42,659,305.68	
宜春龙蟠时代锂电科技有限公司	305,689,158.60		217,177,792.93				522,866,951.53	
江苏龙蟠绿色能源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000,000.00				15,000,000.00	
江苏龙蟠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267,257.37		45,153,047.89				145,420,305.26	
江苏天蓝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7,863,138.05		-17,966.88				27,845,171.17	
合计	3,645,810,407.67		288,262,289.70				3,934,072,697.3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660,145.38	119,174,131.99	600,261,153.21	459,162,104.40
其他业务	95,355,064.05	2,802,929.03	227,171,266.63	137,662,312.25
合计	254,015,209.43	121,977,061.02	827,432,419.84	596,824,416.65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060,000.00	4,2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068,153.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收益	12,785,846.15	27,257,683.20
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282,691.92
合计	16,845,846.15	8,106,837.99

其他说明：

无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708,557.7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23,318,805.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9,670,049.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2,926,980.01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358,217.60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1,569.13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78,651.7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1,342,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29,098,949.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1,424,466.20	
合计	52,267,161.9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1.52	-1.10	-1.0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29	-1.19	-1.1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按中国会计准则	-635,668,136.55		3,080,249,444.73	
按国际会计准则调整的项目及金额：				
专项储备—安全生产费	2,626,354.49			
按国际会计准则	-633,041,782.06		3,080,249,444.73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石俊峰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5 年 3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